重劃省區方案芻議

洪紱

一 總論

第一款 舊省區劃分之檢討

(一)舊省區爲中古殖民地制度之遺物　蒙古征服中國，始創行省制。元朝設中書省以總政務，另於中國十一區設行中書省，以統治畿外地方。行省職權爲「掌國庶務，統郡縣，鎮邊鄙，與都省爲表裏。」（見元史百官志）按行省實爲一種中古殖民地制度，類似古代波斯帝國之薩士拉比，羅馬帝國之省，同爲中央授權統御制；我國原有政制，兩漢唐宋地方之事，由州縣鄉社直接處理，向來不用總督巡撫統治地方，駕御百官。明朝行君主獨裁，採用元人統治區域，設南北兩畿十三省，各派承宣布政使，提刑按察使，分管民政刑事。其後復設巡撫總督，凌駕兩司之上。滿清滅明，對於地方控制，變本加厲，加設道臺。鄉鎮之上計有(一)縣，(二)府，(三)道，(四)兩使，(五)督撫，(六)朝庭，共爲六級。長上加長，層層壓制，地方官仰承奉迎之不暇，遑論治事。督撫在其治內，宛若神聖，剝削壓迫，爲所欲爲，故皇權專制之下，復有地方專制。至於省區劃分，清初改南直隸省爲江南省，康熙年間，復分爲江蘇安徽兩省；陝西省分出隴西之地，設甘肅省；湖廣分爲南北兩省，是爲本部十八省。畿內「順天」府，「奉天」府，則設府尹。邊疆區域，如吉林、黑龍江、伊犂各設將軍；新疆（後改省，）蒙古、西藏，則設參贊領隊大臣。以上特別行政區域，均直隸於朝庭。西南各土族地區，則仍行土司制。滿清之殖民地管理制度，較元人更爲嚴密。

(二)省區即軍區　元、明、清之省皆爲軍事控制區域，各擁相當軍需資源，藉以供養駐軍，鎮壓地方，其目的乃以武力維持專制統治與剝削，清朝二百六十餘年變亂相繼，中葉以降，封疆大吏，常挾兵以自重，獨據一方，成尾大不掉之勢。軍區劃省，助長割據之風，以致許多省份形成半獨立狀態，庚子之變，東南各省宣佈中立，辛亥革命，各省紛紛獨立，滿清帝國於是瓦解。督撫威重專制，原以壓迫漢人，終於自食其果。光復以後，各省督軍動輒募兵數萬，割據一方，成小專制，長期紛亂內戰之原因，

雖不止一端，軍事省區制度，要爲禍根之一。

(三)省區面積過大　關內十八省有六省面積超過二十萬方公里者，皆相當於世界中等版圖國家，其餘十二省除浙江以外，亦皆在十萬至二十萬方公里之間，相當於小版圖國家。以人口論，四川省人口四千六百萬，相當於歐西之大國，在法義之上。有九省人口在二千萬至四千萬之間，相當於世界多數之二等強國。因省區面積過大，不適纖密之治，以言治安，離省治太遠之縣份，鞭長莫及，治安常成問題。

(四)各省區劃牽強　元清劃省主要目的，在於殖民地之統治剝削。其辦法爲剝削省內富庶之區，供養駐軍，以臨制省內貧瘠區域，游兵散勇，革命之地。江南與江北，浙東與浙西之配合，即爲適例。故一省之內，常包括複雜之民風，迥異之經濟環境，互相矛盾，以致一省不能團結，除害興利，同一天然單位，分割支離，例如：太湖區域分隸江浙，洪澤湖區域分隸蘇皖；至於省界之劃分，則常爲犬牙交錯，互相牽制。總之，故意劃成複雜矛盾之省區，以防漢人之團結一致。

第二款　省區改劃之必要

(一)軍區須改爲自治區　民國省區沿襲前清，今茲實施憲政，採地方自治制度，自不宜再以前清軍區爲地方自治區，使成爲國家分裂之誘因。至於自治區域，須求文化劃一，利害一致，大小適宜，其天然條件自與軍區異致。

(二)縮小省區以擴大其自治權　中國憲法採取中央與地方均權制度，以求國家之統一。省爲地方自治之最高單位。惟省區過大，匪特管理不便，且易演成分割地方專制，故實行地方自治，必先縮小省區，以便行使直接民權。

(三)改劃單純省區以便地方自治　複雜省份內部矛盾，影響地方自治，故漳泉與福，江南江北，均應獨立成省，以利自治之推行。

(四)解決內政問題　在中央集權統一官制之下，地方官吏，階級低微，難得人才。地方人士不能參加地方政治，由本地立法本地執行，一切大事必甲上於保，保上於鄉鎮，鄉鎮上於縣，縣上於省，省呈中央備案，乃始由最高權力機關議決，因分層過多，下情常不能上達；中央政令之下於人民，亦必一切下省府，省交廳處，廳處飭縣，縣札鄉鎮，鄉鎮飭保甲，最後由保甲來執行。行政分層既多「層層延閣，級級需時，費紙墨，敗人事，失機宜」，故辦事效率極低。惟有縮小省區，實行自治，地方之事由地方自決自辦，地方能盡其利，人方能盡其才。各方人士，皆可循正常之軌道，參加地方政治活動，以發揮其政治之願望，并可避免過激之情緒。

(五)治安問題　以陸軍維持治安，於軍於民，皆不相宜。去年二月二十五日簽訂之「軍隊整編方案」第六條第一節：「各省應有權維持與其人口比例相當之保安部隊，但數額不得超過一萬五千人。當省內警察顯然無法應付局勢時，該省主席即有權使用此項保安部隊，以鎮壓騷亂。」第二節：「保安部隊之武裝，應以手槍、步槍及自動步槍爲限。」察其用意，即以警察與省保安部隊代替正規陸軍，擔負地方治安。

然爲使保安隊完成任務，必先縮小省區，以免鞭長莫及。調整省界以去「三不管」之地帶。治安爲一切民治與建設之基礎，此一問題未獲解決，則農村和市鎮之治安均談不到。

第三款　重劃省區之政策問題

(一)縮省爲既定之國策　民初國民黨宋教仁主張「縮小省區」。民十九，四中全會議決：「省區重行劃定，並酌量縮小。其如何劃分及其實施辦法，交由中央政治會議組織專門委員會，詳細研究，擬其方案送中常會，以備提交全國代表大會或國民會議決定之。」全國並宣言：「此一議決，將爲元明以來行政上最大之改革，……舉國應不辭任何犧牲以赴之」是則重劃省區，並酌量縮小，已成既定之國策。現在反侵略抗戰已獲全勝，地方軍閥勢力已掃除乾淨，國家步入憲政階段，似爲實行改革省區最適宜之時機。

(二)劃省爲百年大計　縮小省區有兩派不同之主張：(1)析省派因恐引起枝節，採權宜之計，但將一省瓜分爲數省，遷就地方之舊勢力，不求省區與經濟文化一致。(2)調整派，主張縮小並重劃全國省區，一勞永逸，爲百年之計，例如太湖、洪澤湖歸一省，以便於維持治安，建設水利，此派認爲不必憂慮。改劃省區引起地方舊勢力之反對，有損政府威信，主張徵求人民意見，取當地人民複決之法，而不逕由官府最後決定之，此法似較合理。

(三)省爲高級地方自治單位　七百年來，省爲中央行政之一級，地方立法、司法、行政之權，皆操於中央，一切官員皆由中樞任命，亦即省爲中央官。今後實行中華民國憲法，省爲高級地方自治單位，憲法第一一三條第一款：「設立省議會，省議會議員由省民選舉之。」第二款「省設省政府，置省長一人，省長由省民選舉之。」第三款：「屬於省之立法權，由省議會行之。」是則新省區之任務，與七百年來專制舊省區，已迥不相同。舊省區爲統治之單位，故其面積大，數目少，以便於統御，新省區爲自治單位，故其面積宜小，區域宜單純，以便於自治。

(四)軍民分治　「軍隊整編方案」第二條第一節已明白規定：「陸軍之主要職責，在戰時爲保衛國家，在平時則爲訓練軍隊。陸軍可用以鎮壓國內叛亂，惟須受下節之限制。」第二節：「當國內發生騷亂，經該地省主席向國府委員會確證當地局勢已非地方警察及保安部隊所能應付時，國民政府主席以最高統帥之資格，經由國府委員會之同意，可以使用陸軍，以恢復秩序。」第六條(見前)規定省保安部隊與普通警察之任務。按警保屬自治之範圍，陸軍則屬於國家，是則軍民分治政策，已見政府明文宣佈。又報載全國將劃分爲若干軍管區，是則軍區與省區分野，殆亦已成爲既定之政策。

第四款　重劃省區之技術問題及其他

(一)重劃省區之綜合條件　劃分省區需要研究地理形勢、交通、水利、人力、財力、方言、民俗等條件，權衡其輕重，以求符合建省之目的。即地方自治、管理方便、與經濟建設。

(二)省轄縣市之數目　地方聯繫貴乎直接，故省縣之間，不宜再有其他行政機構，縣與村鎮之間亦然。我國縣份極不一致，人口有相差數百倍者，面積有相差數千倍者，故各省轄縣之數，不能求其一律。省縣既爲自治單位，平等行文，自不至發生指揮上之困難。

(三)省區的數目　是爲最難解決之問題。省區過多，中央統轄不便，人民擔負太重。省區過大，不易管理，足以妨礙地方自治，必也每省求其適中。本方案幾經修改，訂正爲五十七省，一地方，其數目與美國之四十八州一地方相仿。美國州與聯邦連繫，并不需中介之機構，可見此數字并不太大。以我國而論，中央與五十餘省直接之連繫，自亦不至有何困難，不需中間區域機構，如總督巡閱使之類。中國人口爲美國之三倍，只多出九省，分省不爲過細，學童記憶五、六十級友姓名并不費力，一等強國之公民記憶五六十省名，當亦不至有何困難。

(四)「內地」省區之特點　本方案所謂「內地」，係指關內十八省及東北各省而言，是爲溫帶與亞熱帶農業區域。宗族以漢人爲主，具有四千年歷史的農業社會文化、習慣。其政治組織，鄉社自治，地方政府已有悠久之歷史。「內地」人口稠密，平均每平方公里得一百人，故多數省區面積較小。

(五)邊疆省份之特點　邊疆地帶包括新、藏、康、青、寧夏、綏遠、察北、熱河，即地理上之中亞高原乾旱地帶，地廣人稀，每平方公里均只得一人。邊疆居民除移居之漢人外，多爲蒙、回、藏各宗族，生活習慣、社會組織、政治觀念，與漢人迥異。因宗族雜處，地方自治宜富有彈性，其基本原則，爲設立多數宗族自治小單位，而以省爲總連繫機構。邊疆省區數目宜少，以保障國家之統一。邊疆行大省區制度，似宜分區設立行省辦事處，以便推行政令。

(六)新省區之人口　國內各區貧富不一，人口分佈不均，自不能強定每省之人數。大概而言，沿海沿江平原地帶人口稠密，交通便利，每省人數可以稍多。附表沿海十六省中有八省人口在一千萬以上，其餘八省亦在五百萬至一千萬之間。沿江十省有七省人口在一千萬以上，其餘三省亦在五百萬至一千萬之間。華北平原上六省，有五省人口在一千萬以上。高原地區土地薄瘠，交通不便，人口較稀。西北黃土高原，新省區人口自二、三百萬至四、五百萬不等。雲貴高原，新省區人口，最多者爲貴州之六百萬，最少者爲中南之一百六十萬。中亞沙漠荒原人口最少。瀚東、寧夏、青海三省人口，各在百萬左右。

(七)新省區面積　普通省區最好在十萬方公里以下，既便管理，又不至成爲半獨立之小國，但有格於形勢或經濟條件，不得不超過此原則上之限制者。例如江西爲一天然單位，南昌爲惟一中心，析省恐將妨礙該省水利之完整性。關中、陝北、涇州本可分立成爲三省，本方案將其合併爲一省，蓋境內洛、渭、涇三川本爲一體，治黃必先治三川，故宜聯合爲一省。且洛涇二區太窮，不合設省之經濟條件，故附於關中，藉渭域之財富，以開發洛、涇。至於國防省份，爲便於防禦，亦不得不超過十萬方

公里之限度。邊疆省區，因地廣人稀，及國防需要，省區似不宜縮小。

（八）省界　可分三種類型：（1）河川省界最爲顯明確定（2）分水嶺省界在本方案最爲普遍。所劃河谷省區，最便於水利建設實施類似美國鄧尼西河谷管理局之區域建設計劃。（3）傳統府州界本方案亦多採用。

（九）省會　淸代選擇省會，大致不錯，例如南昌確爲江西省區之地理中心，福州則爲閩域之中心，廣州爲粵域之中心，武昌爲湖北之中心，太原爲山西之中心。故方案中原有省份，以原有省會爲原則。新設省區之省會，（1）有設於經濟中心者，爲峽江省之宜昌。（2）有設於歷史中心者，如南陽省之南陽，新河北省之安陽。（3）有設於交通中心者，如徐海省之徐州，北川省之南充。

（十）省名　原有省份之名稱，以少變爲原則。新省區之命名，力求其易於記憶，例如淮上、淮中、淮海、東川、北川、西川、南川、滇東、滇西、滇南等。

（十一）東北九省　新劃東北九省之形勢，不便於防衞，茲照天然地理形勢與水陸交通路線，改劃爲六省，以配合國防之需要。

（十二）京海與平海兩直轄省　京海平海二省爲南北經濟文化之重心，國家安危之所寄，應直轄於中央，猶各國之聯邦地區（Federal District）。京海省之劃分，含有戰略意義，以策京滬之安全，其範圍包括大江兩岸，西自蕪湖廣德，東至舟山羣島，南至杭州灣，此三角地帶爲江域要害，應統一防衞。京海人口二千七百萬，富庶冠於全國，含有強幹弱枝之作用，以免外重內輕。華北爲中國政治重心，劃平海省，北至張家口、多倫、赤峯，南至保定、馬廠，東至渤海、遼東灣，西至晉北高原，此四角地帶乃北方之要害，應統一防禦，故省區特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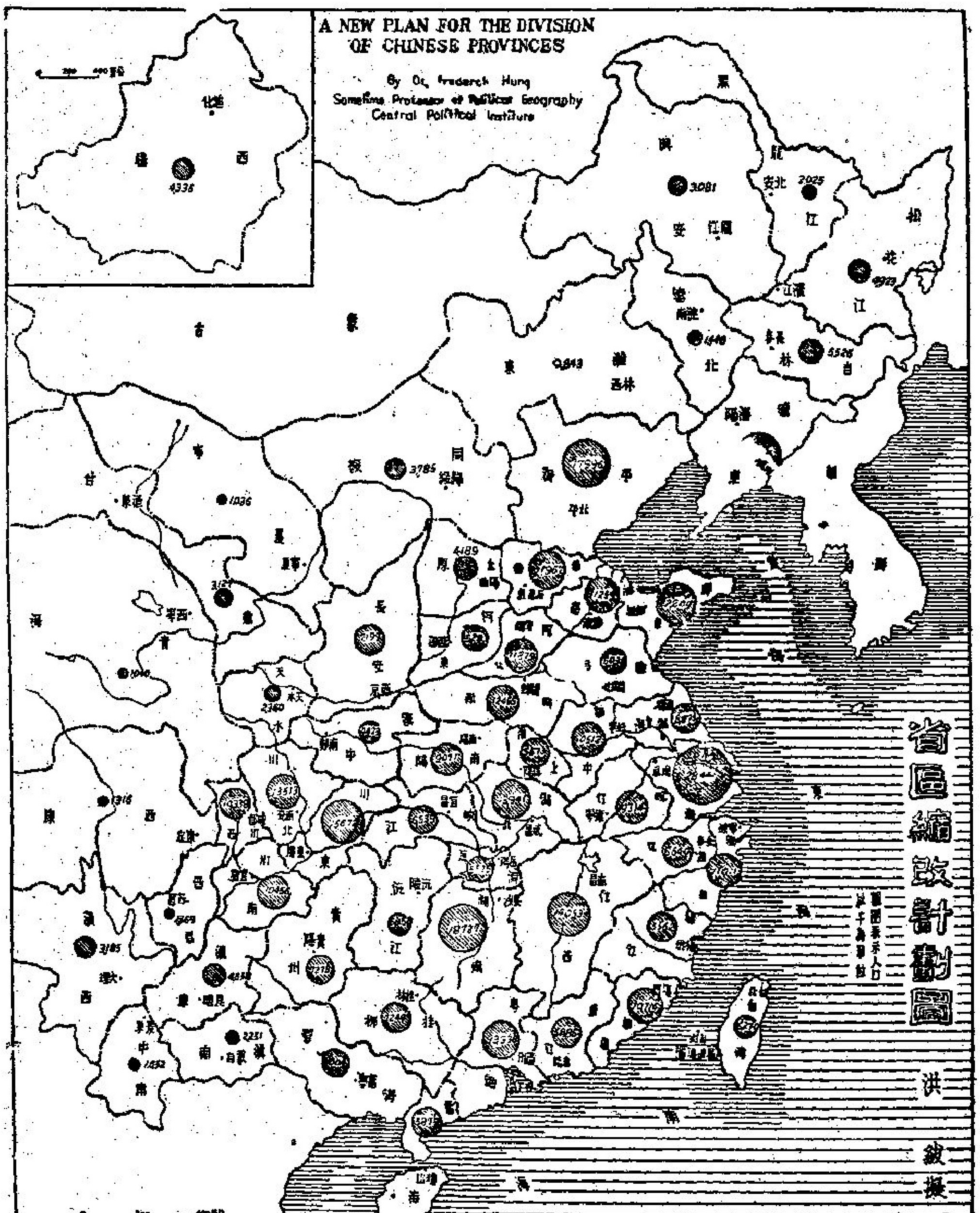
第五款　重劃以後之新省區

茲將重新劃分之省區名稱、省會、轄縣市數、人口估計，列表於後，並附新省區全圖。

省別	縣數	省轄市	省會	全省人口（單位千）
京海	六七	一	鎮江	二八、四四一
平海	七九		北平	一七、九九六
浙海	三四		寧波	一一、〇一一
浙江	二七		金華	六、六四〇
閩江	三五	一	福州	五、五六二
汕廈	三五	二	廈門	一〇、七一六
東江	二三		惠陽	五、八八五
粵海	四六	一	廣州	一三、九三八
雷海	二六		瓊州	五、八七九
淮海	一四		淮陰	八、八七五
徐海	三九		徐州	六、〇三一
膠東	二五		濰縣	一二、八〇九
濟南	四四		濟南	一一、一五九
同綏	三三		歸綏	三、七八五
燕南	六四		石家莊	一一、九六七

河北	四九		安陽	一一、八七九
河南	五九		開封	一二、四五五
淮中	一九		蚌埠	一〇、五一二
皖江	二七		安慶	九、三一四
太原	三五		太原	四、一八九
河東	五四	一	臨汾	五、二八五
南陽	二七		南陽	九、〇七一
淮上	一五		信陽	五、六七三
湖北	三三		武昌	一三、九四一
峽江	二六		宜昌	六、五三九
沅江	四六		沅陵	六、八五八
洞庭	一三		岳州	五、五七五
湖南	三九		長沙	一八、七二七
江西	七四		南昌	一四、〇五三
桂柳	五〇		桂林	七、二四二
鬱海	五四		邕寧	七、〇〇四
貴州	五五		貴陽	七、二七八
滇東	四三		昆明	四、六五八
滇南	一八		蒙自	二、二五一
中南	一七		景東	一、六五二
滇西	三九		大理	三、一八五

西昌	一二		西昌	一、三六九
南川	三六		宜賓	一〇、四五六
西川	三三		成都	一〇、三三八
北川	三一		南充	一三、五一三
東川	三〇		重慶	一五、六七二
西康	三八		康定	一、三一六
漢中	二九		南鄭	四、四二三
關中	七八		西安	七、一九九
瀚東	一一		林西	八四三
寧夏	一三		寧夏	一、〇三六
甘肅	三六		酒泉	三、一二七
天水	二〇		秦州	二、三六〇
青海	二七		西寧	一、〇四〇
西疆	七七		迪化	四、三三六
遼東	三九	二	瀋陽	一五、〇二五
遼北	一四		洮南	一、四四八
吉林	二二		長春	五、五二六
松花江	三三	一	濱江	四、九二三
黑龍江	二〇		北安	二、〇二五
興安	二五		龍江	三、〇八一
台灣	八	九	台北市	六、二七〇


A NEW PLAN FOR THE DIVISION OF CHINESE PROVINCES
By Dr. Frederick Hung
Sometime Professor of Political Geography
Central Political Institute
省區縮改計劃圖
洪紱擬

二　實施辦法

第一款　省區之產生

重劃省區爲百年大計，而自治成功與否，亦在此一舉。故在未實行以前，應考慮週詳，似宜先由政府將各機關所訂之計劃，及在野人士所擬之方案，宣示民衆，公開討論。並由立法院組織審查委員會，詳細審議，報告立法院，完成立法手續，呈經國民政府主席簽署公佈。

審查委員會之組織，應包括各省籍二人以上（各不同區，）立法委員庶能明瞭地方情形及地方人士意見，方不隔靴搔癢。如有劃界爭執，卽將具體問題，徵求該地民意機關意見，則將來執行自不至發生困難。

第二款　簡化新政府之組織

省區重劃後，面積人口減少，庶政稅收亦隨之減少，故省政府之組織，亦須簡化。似可仿照戰時行署之組織，惟將政務處擴大爲政務廳，下設民政、財政、教育、公用、工務、農林、警察各局，又將警保處改爲保安處，將警察部份隸於政務廳，以加強政務所執行之力量。各省保安部隊，卽由原有省份保安團隊改編，依照整軍方案第六條第一節所規定之原則。惟因省區縮小，每省保安隊之最高額，自一萬五千人減至七千五百人。各省府員額及保安部隊人數，概數如下列甲表：

甲表

類別＼人數＼人口	一千二百萬以上	六百萬以上	三百萬以上	三百萬以下	備考
行政	五〇〇	四〇〇	三〇〇	二〇〇	
保安	四團	三團	二團	一團	

第三款　設省經費

在國家今日，經費爲最困難之問題，重劃省區後，各依其經濟條件發展繁榮。但草創伊始，百廢待舉，所有開辦臨時費用，似由中央撥給爲妥。嗣後經常費用，地方自治實行以後，仍以自給自足爲原則。倘新省區之地方，舊有省治，則毋庸撥給開辦費。倘舊無省治，應以人口比例，規定補助數目，最多以三十億爲限，不足數由該地自行籌劃。至保安部份經常之費用，亦由自各該省自行籌措。所有行政保安經常費用，概數如下列乙表：

乙表

類別＼年額＼人口	一千二百萬以上	六百萬以上	三百萬以上	三百萬以下	備考
行政	一五億元	一二億元	九億元	六億元	依三十六年一月份全國生活費基本數加成數平均數及每人一百元低薪計算每人月薪二十五萬元全年度依甲表所列人數共如上數

保安	一一二、五億元	七五億元	四五億元	三〇億元

依三十六年一月份全國工友生活費基本數加成數平均數及每人月丁餉三十元計算全年度依甲表所列人數共如上數。以上數目應依當地生活指數之高低酌量增減。

第四款 新省府未成立前之過度程序

先設立新省區代表大會籌備處及選舉事務所，應由內政部派員會同各縣政府辦理選舉省民代表，依據憲法第一一二條召開代表大會。該會開幕時，籌備處卽結束。該會依據憲法與省縣自治通則，制定省自治法，送司法院備案。

省自治法頒布後，依法選舉省議員及省長，成立省議會與省政府。議會運用省之立法權，制定省法規。省政府接收該省省區管轄內行政事務。省區重劃之改革，於是完成。

三、分論

第一款 京海省

一、省名 本省爲京畿所在，又濱東海，故擬名爲東海省。

二、省會 擬設於南京，以便中央直接管理。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六十七縣一市，人口爲二八、四四一、○○○人。茲將所轄縣市附列如後：

江寧	句容	丹徒	丹陽	武進	無錫	吳縣	崑山	寶山
崇明	嘉定	太倉	常熟	江陰	揚中	南通	海門	啓東
如皋	泰興	泰縣	靖江	江都	儀徵	六合	來安	滁縣
江浦	全椒	和縣	當塗	溧水	高淳	溧陽	金壇	宜興
吳江	青浦	川沙	南匯	上海	松江	奉賢	金山	嘉善
嘉興	長興	廣德	郎溪	平湖	海鹽	海寧	桐鄉	崇德
德清	武康	安吉	孝豐	於潛	昌化	新登	富陽	杭縣
臨安	餘杭	定海	吳興	杭州市				

四、簡要說明 是爲畿輔省，由行政院直接管理，包括長江兩岸，太湖流域，杭州灣以北之地，據長江之要害。

第二款 平海省

一、省名 省境自北平至海，故擬名爲平海省。

二、省會 擬設於故都北平。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七十九縣，人口爲一七、九九六、○○○人。茲將所轄諸縣，附列於後：

宛平	良鄉	涿縣	定興	徐水	淶水	易縣	房山	昌平
順義	密雲	懷柔	通縣	三河	薊縣	遵化	平谷	玉田
豐潤	盧龍	撫寧	臨榆	遷安	都山	香河	寶坻	寧河
武清	昌黎	灤縣	樂亭	天津	大興	安次	永清	固安
新城	容城	安新	雄縣	新鎮	文安	大城	靜海	青縣
滄州	懷來	宣化	萬全	張北	寶昌	沽源	赤城	龍關
延慶	陽原	蔚縣	淶源	涿鹿	多倫	崇禮	承德	灤平
隆化	豐寧	圍場	赤峯	建平	朝陽	義縣	錦州	錦西
興城	綏中	凌源	平泉	清苑	興隆	覇縣		

四、簡要說明 本省由行政院直接管理，包括冀北、遼東、察熱南部，介華北東北與蒙古之間，爲北方之要害。

第三款 浙海省

一、省名 浙東瀕海，擬名爲浙海省。

二、省會 擬設於寧波。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轄縣三十四，人口爲一一、〇一一、〇〇〇人。茲將所轄諸縣，附列於後：

紹興 餘姚 慈谿 鎮海 鄞縣 上虞 嵊縣 新昌 奉化
象山 寧海 天台 南田 臨海 仙居 黃巖 縉雲 宣平
遂昌 松陽 麗水 雲和 龍泉 慶元 景寧 泰順 瑞安
永嘉 青田 樂清 玉環 溫嶺 平陽 三門

四、簡要說明 本省包括浙東沿海舊寧波、紹興、台州、溫州、處州五府。

第四款 浙江省

一、省名 全省幾盡爲浙江水系，故擬名爲浙江省。

二、省會 擬設於金華。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縣二十七，人口爲六、六四〇、〇〇〇人，茲將所轄諸縣附列於後：

蕭山 諸暨 義烏 東陽 金華 永康 武義 湯溪 龍游
衢縣 江山 常山 開化 遂安 淳安 壽昌 建德 蘭谿
桐廬 分水 浦江 歙縣 休寧 黟縣 績溪 祁門 婺源

四、簡要說明 包括浙江流域舊金華、嚴州、衢州、及徽州（現屬安徽）府屬之地。徽州人文似浙不似皖。

第五款 閩江省

一、省名 全省幾盡爲閩江水系，故擬名爲閩江省。

二、省會 擬設於福州。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三十五縣一市，人口爲五、五六〇、〇〇〇人。茲將所轄縣市，附列於後：

福州市 閩侯 長樂 古田 建陽 建甌 崇安 浦城 邵武
連江 羅源 寧德 屏南 政和 松溪 霞浦 福鼎 福安
壽寧 閩清 南平 順昌 將樂 泰寧 建寧 沙縣 尤溪
永泰 平潭 福清 寧化 明溪 清流 永安 連城 光澤

四、簡要說明 閩江流域以福州爲商業與文化中心，大部通福州方言。

第六款 汕廈省

一、省名 本省以屬汕廈方言區，故擬名爲汕廈省。

二、省會 擬設於廈門。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三十五縣二市，人口爲一〇、七一六、〇〇〇人。茲將所轄縣市附列於後：

廈門市 汕頭市 晉江 同安 龍溪 漳浦 雲霄 詔安 長泰
澎湖 東山 海澄 思明 金門 仙游 永春 南安 安溪
華安 漳平 寧洋 龍巖 南靖 平和 大田 德化 潮安
潮陽 揭陽 饒平 惠來 澄海 普寧 南澳 豐順 莆田

惠安

四、簡要說明　本省由閩南舊漳泉興三府、永春龍巖三州及廣東舊潮州府合組而成。居民生活受山地與海洋支配，向外發展移殖南洋與台灣者甚衆。澎湖劃歸本省，以爲台島與大陸之政治橋樑。

第七款　東江省

一、省名　本省以東江流域爲主，故擬名爲東江省。

二、省會　擬設於惠陽。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二十三縣，人口爲五、八八五、〇〇〇人。茲將所轄諸縣附列於後：

定南　尋鄔　安遠　連平　新豐　河源　龍川　和平　惠陽
博羅　平遠　興寧　五華　紫金　蕉嶺　梅縣　大埔　陸豐
海豐　長汀　武平　上杭　永定

四、簡要說明　由粵東嘉應、惠州、閩西汀州、及贛南東江上游客家區域合組成之，藉以發揚客家文化，改善山地生活。

第八款　粵海省

一、省名　本省以粵江三角州爲中心，又濱臨南海，故擬名爲粵海省。

二、省會　擬設於廣州。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四十六縣一市，人口爲一三、九三八、〇〇〇人。茲將所轄諸縣市附列於後：

廣州市　英德　曲江　始興　南雄　仁化　樂昌　宜章　乳源
臨武　連縣　連山　陽山　佛岡　翁源　龍門　增城　東莞
寶安　從化　花縣　番禺　南海　順德　清遠　三水　中山
高明　新會　鶴山　開平　台山　赤溪　恩平　陽江　陽春
四會　高要　廣寧　新興　懷集　開建　封川　德慶　雲浮
鬱南　羅定

四、簡要說明　本省包括舊廣州、韶州、肇慶三府、與羅定州屬，掩有北江流域、西江下游，與三角洲地帶。

第九款　雷海省

一、省名　本省疆域係合雷州半島與海南島爲一，故擬名爲雷海省。

二、省會　擬設於瓊州。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二十六縣，人口爲五、八七九、〇〇〇人。茲將所轄諸縣，附列於後：

電白　茂名　信宜　陸川　化縣　吳川　遂溪　廉江　海康
徐聞　瓊山　定安　瓊東　樂會　萬寧　陵水　保亭　崖縣
樂東　白沙　澄邁　臨高　儋縣　昌江　感恩　文昌

四、簡要說明　本省以海南島與雷州半島聯爲一體，藉免成爲政治上之島嶼。

第十款　淮海省

一、省名　本省自淮至海，擬名爲淮海省。

二、省會　擬設於淮陰。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十四縣，人口爲八、八七五、〇〇〇人。茲將所轄諸縣，附列如後：

淮陰　淮安　寶應　高郵　天長　盱眙　泗陽　漣水　阜寧
鹽城　、興化　東台　泗縣　五河

四、簡要說明　本省天然環境頗似荷比低地，以治水爲要圖。洪澤湖完全劃入本省以便於治理。

第十一款　徐海省

一、省名　本省自徐州至海，擬名爲徐海省。

二、省會　擬設於徐州。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三十九縣，人口爲六、〇二一、〇〇〇人。茲將所轄諸縣，附列於後：

汶上　東平　鄆城　鄒縣　濟寧　嘉祥　鉅野　荷澤　定陶
金鄉　滕縣　魚台　單縣　邳縣　泗水　曲阜　滋陽　寧陽
嶧縣　臨沂　莒縣　沂水　蒙陰　費縣　郯城　東海　灌雲
城武　贛榆　連雲市　沭陽　宿遷　睢寧　銅山　蕭縣　碭山
豐縣　沛縣　[illegible]

四、簡要說明　本省由徐州、海州、沂州、兗州組成，據津浦鐵路中段，隴海鐵路東段，當南北要衝，形勢天成。

第十二款　膠東省

一、省名　本省擬名爲膠東省。

二、省會　擬設於濰縣。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二十五縣，人口爲一二、八〇九、〇〇〇人。茲將所轄諸縣，附列於後：

濰縣　昌樂　益都　壽光　昌邑　掖縣　黃縣　蓬萊　福山
棲霞　招遠　萊陽　平度　牟平　威海衛行政區　文登　榮城　海陽
即墨　膠縣　、高密　諸城　日照　安邱　臨朐

四、簡要說明　山東半島爲一地理單位，可以自成一省。

第十三款　濟南省

一、省名　本省以濟南爲中心，故擬名的濟南省。

二、省會　擬設於濟南。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四十四縣，人口爲一一、二五九、〇〇〇人。茲將所轄諸縣，附列於後：

歷城　泰安　長清　平陰　東阿　新泰　萊蕪　博山　淄川
臨淄　廣饒　博興　高苑　青城　齊東　鄒平　長山　桓台
章邱　肥城　德州　平原　禹城　齊河　高唐　夏津　臨清
武城　茌平　濟陽　利津　惠民　陽信　無棣　霑化　濱縣
樂陵　德平　臨邑　陵縣　博平　清平　商河　蒲台

四、簡要說明　本省以濟南爲中心，藉津浦、膠濟、小清河、與南運河以聯絡境內各區。

第十四款　同綏省

一、省名　擬名爲同綏省，蓋採大同綏遠之意。

二、省會　擬設於歸綏。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三十三縣，人口爲三、七八五、〇〇〇

人、茲將所轄諸縣，附列於後：

大同 陽高 天鎮 懷安 興和 豐鎮 集寧
陶林、 歸綏 薩拉齊 包頭 安北 五原 托克托
和林格爾 清水河 右玉 平魯 寧遠 懷仁 繁峙
渾源 廣靈 靈邱 偏義 武川 代縣 朔縣
山陰 應縣 左雲 東勝 臨河

四、簡要說明 晉北與綏遠關係本來密切，採邊疆制。支族分小區自治，統轄於省。

第十五款 燕南省

一、省名 本省擬名為燕南省。

二、省會 擬設於石家莊。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六十四縣，人口為一一、九六七、〇〇〇人。茲將所轄諸縣，附列於後：

阜城 武邑 冀都 定縣 新樂 正定 元氏
高邑 內邱 邢台 衡水 新河 沙河 臨城
贊皇 獲鹿 井陘 平山 靈壽 行唐 棗強
故城 曲陽 唐縣 完縣 滿城 阜平 高陽
任邱 河間 南宮 鉅鹿 肅寧 蠡縣 博野
安國 饒陽 安平 深澤 無極 本鄉 廣宗
藁城 東鹿 欒城 趙縣 寧晉 柏鄉 堯山
隆平 清河 雞澤 伍縣 南和 威縣 獻縣
晉縣 深縣 武強 交河 南皮 鹽山 慶雲
東光

四、簡要說明 本省以石家莊為中心藉平漢石德津浦諸路聯絡省境各地區。

第十六款 河北省

一、省名 本省位於黃河北岸，擬名為河北省。

二、省會 擬設於安陽。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四十九縣，人口為一一、八七九、〇〇〇人。茲將所轄諸縣，附列於後：

安陽 磁縣 邯鄲 武安 涉縣 湯陰 淇縣 汲縣 新鄉
獲嘉 修武 武陟 林縣 輝縣 博愛 沁陽 孟縣 濟源
溫縣 原武 陽武 封邱 延津 長垣 濬縣 濮陽 清豐
內黃 范縣 壽張 觀城 陽穀 朝城 莘縣 堂邑 聊城
南樂 冠縣 館陶 大名 臨漳 成安 廣平 肥鄉 永年
曲周 邱縣 滑縣 濮陽

四、簡要說明 調整冀、魯、豫犬牙交錯地區，將豫境黃河以北，魯境運河以西，冀南突出地帶，併設此省。

第十七款 河南省

一、省名 本省位於黃河南岸，擬名為河南省。

二、省會 擬設於開封。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五十九縣，人口為一二、四五五、〇〇〇人。茲將所轄諸縣，附列於後：

洛陽 偃師 鞏縣 新安 孟津 澠池 陝縣 靈寶 閿鄉
盧氏、 嵩縣 伊川 宜陽 洛寧 登封 臨汝 郟縣 寶豐

魯山　伊陽　鄭州　滎陽　汜水　廣武　開封　蘭封　考城
東明　民權　虞城　夏邑　商邱　寧陵　睢縣　杞縣　通許
尉氏　鄢陵　洧川　扶溝　太康　拓城　永城　鹿邑　淮陽
西華　新鄭　長葛　許昌　臨潁　郾城　襄城　禹縣　密縣
中牟　陳留　商水　項城　沈邱

四、簡要說明　豫境黃河以南淮河以北之地，劃爲一省，藉隴海平漢二路，以資聯繫。

第十八款　淮中省

一、省名　本省疆域主要淮河中游之地，擬名爲淮中省。

二、省會　擬設於蚌埠。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十九縣，人口爲一〇、五一二、〇〇〇人。茲將所轄諸縣，附列於後：

嘉山　懷遠　蒙城　宿縣　靈璧　鳳陽　定遠　鳳台　壽縣
渦陽　亳縣　阜陽　太和　臨泉　潁上　霍邱　立煌　六安
霍山

四、簡要說明　皖北自成一省，六安州屬之境內洪澤湖，則劃入淮海省，以便於管治。

第十九款　皖江省

一、省名　本省跨大江南北，擬名爲皖江省。

二、省會　擬設於安慶。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二十七縣，人口爲九、三一四、〇〇〇人。茲將所轄諸縣，附列於後：

合肥　巢縣　含山　無爲　廬江　舒城　桐城　潛山　太湖
宿松　望江　懷寧　岳西　宣城　蕪湖　寧國　至德　東流
貴池　銅陵　繁昌　南陵　青陽　石埭　太平　旌德　涇縣

四、簡要說明　皖中皖南長江兩岸合爲一省，巢湖區域屬之徽州，改劃浙江省內，藉長江及淮南江南兩路之聯絡。

第二十款　太原省

一、省名　本省以太原爲中心，擬名爲太原省。

二、省會　擬設於太原。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三十五縣，人口爲四、一八九、〇〇〇人。茲將所轄諸縣，附列於後：

崞縣　忻縣　太原　榆次　徐溝　太谷　祁縣　平遙　介休
汾陽　孝義　文水　交城　清源　靜樂　岢嵐　保德　五寨
神池　寧武　偏關　河曲　嵐縣　方山　離石　臨縣　興縣
中陽　石樓　定襄　五台　盂縣　壽陽　平定　昔陽

四、簡要說明　本省位於五台山以南，靈石以北，黃河太行之間，藉同蒲正太二路聯絡省境各地。

第二十一款　河東省

一、省名　本省位於黃河東岸，擬名爲河東省。

二、省會　擬設於臨汾。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五十四縣，人口爲五、二八三、〇〇〇人。茲將所轄諸縣，附列於後：

長治　襄垣　武鄉　榆社　遼縣　和順　黎城　潞城　平順
壺關　高平　陵川　晉城　陽城　沁水　垣曲　長子　屯留
沁縣　沁源　臨汾　洪洞　趙城　霍縣　靈石　聞喜　安邑
解縣　夏縣　平陸　芮城　猗氏　臨晉　榮河　萬泉　虞鄉
永濟　安澤　浮山　翼城　曲沃　絳縣　新絳　稷山　河津
汾城　襄陵　鄉寧　吉縣　蒲縣　大寧　汾西　隰縣　永和

四、簡要說明　晉南獨成一省。

第二十二款　南陽省

一、省名　本省以南陽平原為中心，擬名為南陽省。

二、省會　擬設於南陽。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二十七縣，人口為九、〇七一、〇〇〇人。茲將所轄諸縣，附列於後：

南陽　南召　方城　葉縣　舞陽　泌陽　唐河　鎮平　內鄉
鄧縣　光化　新野　棗陽　淅川　鄖西　鄖縣　均縣　白河
竹谿　竹山　房縣　桐柏　穀城　保康　襄陽　宜城　南漳

四、簡要說明　舊南陽、襄陽、鄖陽三府，漢水流域，自成一省。襄陽為歷代戰場，首府地位遜於南陽。

第二十三款　淮上省

一、省名　本省主屬淮河上游之地，擬名為淮上省。

二、省會　擬設於信陽。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十五縣，人口為五、六七三、〇〇〇人。茲將所轄諸縣，附列於後：

信陽　確山　遂平　西平　上蔡　汝南　正陽　羅山　潢川
商城　光山　經扶　息縣　新蔡　固始

四、簡要說明　豫南淮河上游，獨成一省，面積雖小，但頗富庶。

第二十四款　湖北省

一、省名　本省以位洞庭湖之北，擬名為湖北省。

二、省會　擬設於武昌。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三十三縣，人口為一三、九四一、〇〇〇人。茲將所轄諸縣，附列於後：

武昌　漢陽　孝感　雲夢　應城　漢川　安陸　應山　隨縣
黃陂　黃安　禮山　麻城　羅田　浠水　黃岡　蘄春　英山
廣濟　黃梅　咸寧　蒲圻　崇陽　通城　通山　陽新　鄂城
大冶　嘉魚　沔陽　鍾祥　京山　天門

四、簡要說明　本省以武漢為中心，藉長江、漢水及平漢粵漢鐵路聯絡境內各地。

第二十五款　峽江省

一、省名　本省主為長江三峽所在，擬名為峽江省。

二、省會　擬設於宜昌。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二十六縣，人口為六、五三九、〇〇〇人。茲將所轄諸縣，附列於後：

宜昌　宜都　秭歸　巴東　巫山　巫溪　興山　長陽　建始
恩施　利川　宣恩　來鳳　咸豐　鶴峯　五峯　江陵　公安
石首　監利　松滋　枝江　宜都　遠安　荊門　當陽

四、簡要說明　鄂西獨成一省，包括舊宜昌、荊州、施南三府及安陸府屬之一部，與川境巫山巫溪。

第二十六款　沅江省

一、省名　本省幾包有沅江中上游之地，故擬名爲沅江省。

二、省會　擬設於沅陵。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四十六縣，人口爲六、八五八、〇〇〇人，茲將所轄諸縣，附列於後：

沅陵　桃源　石門　慈利　大庸　桑植　龍山　永順　古丈
保靖　永綏　乾城　辰谿　鳳凰　松桃　溆浦　秀山　酉陽
彭水　黔江　銅仁　麻陽　黔陽　芷江　晃縣　玉屏　省溪
會同　天柱　錦屏　靖縣　綏寧　城步　通道　黎平　劍河
台拱　丹江　黃平　施秉　鎮遠　岑鞏　三穗　江口　清溪
瀘溪

四、簡要說明　湘西獨成一省，黔境沅江上游通航之地屬之。

第二十七款　洞庭湖

一、省名　本省疆域以洞庭湖區爲主，故擬名爲洞庭省。

二、省會　擬設於岳陽。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十三縣，人口爲五、五七五、〇〇〇人。茲將所轄諸縣，附列於後：

岳陽　臨湘　湘陰　沅江　益陽　漢壽　平江　安鄉　南縣
華容　常德　澧縣　臨澧

四、簡要說明　洞庭湖區獨成一省，藉以治理湖水，發展濱湖魚米之鄉。

第二十八款　湖南省

一、省名　本省位洞庭湖之南，擬名爲湖南省。

二、省會　擬設於長沙。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三十九縣，人口爲一八、七二七、〇〇〇人。茲將所轄諸縣，附列於後：

長沙　湘潭　湘鄉　邵陽　新寧　武岡　新化　安化　寧鄉
瀏陽　萍鄉　醴陵　攸縣　茶陵　資源　興安　灌陽　全州
衡陽　衡山　耒陽　永興　郴縣　汝城　資興　桂東　酃縣
安仁　祁陽　東安　零陵　道縣　永明　江華　寧遠　嘉禾
藍山　新田　常寧

四、簡要說明　本省境域包括洞庭湖以南，湘資二江流域之地。

第二十九款　江西省

一、省名　本省擬名爲江西省。

二、省會　擬設於南昌。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七十四縣，人口爲一四、〇五三、〇〇〇人，茲將所轄諸縣，附列於後：

南昌　德安　九江　修水　武寧　瑞昌　湖口　星子　彭澤
都昌　浮梁　樂平　鄱陽　餘干　萬年　德興　玉山　上饒
廣豐　橫峯　鉛山　貴溪　餘江　東鄉　進賢　豐城　清江
宜春　萬載　分宜　上高　高安　宜豐　銅鼓　奉新　安義
永修　臨川　金谿　南城　資溪　崇仁　南豐　廣昌　石城

瑞金 會昌 宜黃 寧都 興國 贛州 信豐 南康 大庾
崇義 上猶 雩都 萬安 遂川 泰和 吉安 吉水 永豐
崇仁 樂安 峽江 安福 永新 蓮花 寧岡 新淦 新喻
龍南 虔南

四、簡要說明 本省為一天然區域，不縮小但略加調整。婺源歸浙，光澤歸閩，萍鄉歸湘，東江上游歸東江省。

第三十款 桂柳省

一、省名 本省主合桂江柳江二區域組成，故擬名為桂柳省。

二、省會 擬設於桂林。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五十縣，人口為七、二四二、〇〇〇人。茲將所轄諸縣，附列於後：

桂林 靈川 陽朔 平樂 恭城 昭平 蒙山 荔浦 永福
榴江 修仁 雒容 柳江 百壽 中渡 柳城 榕江 下江
永從 三江 融縣 龍勝 宜山 思恩 宜北 天河 河池
南丹 荔波 三合 都江 鳳山 都安 忻城 羅城 象縣
蒼梧 信都 賀縣 鍾山 富川 藤縣 來賓 岑溪 容縣
北流 平南 桂平 武宣 遷江

四、簡要說明 廣西北部桂江與柳江區域自成一省。

第三十一款 鬱海省

一、省名 省境至海，境內有鬱江，故擬名為鬱海省。

二、省會 擬設於邕寧。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五十四縣，人口為七、〇〇四、〇〇〇人。茲將所轄諸縣，附列於後：

邕寧 永淳 橫縣 隆安 果德 田東 百色 淩雲 田西
西隆 西林 富寧 田陽 同正 扶南 崇善 上金 龍津
憑祥 寧明 明江 思樂 綏淥 上思 左縣 雷平 養利
萬承 龍茗 鎮結 天保 靖西 鎮邊 鬱林 博白 陸山
合浦 武鳴 欽縣 防城 敬德 向都 興業 貴縣 賓陽
上林 隆山 那馬 萬岡 平治 東蘭 鳳山 天峩 樂業

四、簡要說明 桂南自成一省，由東京灣出海口，以欽州屬改隸本省。

第三十二款 貴州省

一、省名 本省擬名為貴州省。

二、省會 擬設於貴陽。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五十五縣，人口為七、二七八、〇〇〇人。茲將所轄諸縣，附列於後：

貴陽 餘慶 修文 息烽 遵義 桐梓 龍里 貴定 石阡
爐山 麻江 都勻 八寨 長寨 廣順 平壩 清鎮 思南
安順 關嶺 安南 普安 盤縣 興仁 興義 安龍 印江
赤亨 貞豐 普定 織金 黔西 大定 畢節 納雍 郎岱
金沙 德江 沿河 獨山 平舟 大塘 定番 羅甸 紫雲
后坪 婺川 道眞 正安 湄潭 鳳岡 甕安 平越 鎮寧
開陽

四、簡要說明 本省縮小調整邊縣，當較易於治理。

第三十三款 滇南省

一、省名　本省境域在滇池迤南，故擬名為滇南省。

二、省會　擬設於蒙自。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十八縣，人口為二、二五二、〇〇〇人。茲將所轄諸縣，附列於後：

石屏	建水	蒙自	屏邊	箇舊	開遠	新平	元江	彌勒
瀘西	師宗	邱北	廣南	西疇	硯山	文山	馬關	金平

四、簡要說明　滇南設省以集中注意力經營安南，促進中越之商業與文化關係。

第三十四款　滇東省

一、省名本省　擬名為滇東省。

二、省會、擬設於昆明。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四十三縣，人口為四、六五八、〇〇〇人。茲將所轄諸縣，附列於後：

昆明	嵩明	尋甸	會澤	巧家	魯甸	華寧	通海	威寧
水城	宣威	平彝	霑益	江川	玉溪	曲靖	馬龍	宜良
呈貢	晉寧	昆陽	安寧	易門	峨山	雙柏	楚雄	鎮南
牟定	鹽興	廣通	祿豐	羅次	富民	武定	祿勸	元謀
羅平	路南	澂江	河西	曲溪	龍武	陸良		

四、簡要說明　昆明為本省之地理中心。

第三十五款　中南省

一、省名　本省居中南半島之頂，擬名為中南省。

二、省會　擬設於景東。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十七縣，人口為一、六二五、〇〇〇人。茲將所轄諸縣，附列於後：

景東	鎮沅	寧洱	江城	墨江	鎮越	車里	思茅	六順
景谷	佛海	南嶠	瀾滄	寧江	雙江	雲縣	緬寧	

四、簡要說明　本省居中南半島之頂，據湄公河之上游，地廣人稀，物產豐饒，設省以利墾殖，並以為經營中南半島之據點。

第三十六款　滇西省

一、省名　本省境域主為迤西諸地，故擬名為滇西省。

二、省會　擬設於大理。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三十九縣，人口為三、一八五、〇〇〇人。茲將所轄諸縣，附列於後：

大理	鄧川	鶴慶	麗江	劍川	漾濞	騰衝	盈江	保山
龍陵	路西	猛卯	隴川	中甸	滄源	永平	蓮山	雲龍
瀘水	蘭坪	碧江	福貢	維西	德欽	貢山	鳳儀	彌渡
祥雲	蒙化	姚安	昌寧	鎮康	順寧	賓川	鹽豐	大姚
永仁	永勝	洱源						

四、簡要說明　滇西設省，以資開發邊疆，並以經營緬甸。

第三十七款　西昌省

一、省名　本省以西昌為中心，故擬名為西昌省。

二、省會　擬設於西昌。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十二縣，人口為一、三六九、〇〇〇人。茲將所轄諸縣附列於後：

西昌　昭覺　會理　鹽邊　華坪　寧南　冕寧　越嶲　峨邊
峨嵋　鹽源　漢源

四、簡要說明　西昌為著名農牧礦林之區，地位險要，設省所以實邊，並便開發。

第三十八款　南川省

一、省名　本省位四川盆地南部，故擬名為南川省。

二、省會　擬設於宜賓。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三十六縣，人口為一〇、四五六、〇〇〇人。茲將所轄諸縣附列於後：

瀘縣　南溪　宜賓　屏山　綏江　鹽津　馬邊　犍為　榮縣
威遠　資中　內江　富順　隆昌　雷波　合江　仁壽　赤水
古藺　鰼水　敍永　古宋　納谿　江安　興文　長寧　珙縣
慶符　高縣　筠連　威信　昭通　大關　彝良　鎮雄　永善

四、簡要說明　滇邊昭通屬劃入本省，以便治理開發。

第三十九款　西川省

一、省名　本省轄境舊稱西川，即擬以為省名。

二、省會　擬設於成都。

三、轄縣及人口本省直轄三十三縣，人口為一〇、三三八、〇〇〇人。茲將所轄諸縣，附列於後：

成都　新都　金堂　德陽　綿竹　什邡　廣漢　新繁　彭縣
崇寧　灌縣　郫縣　崇慶　雙流　大邑　邛崍　洪雅　名山
蒲江　新津　彭山　眉山　丹稜　夾江　青神　樂山　井研
仁壽　資陽　簡陽　華陽　溫江　汶川

四、簡要說明　本省以成都平原為經濟中心。

第四十款　北川省

一、省名　本省位四川盆地北部，故擬名為北川省。

二、省會　擬設於南充。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三十一縣，人口為一三、五一三、〇〇〇人。茲將所轄諸縣，附列於後：

南充　遂寧　樂至　安岳　潼南　武勝　岳池　三台　中江
鹽亭　南部　蓬安　營山　儀隴　巴中　蒼溪　閬中　羅江
綿陽　梓潼　劍閣　昭化　廣元　彰明　安縣　江油　北川
平武　西充　射洪　蓬溪

第四十一款　東川省

一、省名　本省轄境舊稱東川，即擬以為省名。

二、省會　擬設於重慶。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三十縣，人口為一五、六七二、〇〇〇人。茲將所轄諸縣，附列於後：

巴縣　江北　合川　銅梁　璧山　大足　榮昌　永川　江津
綦江　東溪　南川　長壽　涪陵　酆都　石砫　忠縣　萬縣
雲陽　廣安　鄰水　墊江　梁山　大竹　渠縣　達縣　宣漢
開江　開縣　奉節

第四十二款　西康省

一、省名　本自擬名爲西康省。

二、省會　擬設於康定。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三十八縣，人口爲一、三一六、〇〇〇人（缺東溪縣人口。）茲將所轄諸縣，附列於後：

康定　瀘定　榮經　雅安　丹巴　道孚　鑪霍　甘孜　石渠
鄧柯　天全　金湯　寶興　蘆山　九龍　雅江　理化　義敦
巴安　定鄉　稻城　武城　白玉　同晉　德格　鹽井　寧靜
察雅　昌都　恩達　碩督　嘉黎　太昭　科麥　察隅　瞻化
德榮　貢縣

四、簡要說明　本省行邊省制，番胞分小區自治，統轄於省。

第四十三款　漢中省

一、省名　本省疆域主爲漢中之地擬名爲漢中省。

二、省會　擬設於南鄭。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二十九縣，人口爲四、四二三、〇〇〇人。茲將所轄諸縣，附列於後：

南鄭　城固　洋縣　石泉　漢陰　安康　紫陽　洵陽　鎮安
柞水　商縣　山陽　商南　雒南　平利　嵐皋　萬源　鎮巴
西鄉　通江　南江　鎮坪　城口　寧陝　佛坪　褒城　沔縣
寧羌　略陽

第四十四款　關中省

一、省名　本省疆域主爲關中之地，擬名關中省。

二、省會　擬設於西安。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七十八縣，人口爲七、一九九、〇〇〇人。茲將所轄諸縣，附列於後：

平涼　涇川　邠縣　淳化　正寧　寧縣　慶陽　合水　環縣
定邊　鎮原　化平　華亭　崇信　靈台　栒邑　長武　長安
咸陽　臨潼　渭南　華縣　華陰　潼關　藍田　涇陽　三原
高陵　富平　耀縣　同官　蒲城　澄城　大荔　朝邑　平民
韓城　郃陽　白水　醴泉　乾縣　永壽　麟遊　扶風　武功
盩厔　鄠縣　興平　郿縣　留壩　岐山　鳳翔　寶雞　汧陽
隴縣　鳳縣　榆林　橫山　神木　府谷　葭縣　吳堡　米脂
綏德　清澗　延川　延長　安定　膚施　安塞　保安　靖邊
甘泉　宜川　鄜縣　洛川　中部　宜君

四、簡要說明　涇渭洛三川屬同一體系，合組一省，以渭城，財富人力經營涇絡。

第四十五款　翰東省

一、省名　本省位翰海（大戈壁）之東，擬名爲翰東省。

二、省會　擬設於林西。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十一縣，人口爲八四三、〇〇〇人。茲將所轄諸縣，附列於後：

林西　經棚　林東　天山　開魯　綏東　阜新　魯北　商都
新明　康保

四、簡要說明　察北熱北合組一省，蒙漢分區自治，轄於省府。

第四十六款　寧夏省

一、省名　本省擬名為寧夏省。

二、省會　擬設於寧夏。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縣，人口為一、〇三六、〇〇〇人。茲將所轄諸縣，附列於後：

寧夏　寧朔　磴口　平羅　陶樂　靈武　鹽池　金積　肇旺
中寧　中衛　紫湖　惠農

四、簡要說明　本省行邊疆省，制支族分小區自治，轄於省府。

第四十七款　甘肅省

一、省名　本省擬名為甘肅省。

二、省會　擬設於酒泉。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三十六縣，人口為三、一二七、〇〇〇人。茲將所轄諸縣，附列於後：

皋蘭　榆中　洮沙　永登　景泰　靖遠　古浪　武威　康樂
民勤　永昌　民樂　山丹　張掖　臨澤　高台　鼎新　和政
金塔　酒泉　渭源　永靖　臨夏　夏河　臨洮　寧定　居延
隆德　靜寧　固原　海原　會寧　定西　安西　玉門　敦煌

四、簡要說明　本省仍為走廊形勢，溝通西域，移省治於酒泉，以接近新疆。

第四十八款　天水省

一、省名　本省擬名為天水省。

二、省會　擬設於秦州。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二十縣，人口為二、三六〇、〇〇〇人。茲將所轄諸縣，附列於後：

天水　禮縣　徽縣　兩當　西和　成縣　甘谷　武山　隴西
通渭　莊浪　秦安　清水　岷縣　臨潭　西固　武都　文縣
康縣　漳縣

四、簡要說明　甘肅東南部，渭河嘉陵江上游，另劃一省。

第四十九款　青海省

一、省名　本省擬名為青海省。

二、省會　擬設於西寧。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二十七縣，人口為一、〇四〇、〇〇〇人。茲將所轄諸縣，附列於後：

西寧　湟源　亹源　互助　樂都　民和　大通　化隆　循化
同仁　貴德　共和　海晏　祁連　興海　松潘　茂縣　理番
懋功　靖化　玉樹　囊謙　同德　麥桑　和順　稱多　都蘭

四、簡要說明　四川西北松潘等五縣草地，劃入本省支。族分小區自治，統轄於省。

附註：缺愛桑縣人口。

第五十款　西疆省

一、省名　本省擬名為西疆省，西域二千年前已入中國版圖，不得謂新，故改稱西疆省，

二、省會　擬設於迪化。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七十七縣，人口爲四、三三六、〇〇〇人。茲將所轄諸縣，附列於後：

迪化　哈密　七角井　鄯善　且末　伊吾　乾德　昌吉　呼圖壁
綏來　沙灣　烏蘇　精河　博樂　阜康　孚遠　奇台　木壘河
鎮西　布爾根　哈巴河　和什托洛蓋　布爾津　布倫托海　承化　塔城　霍爾果斯
額敏　伊寧　綏定　鞏留　吉木乃　青格里河　可可托海　尼雷　博爾勒
尉犁　輪台　庫車　托克蘇　沙雅　拜城　阿克蘇　溫宿　阿瓦提
莎車　葉爾羌　澤普　皮山　葉城　麥蓋提　和闐　墨玉　洛浦
策勒　于闐　疏附　疏勒　伽師　巴楚　柯坪　烏什　英吉沙
烏魯克恰提　蒲犁　麥蓋提　新源　綏哈　和豐　溫泉　霍城　寧西
昭蘇　托克遜　焉耆　吐魯番　民豐

四、簡要說明　本省行邊疆省制，以鄉鎮山林牧場爲單位。支族分小區自治統轄於省。

第五十一款　遼東省

一、省名　本省疆域主要在遼河之東，故擬名爲遼東省。

二、省會　擬設於瀋陽。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三十九縣，一市，人口爲一五、〇二五、〇〇〇人。茲將所轄諸縣市，附列於後：

瀋陽　遼陽　遼中　新民　黑山　北鎮　台安　盤山　海城
蓋平　復縣　金縣　鐵嶺　撫順　本溪　清原　新賓　法庫
開原　西豐　東豐　海龍　西安　昌圖　四平市　梨樹　輝南
金川　臨江　長白　柳河　通化　輯安　桓仁　寬甸　鳳城
安東　岫巖　莊河

四、簡要說明　舊遼寧省形狀扁長，茲分爲遼北遼東二省，遼東爲國防省之一。

第五十二款　遼北省

一、省名　本省在遼河之北，擬名爲遼北省。

二、省會　擬設於洮南。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十四縣，人口爲一、四四八、〇〇〇人。茲將所轄諸縣，附列於後：

索倫　鎮東　安廣　白城　醴泉　洮南　開通　瞻榆　長嶺
雙遼　通遼　康平　彰武　大賚

四、簡要說明　本省以洮南爲中心，藉四洮、洮索、長洮、洮昂、鄭白、大通等鐵路，聯絡境內各區。

第五十三款　吉林省

一、省名　本省擬名爲吉林省。

二、省會　擬設於長春。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二十二縣，人口爲五、五二六、〇〇〇人。茲將所轄諸縣，附列於後：

長春　懷德　農安　乾安　九台　德惠　扶餘　榆樹　伊通
永吉　舒蘭　蛟河　樺甸　磐石　敦化　汪清　延吉　琿春
和龍　安圖　撫松　濛江

四、簡要說明　本省爲舊吉林省南部之地，爲國防省。

第五十四款　松花江省

一、省名　省區以松花江爲主體，擬名爲松花江省。

二、省會　擬設於濱江。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三十三縣，一市，人口爲四、九二三、〇〇〇人。玆將所轄諸縣，附列於後：

濱江　雙城　阿城　賓縣　木蘭　東興　延壽　珠河　五常
葦河　寧安　穆稜　綏陽　東寧　通河　樺川　湯原　鶴立
蘿北　綏濱　同江　扶遠　富錦　佳木市　依蘭　方正　寶清
虎林　饒河　安東　密山　博利　口林

四、簡要說明　舊吉林省北部之地，加劃松花江左岸之地，爲國防省。中東路東段經省境。

附註：缺綏陽縣人口。

第五十五款　黑龍江省

一、省名　本省疆域主爲黑龍江右岸之地，擬名爲黑龍江省。

二、省會　擬設於北安。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二十縣，人口爲二、〇二五、〇〇〇人。玆將所轄諸縣，附列於後：

北安　遜河　奇克　孫吳　璦琿　呼瑪　鷗浦　漠河　烏雲
佛山　德都　克東　海倫　望奎　綏楞　綏化　鐵驪　慶城
巴彥　呼蘭

四、簡要說明　本省係應江防之需要而設，藉呼海北黑與黑龍江，以資聯繫。

附註：缺孫吳縣人口。

第五十六款　興安省

一、省名　省區以興安嶺爲主體，擬名爲興安省。

二、省會　擬設於龍江。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二十五縣，人口爲三、〇八一、〇〇〇人。玆將所轄諸縣，附列於後：

龍江　甘南　景星　泰來　泰康　林甸　富裕　安達　肇源
肇州　肇東　蘭西　青岡　明水　依安　拜泉　訥河　嫩江
布西　雅魯　奇乾　室韋　海拉爾　臚濱　克山

四、簡要說明　興安與嫩江區域、呼倫盆地屬之。中東路西段所經，爲國防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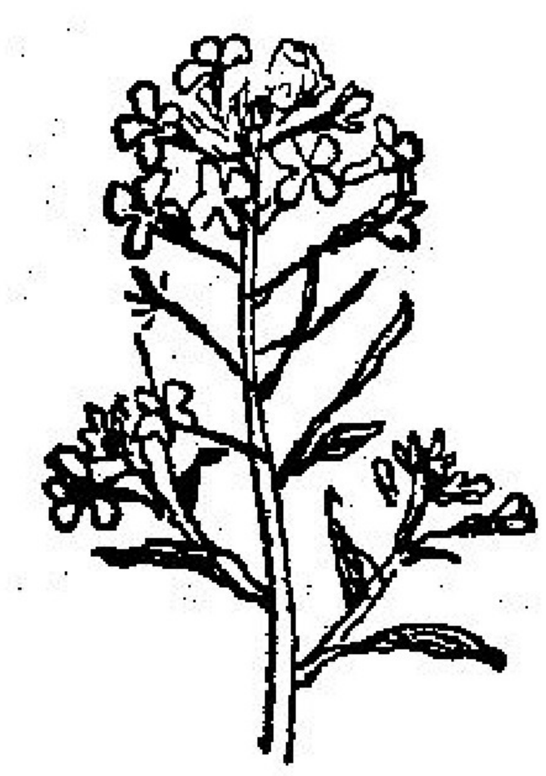
第五十七款　台灣省

一、省名　本省擬名爲台灣省。

二、省會　擬設於台北市。

三、轄縣及人口　本省直轄七縣九市，人口爲六、二七〇、〇〇〇人。玆將所轄諸縣，附列於後：

台北市　台中市　台南市　新竹市　基隆市　高雄市　嘉義市　彰化市　屏東市
台北　台中　台南　新竹　高雄　台東　花蓮



英國允許印度獨立之後

——對於未來局勢的觀察——

王成組

英首相艾德禮在本年二月二十日，已經對衆議院宣佈，定於一九四八年六月一日完全退出印度。雖則在太平洋戰爭結束之後，工黨內閣早已在準備扶助印度的獨立，但是全印大會黨（Congress Party）與回教同盟（Moslem League）之間過去的爭持，往往被認爲英政府正在利用印人內部的爭執以保持政權。這一次的聲明，可以掃除許多對於英帝國主義苛刻的批評。英國居然肯放棄印度這樣富庶而且對於整個帝國具有特殊重要關係的一區屬地，其意義之重大，更在美國的退出菲律賓之上。世界上還沒有其他大國，這樣的自動退讓。

艾氏的聲明，並不能就算做實現這種新政策的根據，正式的執行，還有待於英國國會的通過具體方案。雖則勞工黨在下院佔有絕對多數，上院方面仍然是保守黨佔多數，新方案未必能打破一切阻力。艾氏的預先聲明，顯然是爲勞工黨爭取聲譽的一種姿態。將來即使容許印度獨立的原則竟能通過，一九四八年六月一日的限期能否履行，或者會有問題，因爲就是在勞工黨裏面，也有許多人會感覺到這個限期過於迫促。況且這一次的聲明，本來又含有督促印回兩族合作的用意。至於實際上所需要的準備，似乎並沒有把握能在這一個限期之內完成。

我們現在所應當特別留意的，是印度獨立的方式，以及這一個新發展所能牽動的許多影響。關於前者，英國當局已經陸續聲明下列三特點：（一）印度必須全部統一；（二）英國放棄政權之後，將不負軍事上保護印度的責任；（三）英國對於印境諸藩國的上國特權，非經另訂，不受影響。這三點綜合起來的結果，英國所交還於印人的行政權，在軍事方面尚且不受限制；但是這樣獲得獨立的印度，並非一般人所想像的印度全境。

這裏我們最要留意的，就是所謂印度全部統一，並非全境統一。這句話說來彷彿很矛盾，卻是事實。必須全部統一的條件，本是針對回教同盟所要求的印回分治而發。這一個要求，是一年來印度談判屢次破裂的大障礙，今後回教同盟是否能改變立場？至今還沒有確定的表示。印度境內多數的回教徒對於印度教徒所懷的惡感，遠過於他們對於英人的惡感，所以英國的放棄政權，並不一定能強迫他們合作。

但是印回分治的計劃，根本上就不容易實行。回教同盟所打算建

立的巴其斯坦國(Pakistan)幾乎要囊括印度境內最肥美的恆河平原與印度河平原，實在是不可能的夢想。印度河平原固然是回教徒佔絕對大多數，尙且有若干其他民族反對；恆河平原一帶，印回兩族各佔優勢的地區，彼此穿插，情形極爲複雜，而在許多大城市，彼此都是人數衆多，更容易發生衝突。在恆河中上游，回教徒只佔少數，但是回教同盟因爲不願意讓恆河下游的一區陷於孤立，竟想以少制多。總之，在雜居狀態之下，更加詳細的分治，既不可能，爲防止印度教徒專權而由回教徒專權，更不合理。況且種族上宗教上的差別，更非單純政治上的黨派意見可比，任何方面極少改變的可能。

印度教徒以他們在過去長久的歷史上，以及對於獨立運動的貢獻之重要，非但不會贊成建立「巴其斯坦」國的計劃，而且決不肯對於印度的統一，向印度境內的任何民族作任何讓步。他們如果放棄所謂「巴其斯坦」的地帶，只能保持半島的部份，而且我們在下文要說明，還不能掩有半島的全部。那裏，除去東西兩岸狹窄的平原，都是屬於崎嶇的德干高原(Deccan)，大部分並且雨量不足，因此人力物力，都遠不及回教同盟所要劃去的「巴其斯坦」。

英國對於印度，希望她能全部統一，或者有人會揣測這是英人利用印度各民族之間的磨擦，以圖延緩退出的另一方式。但是英國放棄她在印度的行政權之後，決不願意讓第三者乘虛而入，爲鞏固印度的勢力，防患未然計，必須預先解除印度遭受分裂的一切危險。同時英國雖則交還行政權，她在印度所保持的龐大的經濟利益，並不因而放棄。爲着顧全這一種利益，印度內部萬一發生衝突，也不是英國所願袖手旁觀。足見英國的希望印度統一，未始不具有誠意。

然而英國準備交出政權的地區，是限於至今由英政府直接全權管轄的各省。向來繼續由印度王公治理或是只由英政府派員經理的各區，英政府已經聲明仍然保持上國特權(Paramountcy)。這一種藩屬所佔的疆域，約占全印度的百分之四十五，人口也將近合印度的四分之一。在這些地區，人民的知識比較低，政治運動不及英國直轄各省的強烈。至於大小王公，對於英人的並未剝奪他們的安富尊榮，反而加以維護，自然非常感激。英政府打算對於這些王公繼續行使上國特權，非但對於英國自身有利，在這些王公看來，也是最理想的出路。

如果英國當局竟立刻更進一步而決然連同對於那些藩屬的上國特權一概放棄，第一關在英國國會就沒有希望通過，而且不但在英國本部會引起強烈的反對，恐怕多數自治領也會反對。在另一方面，印度境內的大小王公，一旦失去英國的掩護，勢必有動搖的危險，但是他們未必不能作強烈的爭扎，以至於引起擴大的衝突。因此英國當局不能作更大的讓步，容許印度全境統一；甚至印度的獨立運動領袖，至少在目前也不敢那樣的奢望。

英國在放棄直轄各省境內的行政權之後，同時不再繼續負擔軍事上保衛印度的責任，這也是合理而又必要的結局。否則英國的不干

涉行政，勢必顯得並不澈底，保衞的工作卻更要受牽制。放棄行政權之後，無從干預財政，負擔軍事保衞，將有成爲巨額賠累的危險，卽使印度應許補償，未必能足數。像埃及在第一次大戰後獨立以來的情形，英國也深知其利弊。不過英國當局對於這一點的聲明，同時也是督促印回兩族合作的一種姿態。其實在這一方面，他們已經暗示，還有同印度新政府另作商量的可能。

至於印度將來的地位，並不一定是完全獨立。英國勞工黨的政策，是把這一點的決定交卸於印度人。英國當然還是希望印度仍然能留在不列顚帝國集團之內，而採取類似加拿大、澳洲等的自治領地位（Dominion status）。英國國會對於放棄在印度的行政權，能否採用無條件的方式，無從逆料。印度獨立運動的領袖，對於退讓一步而接受自治領地位，未必甘心，然而也不是絕對不可能。他們雖則反對一九三六年所頒佈的新憲法，規定一種有名無實的自治領，未必一定拒絕正式的自治領。

我們姑且假定，印度在一九四八年六月一日竟一躍而成爲統一的獨立國。以後印度本身，與英國在印度所處的地位，以及英帝國的形勢可能受到的影響，我們也不妨再加討論。新印度的形勢，比較普通的獨立國，將有迥乎不同的特點。重要的北部大平原地帶之中，尙且不免有幾小片英國的藩屬，例如在旁遮普（Punjab）與恆河上游之間，印度河下游，以及阿薩密（Assam）南部。在德干高原之上，獨立印度與受英保護的藩屬，差不多各佔一半的面積，但是雙方都散成數片，彼此穿插，有如圍棋的格局，表見得支離破碎。半島兩岸的平原上，沿東岸大致完整，西岸也頗有缺陷。西北邊境，也是散佈着大片的藩屬。

在這種疆域形勢之下，有許多部份，行政上與軍事上的彼此呼應，極有困難。有許多鐵路線，分段隸屬於分立的行政權，尤其不便。雖則在英人管理印度的時期已經是如此，畢竟當時英國到處是主人翁，而許多鐵路也都是英人的企業。幸而印度的鐵路，大致都是商辦，政治上的變動，不至對於各路線的營業立刻發生重大影響。不過在這種形勢未改變之前，獨立印度與英領藩屬之間，對於軍事上的佈置，必須規定一種妥善的合作計劃，才能鞏固印度的國防。至於印度以武力威脅這些英領藩屬，在後者本身縱然無力抵禦，決不是英國所許。

對於要求英軍立卽退出的企圖，印度諸領袖是否會正式採用，目前還是問題。實際上英國的正式放棄行政權，既不能立刻實行，駐軍的全部退出，其勢決不能提早。況且英軍在全部撤退之前，軍事上必須有相當的佈置，以防止第三者坐收漁人之利。另一方面，印度境內儘有大批的印軍，擔任自衞，無奈指揮權向來是屬於英國軍官，以後也須要調換。英軍大隊的撤退，勢必要等到印籍軍隊的長官升補就緒，而行政官吏也能卸職的時候。

從英國在印度的地位來看，放棄印度，在人力與物力兩方面，當然都要蒙受大量的損失。英國在不列顚帝國的領導地位，也不免大受影

響。領土的縮小八八〇、〇〇〇方哩，雖則可以抵得歐洲的四分之一，對於整個不列顛帝國只不過削去百分之五，對於在各自治領以外的英國直轄各地區的總面積，也只減少不足八分之一，還不算怎樣嚴重。然而經濟價值不能視同一例，因爲在這一遼濶無比的帝國境內，有一大半是不能開發的地區，而印度境內至今由英國直轄的行省，大部分都是富庶之區。這裏約計二八〇、〇〇〇、〇〇〇的人口，要佔到英國直轄領土（自治領除外）總人口的百分之五五，不列顛帝國的百分之五二。換句話說，將來不列顛帝國的人口，反而要不及獨立印度。假使印度境內各藩屬的地位再有變動，情形將要更見得不利。

英國雖則已經聲明，在行政權交還印度人民之後，軍事上不再負責保護，英國的軍隊，並不需要全部由印度撤退，至少可以保留一部份駐紮在藩屬境內。但是藩屬之中的克什米爾（Kashmir）、海得拉巴（Hyderabad）、邁索爾（Mysore）等少數大邦，向來是由當地王公治理，恐怕不容易強制駐兵。其他各邦所能容納的人數，也是有限。這些區域，大多既是分散在印度內地，各區間的往來，將來還是需要通過獨立印度境內的路線，而港口的進出更要仰賴於獨立印度。倘若不能獲得獨立印度的同意，英國不能再利用印度沿岸的各港口作爲海軍基地。這一點，對英國在印度洋上的地位，尤其關係重大。

印度獨立之後，錫蘭島（Ceylon）在不列顛帝國的地位，將要更顯得衝要。負有保護印度洋周圍帝國廣大利益的海軍，早已把錫蘭當做重心。將來英國更要由這裏照顧她所遺留在印度境內的許多利益。錫蘭固然在印度洋中心佔有優越的位置，而島中半山的康堤（Kandy），又是適合於英國大員避暑的勝地，但是這一區的範圍過於狹小，終究是美中不足。

由我國的立場看來，印度的獨立當然是我們所竭誠期望。這一步變化，可以一舉而解放亞洲被壓迫民族之中最大的一個集團。將來在外交上，中印兩國可以合作的機會必定極多。但是另有一個更切身的問題，就是西藏。英國既肯退出印度，對於西藏當然不至於再有野心。在將來印藏之間的關係，我們必須善爲處理。由於地位的關係，西藏不得不依賴印度以獲得最便利的出路。而印度一旦獨立，也未嘗不雄心勃勃，想要承繼英人憑藉印度所已得的若干利益。在這一種時機，我們如果處理得當，非但可以保全西藏，還可以獲得印度的友誼，否則恐怕西藏問題將要成爲中印邦交上一個暗礁。

至於印度各民族的福利，並不是一舉獨立就可以全盤解決。印度境內民族成分的複雜，各民族之間互相傾軋的積重難反，多數民衆的知識淺薄和經濟能力薄弱，都是該國各方領袖的大問題。在英國決定放棄之後，就應當由對外的抵抗行動，改變到注意對內的調整行動，環境如此，如果各民族各黨派不能相忍爲謀，恐怕反而要引起許多後患，幸而他們也有不少賢明的領袖，應當可以由大處着想，以完成復興的大業。



女子財產繼承權之過去與將來

趙鳳喈

我國往昔厲行宗祧繼承，女子因無宗祧繼承權，遂亦無財產繼承權。現民法採男女平等原則，一面廢除宗祧繼承，一面承認男女享有平等財產繼承權（民法第一一三八條，）即女子在法律上與男子享有平等繼承權。此為民法繼承編中最著之特色，亦為中國社會制度重大改革之一。謳歌者頌為「是一個不流血的絕大社會改革」；而咒咀之者則謂「將使全國之民有子女有資產者，無一家不以骨肉相見於法庭。」

然一制度之興革未必盡利而無弊，只求「兩利相權取其重者，兩害相權取其輕者」可矣。現就女子財產繼承權成立之理由及經過，與其實行概況及將來應行修正各點分而述之。

（一）女子繼承權成立之理由　女子繼承權在中國為新制，為創舉，其基礎可謂與其他女權同建立於男女平等原則之上。而男女平等原則固早為國民黨所確認並努力促其實現者。蓋民國十二年一月一日之國民黨宣言中，即有「確認婦女與男子地位之平等並扶助其均等發展」之誓言。隨於十三年一月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中，又作具體之表示「於法律上，經濟上，教育上，社會上確認男女平等之原則，助長女權之發展。」（宣言第三部國民黨之政綱對內政策第十二條）自然國民黨所認之男女平等原則，可謂遠溯於法國大革命。時（一七八九年）人權宣言中「人生而平等」之理論而來，絕非中國往昔「男尊女卑」之觀念所能產生者。

（二）女子繼承權成立之經過　自國民黨將男女平等之原則列入政綱後，即努力促其實現，故於民國十五年一月第二次全國代表大會關於婦女運動議案中，即有「女子有財產繼承權」之決議。隨於同年十月由國民政府前司法行政委員會將上項決議案通令施行，而女子繼承權至是始獲得法律上之效力。現行民法第一一三八條之規定，蓋由國民黨之宣言決議通令演進而來，非偶然也。

惟在一制度之演進過程中，尤其在革命過程中，易生波折，非可由直徑而達現狀者。女子繼承權之制，亦不能例外。其波折情形，可分下列

二個問題討論之。

（A）女子繼承權與出嫁問題　國民黨第二次全國代表大會決議案「女子有財產繼承權」中之「女子」，係專指「在室女」而言，抑兼包「出嫁婦」在內當時既未明確規定，事後自必費解。民國十七年最高法院有三五次解釋，均否認出嫁女子有財產繼承權，姑舉一、二例於下：

十七年二月第三四號解釋，謂「未出嫁女子與男子同有繼承權。……否則女已出嫁，無異男子出繼，自不適用上開原則。」十七年三月第四七號解釋，謂「女子繼承財產，係指未出嫁之女子而言。……至出嫁女子，不得主張繼承權。」

上項解釋，在理論上均未見得確實根據。蓋出嫁與出繼，一爲婚姻關係，一爲繼承關係，二者之性質，本不相同。其第一例混出嫁與出繼爲同類之事，自屬不當；第二例根據第一例而來，認「女子」係專指未出嫁之女子而言。從文字上解釋「未嫁謂之女已嫁謂之婦，」似乎有相當理由、惟與國民黨政策及世界潮流，不相契合。

社會人士對上項解釋，亦多持反對之論，因此司法院認爲有從新解釋之必要。遂於民國十八年四月二十七日，召集最高法院院長及該院各庭長會議，其議決案提經中政會議通過後，復交司法院擬定辦法。

司法院根據上項議決案，擬定已嫁女子追溯繼承財產施行細則十一條，於十八年八月十九日由國民政府公布施行。其中最重要之規定，首爲確認已嫁女子之繼承權，次爲追溯生效時期。

至女子因出嫁曾經法院確定判決否認其繼承權者，該細則許其仍得享有之（第二條。）若其應繼之財產，雖經他人分析，仍得要求重行分析。不過此項重分家產請求權，應於該細則施行後六個月內行使之（第三條。）

民法繼承編施行後（二十年五月五日施行，）雖承認已嫁女子之繼承權，但其應繼承之遺產，已經其他繼承人分割或經確定判決，不認其有繼承權者，不得請求回復繼承（施行法第三條）已嫁女子繼承權所引起之糾紛，至是始獲解決。

（B）女子繼承權開始生效之日與普及全國日期　女子繼承權開始生效之日，固應自民國十五年十月前司法行政委員會通令到達各省之日起，但革命軍自十五年七月由廣東北伐，十六年春始達長江流域，十七年六月始達北平。而東三省易幟，又在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亦即國民政府統一全國之日，然此項繼承權在全國發生效力之日，應解爲一律自十五年十月開始，抑當解爲自全國統一之日（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開始採前之解釋，則使隸屬國民政府較後省份（如黃河以北各省）已決定案件與既得權發生動搖之危險，大背法律不溯既往之原則。如採後之解釋，則隸屬於國民政府較早省分（如長江流域，）一部分女子在某時期內（十六至十七年）應享之繼承權仍被剝奪，此亦違背公平原則。因此司法院長於召集最高法院院長及該

院各庭長會議時，將本題與已嫁女子繼承權問題同時解決，並將議決案提經中政會議通過。

司法院所據擬之已嫁女子追溯繼承財產施行細則，第一條即對於追溯繼承財產時期作下列之規定：

(a)第二次全國代表大會關於婦女運動之決議案，經前司法行政委員會民國十五年十月通令各省到達之日；

(b)通令之日尚未隸屬國民政府各省，其隸屬之日。

上項條文，完全遵照中政會議議決案，而爲民法繼承編施行法第二條所採納者，現時仍屬有效。於此吾人應注意兩點：

第一、繼承權自民國十五年十月開始生效，至民國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始普及全國，其在各省生效之日期，當不一致，要以各省省會隸屬於國民政府之日爲準。司法院指令第一九七號（十九年一月八日）解釋已嫁女子追溯繼承財產施行細則第一條第二款所稱隸屬之日，係指各省而言，自應以各省省會隸屬之日爲準。……河北省應以天津隸屬之日爲準。」此項解釋，因北京隸屬國民政府之日爲十七年六月八日，天津爲六月十二日而發生。

第二、前條所規定之生效日期，不僅適用於已嫁女子之繼承權，未嫁女子亦適用之。

(三)女子繼承權實施概況及其將來　現行法律固承認女子有財產繼承權，然中國社會向重男子一系相承之宗祧繼承，視財產繼承爲附屬問題。婦女無與於宗祧繼承，故亦無財產繼承權。此項風習，雖屬封建不合理，卻沿數千年而不變。現法律予以改革，僅予社會以啓誘之力，不能使數千年之積習，一旦掃除盡淨。以故目前除都市中開明人士分析家產給婦女以相當或應得之遺產外，鄉間教育未普及，人民多遵守舊習，墨守成規，每遇分析遺產之際，被繼承人之男性繼承人，往往平均分配，而婦女無分。就女方失權言，則屬民事，不告不理。就男方侵占言，亦須告訴乃論。親友無可干涉，官廳不能檢舉。婦女中即受過近代教育者，如婚姻問題獲得滿足，或曾受舊倫理觀念所薰陶者，亦多不屑或不願爲遺產而興訟，與兄弟男侄輩相見於法庭。是以鄉間婦女能因繼承權而取得家財者，爲數極少。即城市中教育較爲普及，亦未必每一婦女能安然享此權利。況在守舊之家庭，爲父母或祖父母者，尚可藉生前贈與之方法，將家產於生前分贈與弟男子侄。女性近親，又無可爭之權。故關於男女平等繼承財產之法文，在社會上推行至如何程度，因無關於分析家產之精密統計，無從妄斷。惟依事勢測之，婦女中因繼承權取得家產者，爲數不多。

雖然吾人固希望女子繼承權，能在社會上切實推行。但在現時農村社會中推行至極點，亦有其弊端在焉。蓋中國農村社會，多爲大家庭，父子祖孫，數代相處。男子結婚，仍留家中。無論力田或經商，其所得之利益，通常歸諸一家共有財產之中。因往昔法制，維持家族共財制，不許卑幼擅有私財。現民法固許子女得有私財（民法第一〇八七條）然未

能盡革農村社會之習尚。至女子結婚後，則離開本家，從夫居住於夫家。其勞力之所獲，亦歸於夫家財產之中。以故一家之財產，男子有貢獻者居多，女子有貢獻者甚少。一旦家長亡故，而令對家產有功之男子，與出嫁無功之女子平分家財，又不許有功者對家財有請求報償之權，實有不公平之處。

再我國耕地單位，本已狹小，若使女子與其兄弟男侄劃分農田，將使耕地區域更爲縮小，不合經濟原則。且女子出嫁，多離本村而往他鄉居住，分得田地住宅，本身勢不能兼顧而耕居。若轉讓他人，則分取兄弟男侄有用之田宅，而轉讓諸他人，損骨肉，便外人，實非被繼承人初心之所願。況田地縱狹小，尚可劃分。住宅有限，劃分容有不敷居住之痛苦。前已嫁女子追溯繼承財產施行細則第八條規定「對於已嫁女子之分析，以金錢爲之，……」即出嫁女子不得分取本家之不動產，只得請求金錢之報償。此則大、便於農村力田之人民。而現民法未採此原則，是亦注重男女平等之理論，而忽略實益者。

上述之弊端，固因女子繼承權尚未盡量推行而不顯著，將來或因中國成爲個人主義之工業社會，而獲免除。不過在宗族主義未爲個人主義代替之先，農業社會未能達於極端工業化之時，將見大部分農民，感於女子平分不動產之痛苦，而時起糾紛。希望將來之立法能採納下列補救辦法：

(1)凡對家產有貢獻者，不問男女，均有請求報償之權，以維公平；

(2)已嫁女子之分析家產，原則上以金錢爲之，庶分產之糾紛，得以減少。

我國接收敵產總值統計

敵產處理局於三十四年十二月成立後，迄至三十五年十二月止，接收敵僞產業總值爲國幣一、二〇二、四七七、四一五、二一〇元。若依接收之來源分別，其中自日敵機構接收者，八六八、三四八、三五〇、四八一元，約佔全數百分之七二・二四。自各僞組織機構接收者，二九五、八五三、八四〇、二六五元，約佔百分之二四・六一。自德敵機構接收者，三八、二七五、二二四、四六三元，約佔全數百分之三・一五。此外根據密報查獲之隱匿走漏敵僞產業物資，計值一七、六二六、五五四、六一四元。又經查明發還業主之工廠房地產等，其中尚有敵僞增益之資產設備應予收歸國有者，計值四四、七〇四、八〇四、五六八元。以上合計全部產業總值約有一、二六四、八〇八、七七四、三九三元。



幾種可易外匯的物資

馬廣文

戰後建立新興的中國，農業應該機械化，都市應該工業化，舉其一切機器如交通及生產工具的輸入，莫不需要大量外匯，若要平衡此項入超，應該獎勵輸出。查我國東北的大豆，西南各省的桐油，江、浙、川、粵的蠶絲，浙、皖兩省以及閩、贛等省的茶葉，均為換取外匯重要物資，常居出口第一二位。較次的如蛋、及蛋產品、生熟皮及皮張、猪鬃、羊毛、花生、芝蔴等，亦占重要地位。茲舉戰前民國二十五年為例。該年桐油出口為八萬六千七百餘公擔，價值七千三百餘萬元。生絲八萬六千五百餘公擔，值四千三百餘萬元。茶三十七萬三千餘公擔，值價四千一百三十餘萬元。生熟皮及皮張值四千餘萬元。棉花、抽紗、花邊、羊毛、雜糧各值一千一、二百萬元。以前因為匯率的關係，使可易外匯的物資關在門內，所生的後果，使出口地貨價，反較原產地為便宜，以至貨積內地無人問津，演變而至，生產減少。作者曾親詢出口商，知內地以薪炭昂貴，獵戶以砍柴燒炭較優於捕捉黃狼白面，搜集羽毛及五倍子，均不敷成本，遂任其拋棄。政府津貼出口商以及更改美匯，美金每元為一萬二千，原意為救濟輸出業以刺激生產，當然有相當功效，惟出口業經過多年的摧殘和停頓，勝利相近一年半，基礎又打得太壞，要恢復舊觀，並不容易。過去出口貨價格和其他物品相比，實在是相形見絀，無法出口，所以增加出口貨價值，實為是全國所同情，而為獎勵出口，必需避免普遍物價上漲，尤為一般民衆所要求。茲舉數種主要出口物資，敍述以往繁榮情形和現在的衰落現象，並以說明如何挽救入超，抵補漏卮，獎勵土貨的輸出辦法。

一　大豆及其他豆類

大豆富於蛋白質，可作食用，如製豆乳、豆乾、豆醬、豆粉等，他的工業上用途更大，可製豆油，油漆、甘油、肥料、造紙、膠合劑，以之製成纖維及人造羊毛、人造絲，提取酪精。副產品的豆餅可充肥料。豆稭可製紙漿。大豆在國內各省均有出產，尤以東北九省產量為最豐。東北栽培大豆之面積在三百五十萬公頃至四百餘萬公頃之間，產量約為四百萬公噸。民國十九年約為五百八十萬公噸。民國二十年出口之黃豆二五、三一〇、五六五公擔，由大連灣出口者四二、一四二、三四三關擔，價值二一三、四九九、七四三兩。其輸入國如日本、蘇聯、德國、美國、埃及等國，為

滿時期在太平洋戰爭前，輸出量以一九三六年爲最多，計四百萬噸，值二億一千六百萬元，加上豆油油餅七千三百萬元，共爲二億九千萬元。三十五年中央信託局收購南滿的大豆運出者數量尙少。去年由上海出口之黃豆共爲一七、一三三·五三公擔，黑豆一、五六六·六〇公擔（依據上海商品檢驗局二至十二月檢驗統計）（見附表一）

附表一 世界大豆輸入國比較表（一九二八——一九三一）

（單位一〇〇〇磅）

年	一九二八	一九二九	一九三〇	一九三一
總數	三、八七三、六九七	四、六二三、三三〇	三、六〇二、九三五	四、三一七、三〇六
丹麥	四七三、四六九	五一八、七三三	三六八、三九三	五二四、七八八
日本與高麗	一〇四〇、〇八	一、三六一、六九〇	一、〇〇二、九三六	一、二二〇、六二八
法國	一七、五六四	三、七九八	一、二〇八	二三、八四〇
德國	一、八六八、八九二	二、二五七、一九八	一、九五九、四一七	二、二三六、七三六
荷蘭	四〇、一一〇	一〇八、三〇四	四二、三九七	七〇、九七〇
英國	四二九、三〇八	四五九、二三〇	二〇四、五三〇	二四六、八三四
美國	四、二三六	四、三二七	三、八五三	三、五四〇

綠豆每年出口約五六十萬公擔，在民二十爲六四四、七一九擔，以輸往菲律濱、印度、錫蘭、香港爲大宗。本年二至十二月由上海檢驗出口之綠豆爲一〇、三三一·〇三公擔。

赤豆出口戰前約在百萬擔上下，民二十出口一、四九一、六〇九公擔，以輸往日本、菲律濱、香港爲大宗。本年二至十二月由上海輸出之赤豆一、二四四·二〇公擔。

蠶豆在戰前輸出每年在百萬擔以上，民二十三爲一、一一五、八九一擔，由滬輸出一爲上海附近出產之大蠶豆，一爲自漢口、九江運來小蠶豆，俗稱馬料豆。本年二至十二月由上海出口之蠶豆爲七九二七〇公擔。（見附表二）

附表二 民國三十五年二至十二月底由上海檢驗合格出口豆類之統計表（以公擔爲單位）

月份 \ 種類	大豆	黑豆	綠豆	赤豆	蠶豆	扁豆	共計
二月	—	—	—	—	—	—	—
三月	一、八三·八〇	六八·九五	一五〇·一〇	三五五·〇〇	—	三六·七五	一、五〇三·六五
四月	三〇四·〇九	—	三六〇·一六	三九七·二八	—	一三·六一	一、〇二五·一四
五月	一七四·〇〇	二六三·二九	三〇一·八四	八八六·四六	—	一一·三七	一、六三六·九六
六月	二、九七一·八五	三〇一·一〇	一九〇·一〇	四七八·四〇	五一九·二〇	—	四、四七〇·二五
七月	一、五三七·〇〇	三一·五〇	三二九·四〇	七二一·七八	二七三·五〇	—	三、八五四·一八
八月	八五五·一〇	三三一·五〇	三五〇·〇〇	二三一·〇〇	—	一六·五〇	一、一九五·〇〇
九月	二、七六二·九二	一〇四·〇〇	七五五·五〇	—	—	—	三、六二一·四一
十月	二、二四三·八八	五三·〇〇	一、六三八·〇四	八四八·四〇	—	二〇〇·〇〇	四、九八三·三二
十一月	八六四·〇〇	一〇一·〇三	三、四八七·九	一、〇〇六·七八	—	—	四、四五九·七二
十二月	四、二六八·〇〇	六三〇·三二	三、九五七·九五	四五一·五〇	—	一、二二〇·〇〇	—
共計	一七、一三三·五三	一、五六六·六〇	一〇、三三一·〇三	一、二四四·二〇	七九二·七〇	—	三三、〇六八·〇六

花生，國內種植之花生有二種：一爲土產之小粒種，以油分與大粒

種相似而富於蛋白質，一爲美國輸入之大粒種，此係近數十年間事，已遍佈全國。花生產量以山東居第一，江蘇及河北次之，河南又次之。自青島出口輸往德、法、荷蘭、丹麥、英、美諸國。茲舉民國二十五年爲例，輸出花生七四八、五六六公擔，值一〇、九三八、八六一元，生油三一一、〇八四公擔，值一一、〇一二、四七四元，去年二至十二月，由上海輸出之花生九、八九一・九七公擔（上海商檢局二至十二月檢驗統計。）

芝蔴，戰前芝蔴出口每年在一百萬公擔以上，價值在二千萬元上下，以產於平漢路沿線，如駐馬店、偃城、信陽、漢口、長江上游之沙市，及津浦路沿線，如徐州、南宿州、蚌埠、臨淮關、明光、管店、沛鎮等地。民國二十五年芝蔴出口計一、〇六三、三一〇公擔，值一八、五六〇、四三八元，多由上海出口。去年二至十二月由上海檢驗出口芝蔴，僅四七六　九〇公擔。（見附表三）

附表三　民國三十五年二至十二月由上海檢驗出口之花生仁及芝蔴（以公擔爲單位）

月份	花生仁	芝蔴
二月	一〇四・〇〇	—
三月	一、一一八・六五	—
四月	一、六八三・〇七	七三・〇〇
五月	八六〇・七二	七〇・八〇
六月	—	四〇・〇〇
七月	一六三三・〇〇	三三一・〇〇
八月	八六二・二五	—
九月	—	一三六・〇〇
十月	—	一〇七・四〇
十一月	一、五七五・四三	—
十二月	三、五二四・八五	一七・七〇
共計	九、八九一・九七	四七六・九〇

二　茶葉

我國對外貿易向來以綠茶爲大宗，距今六十年前（一八八六年）華茶外銷曾達二百二十萬擔，英人經營印度、錫蘭的茶業，不但侵奪華茶的市場，在戰前他的輸出額且較華茶多五倍。戰前紅茶貿易被奪於印、錫、荷印（每年三萬八千萬磅），綠茶則被奪於日本，茶業已亟亟可危。茲舉民國二十五年爲例，輸出茶類計三七二、八四三公擔，值三〇、六六一、七一一元（見附表四A）。抗戰期間，作者適在浙江收購平水綠茶，民二十七年八月一日以前，平水綠茶由商人輸出者十二萬箱，後由貿委會收購者十六萬箱，二十八年貿委會共收購二十八萬餘箱。二十九年平水綠茶產量二十四萬箱，三十年爲一萬五千箱。查我國茶區可分爲六：（一）平水綠茶區包括紹興、嵊縣、新昌、上虞、諸暨、餘姚、奉化所產的外銷綠茶，民二十五年產額十九萬箱，抗戰初年以該區離海岸極近，反而增產。（二）屯溪綠茶區，以休寧、婺源、歙縣、黟縣、祁門、太平所

產綠茶，在民二十五由屯溪輸出者，九萬六千七百五十箱。（三）祁門紅茶區為祁門、浮梁、至德、貴池四縣所產之紅茶，品質極佳，舉世馳名，民二十五年該區所產紅茶六〇二、七〇九箱，花香茶一五、九二二箱，以上二三兩區在抗戰初年由貿委會收購者，年約十六萬箱。（四）寧紅區為江西、修水、武寧、銅鼓三縣所產之紅茶，其品質次於祁紅，較優於湖紅，其產量於最盛時期曾達二十萬箱，在民二十五年僅有一萬五千餘箱。（五）湖紅區為兩湖所產紅茶之統稱，在四十年前，其產量曾達七十萬箱，一九二〇年則僅為一萬四千箱，其產地在湖南，縣份如臨湘、巴陵、平江、益陽、長沙、醴陵、安化、瀏陽、湘陰、桃源、武陵、新化、湘潭等處，以安化產量最多，且為茶業中心。在湖北者，如通城、咸寧、崇陽、蒲圻、通山、興國、秭歸、宜昌、宜都等處，以宜昌所產品質較佳，市場上稱為宜紅，在民二十三以英倫低級茶價高，輸出二十七萬箱，民二十五輸出十八萬三千箱，抗戰初期其生產量每年約二十萬箱。（六）溫州茶區以產於永嘉、樂清、瑞安、平陽、泰順、以及閩邊沙涅、福鼎等縣，在民二十五年產量共二萬五千箱，計紅茶一萬五千箱，綠茶一萬箱，抗戰初年溫紅產量年約五六萬箱，較戰前為增加，抗戰初年以茶葉易外匯和對蘇聯易貨用茶以易蘇聯之軍械、汽車、汽油等。在二十七、八年運港紅茶，年約百萬箱上下，大有助於抗戰。勝利後，茶商對於復興茶業，多所建議。三十五年春政府對茶業貸款七十億元，以助茶園及茶廠的復興。在三月初公佈匯率，茶尚可勉強出口，但物價繼續高漲，生產成本增高，同時法國限制華茶進口，英、美又限制價格，當時外銷茶僅當成本二分之一，估計三十五年祁紅生產不過一萬五六千箱，平、水亦僅五六萬箱，屯綠二三萬箱，現所出口仍是陳茶，新茶尚無出口，匯率變更後，自應積極外銷，換取外匯為是。茲附列本年二至十二月由上海出口檢驗之茶葉表如左：

附表四A　民國二十五年茶類輸出國別數值統計表

國別	民國二十五年 數量（公擔）	民國二十五年 價值（國幣）
蘇聯	九六、一一〇	二、八二九、〇〇一
摩洛哥	八五、三六四	一、〇四八、九六一
英國	三五、〇九四	三、一六九、二三三
法國	七、二一一	八四二、九五三
美國	二八、四〇〇	二、六九〇、七八二
香港	二八、九五二	一、六六九、四七九
阿爾及爾	一八、一三四	二、五一四、五二九
的黎波里	一一四	一二、一七三
其他各國	七三、四六四	五、八九六、八七〇
總計	三七二、八四三	三〇、六七二、九八一

附表四B　民國三十五年二至十二月底出口茶葉檢驗合格數量（以公擔為單位）

月份	綠茶	紅茶	烏龍茶	其他茶	共計
二月	四八·〇〇	一〇·〇〇	—	—	五八·〇〇

三月	七七·八〇	三五五·五二	一三三·四〇	一二三·二五	六八九·九七
四月	一三六·七八	一九八·六二五	三一·八〇	一四七·一二五	五一四·三三
五月	六二八·九〇	四七八·五二五	—	一三二·四一	一、二三九·八三五
六月	一、八三三·六三五	六三二·七五五	六六·一四	九五·三〇	二、六二七·八三
七月	一、七三五·一三五	二、一九六·二〇五	二·八八	一四一·七〇	四、〇七五·九二
八月	二、六六五·三二五	六、〇一八·五八五	—	一六·三〇	八、七〇〇·二一
九月	三、〇三二·四〇	八、七六七·六四	二三三·七五	三三八·七四	一二、三七二·五三
十月	一、三五八·一七	六、九四九·五五	一七〇·五九	四四·〇〇	八、五二二·三一
十一月	三、六〇九·〇三	四、七四三·六六	一八·〇〇	二二二·三四	八、五九三·〇三
十二月	五、五三二·〇〇	二、二〇一·五二	—	一五五·四八	七、八八九·〇〇
總計	三〇、五八六·〇四五	二二、三三三·五九五	五三三·五八	一、三七五·六四五	五四、八二八·八六五

附表四C　民國三十五年茶葉輸出國別數量統計表（以公擔為單位）

國別	綠茶	紅茶	烏龍茶	其他茶	總計	佔百分數
美國	三、六六四·四八	三、六四二·八〇五	七四·四〇	—	七、三八一·六八五	一三·四六
阿剌伯	三八九·七七	二七五·五二	—	—	六六五·二九	一·二一
比國	—	二六三·三三	—	—	二六三·三三	〇·四八
智利	一·五〇	—	—	—	一·五〇	〇·〇〇三
埃及	七、二四四·八一五	三、三四八·〇五	—	—	一〇、五九二·八六五	一九·三二
英國	五九九·七九五	六、五四八·九三	—	—	七、一四八·七二五	一三·〇四
法國	九三一·五二	三〇·九七	—	—	九六二·四九	一·七六
荷蘭	〇·〇六五	九一·二五	—	—	九一·三一五	〇·一七
香港	八〇四·九三五	二六八·二五	一六一·六九	七七〇·三四五	二、〇〇五·二二	三·六六
印度	一、八二六·三五五	一四、八九六·六〇五	—	—	一六、七二二·九六	三〇·四九
伊朗	—	二、九六八·四九	—	—	二、九六八·四九	五·四一
摩洛哥	二、二〇四·〇九	一〇八·〇〇	—	—	二、三一二·〇九	四·二二
挪威	—	〇·三四	—	—	〇·三四	〇·〇〇〇六
菲律賓	一一·三〇	四四·八〇	二六·二三	—	八二·三三	〇·一五
葡萄牙	一六六·〇四五	—	—	—	一六六·〇四五	〇·三〇
新嘉坡	一五六·八〇五	—	二三二·七五	六〇五·一四	九九四·六九五	一·八一
蘇丹	—	三九八·〇八五	—	—	三九八·〇八五	〇·七三
瑞士	—	五六·五八	—	—	五六·五八	〇·一〇
敘利亞	一、〇〇〇·四〇	九〇·七三	—	—	一、〇九一·一三	一·九九
暹羅	—	一·一七五	〇·五〇	—	一·六七五	〇·〇〇三
蘇聯	七·一一	一·九〇	—	—	九·〇一	〇·〇二
意大利	一、〇一〇·〇六	—	—	—	一、〇一〇·〇六	一·八四
合計	三〇、五八六·〇四五	二二、三三三·五九五	五三三·五八	一、三七五·六四五	五四、八二八·八六五	一〇〇

三　桐油

桐油由油桐之子實壓榨而成，塗物易於乾燥，用以製油漆、噴漆，為工業上之原料，盛產長江上游各省，四川湖南各年產二萬噸上下，廣西、浙江各年產一萬噸上下，年產五千噸上下者如湖北、貴州、陝西、廣東等省，戰前全國產量達十萬噸上下。桐油的重要市場在四川者，如重慶、瀘州、萬縣、涪陵等處，湖南如晃縣、洪江、沅江、常德、長沙等埠，貴州如銅仁、鎮遠等處，廣西的油市中心如梧州及柳州、桂林，浙江之桐油市場，如蘭溪、

金華、麗水、溫州、海門及寧波等處，陝西之桐油市場在南鄭，河南之桐油市場在老河口，安徽之桐油市場在屯溪及蕪湖，廣東之桐油市場在廣州，湖北之桐油市場在漢口，且為全國的油市的中心市場。江蘇以鎮江為內銷桐油的大市場。上海為桐油出口及轉口之總樞紐。九一八後日本侵奪東北四省，桐油出口貿易遂代替大豆，居出口貿易第一位。民國二十五年出口桐油計八六七、三八三公擔，值七三、三七八、六五四元（見附表五）。抗戰期間對外貿易仍以桐油居首位，由貿易委員會復興公司統購統銷，二十六、七兩年統由粵漢路運九龍轉香港，或自浙、閩、粵諸海口直運香港。二十八、九兩年則浙、閩之油仍在溫州、海門、寧波、福州等埠雇外輪裝運香港。川、黔、桂三省之桐油可分兩途：一由重慶裝車經貴陽，再經筑、昆段公路至昆明，由滇越路運海防，一由貴陽經川桂公路自同登運越南之海防，以後因南寧淪陷，海防以後亦淪入敵手，東道受阻，渝瀘之油，一由瀘州南下經畢節運昆明，或由渝、筑直運昆明，集中昆明後再由滇緬公路運臘戌，由該處車運仰光，渝黔之油集中貴陽後，或逕運臘戌。廣西之油，多運往電白陽江、廉章、及廣州灣，待機候船運香港。湘、贛之油，在廣州淪陷後，運韶關、經老隆、淡水，由沙魚涌運香港。民三十，東道運油既頗感困難，乃加強西線運輸，油運終點為緬甸之仰光。回憶在二十九至三十年間，復興公司由貴陽直運或轉運每月運出桐油之運輸量，平均為一千噸。二十九年及三十年復興公司出口桐油均為三萬餘噸，所得外匯用以償美債，購置西南公路所用汽車及汽油。太平洋戰事發生，香港淪陷，次年四月仰光亦相繼不守，以後除空運外，桐油無法輸出。在三十一年夏，貴陽及黔東銅仁、鎮遠所藏桐油近五千噸，重慶且數倍之，有識之士為化無用為有用，以桐油加石灰鹼化經裂化蒸餾而成代汽油及柴油，抗戰期中在西南為一種重要的煉油事業。三十一年夏季以後，煉油事業如雨後春筍，復興公司貴州分公司存油內銷於製代汽油者，三十二年為二千二百噸，三十三年內銷製代汽油為一二、五三一公擔，復興方面雖欲推陳出新，但所收之油不敷銷售之用，致存油日減，難以補充。三十二年以後，生活費用日高，桐油成本昂貴，工價日增，煉油事業不堪賠累，紛紛倒閉，其有殫精竭慮，以增加汽油及柴油生產，不計利害，已盡其為國之責者，值得回憶。抗戰後，復興停辦，由中信局接收，政策稍有變更，不於產地收購，而在重要油市收油。內地油商資金短少，交通困難，桐油運銷，更感困難。本年二至十二月由上海商品檢驗局檢驗出口之桐油，計三〇四、二四二・六一公擔，其由華南輸出者，估計在五千噸以上，但較之戰前，已大為減色。

附表五　民國二十五年桐油輸出國別數值統計表

國別	二十五年		二十四年	
	數量(公擔)	價值(國幣)	數量(公擔)	價值(國幣)
美國	六三二、八六七	五三、三九七、六三一	四九一、九九九	二八、〇五七、二四八
香港	六〇、一六九	二、九三四、六七四	八七、四八二	四、一三九、一〇九
英國	三七、八四八	三、八五八、六三二	三六、五五一	三、一二七、九七四

法國	三六、九四三	三五、七四六、一五一	三一、一五四	一、七七八、七六九
荷蘭	一六、四二四	一、三八五、〇六四	三〇、六〇七	一、三六一、四一七
德國	四二、九五七	四、三三六、三三五	二八、九三三	一、七八七、四三三
其他各國	五〇、一七六	四、六五〇、二八〇	四二、一四〇	二、四五〇、九五〇
總計	八六七、三八五	七三、五七八、六五四	七四八、八六五	四一、五八二、八七九

四　生絲

我國自對外貿易以來，以絲茶出口爲大宗，無如墨守陳法，日趨沒落，國外蠶絲業利用科學方法以育蠶製絲者，首推意大利，日本繼起，利用其廉價工資，對於育蠶、製種、繅絲，利用科學方法，日益求精，絲業發達一日千里。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前，美國入口生絲，我國僅當日本絲三十分之一，英國輸入我國生絲亦僅佔日絲八分之一。至民國二十一年，我國出口生絲僅四七、三五〇關擔，已引起國人之注意。在民二十五情形較爲改善，計出口生絲八、六五二、三〇七公斤，值國幣四三、三四七、九七二元（見附表六A）。抗戰初年由貿易委員會在浙、皖蠶絲區域收購絲繭及設廠製絲，裝運香港售於英美。太平洋戰爭後，貿委會以在浙、皖、贛及廣東一帶所存生絲搶運貴陽，即在該處加以整理，然後分運渝昆。作者適在復興公司貴陽分公司參與其事，在三十二年計整理出口生絲五九八・八〇公擔，三十三年整理生絲五六七・〇〇公擔，運昆五五四・七五公擔，運渝二〇九・三六公擔，同時貿委會生絲研究所對於川省飼蠶、育種、製絲工作多所貢獻，並收購南充及重慶一帶生絲，抗戰期間以生絲價值高貴，其用以易貨及售與英商者，統由重慶及昆明空運出口。抗戰期間日本在淪陷區內，對於生絲亦設有統制機構，以防止生絲運入自由區。貿委會在浙江及蘇皖兩辦事處，並與浙皖兩省府合作設法搶收絲繭，密運內地，如浙江之油茶棉絲管理處，及蠶絲改良委員會頗有貢獻。淪陷期間，廣東之順德一帶絲區破壞最甚，戰後幾無法恢復，無錫及蘇州、嘉興一帶蠶絲區域，戰後生產減少，繭貴絲賤，人工昂貴，春絲成本每擔達四五百萬元以內，在首次外匯調整以前，市價每擔在二百五十萬以內，調整以後，市價亦僅在四百萬元上下，仍有虧折。至秋絲成本每擔約達七百萬元，政府曾責成中信局收購，但銀行立場只計盈餘，不負虧折，未有效果。去年存繭不多，日繭輸華救濟絲廠，業經絕望。絲廠無法支持，等待蠶繭繅完，勢必停工，且以往虧折及將來困難，絲業前途至可焦慮。茲舉上海商品檢驗局由三十五年二至十二月檢驗合格之生絲如下表（見附表六B）所示，爲二七、九二二包（每包一關擔）但由上海出口之生絲約七千餘公擔，比之戰前大爲減少，估計全國生絲輸出量約一萬公擔，有此成績，亦因中蠶公司及蠶絲界盡其最大努力，故較之茶葉大豆桐油出口比率，向屬高出一籌。

附表六A　民國二十五年絲類出口數値統計表

類別	民國二十五年		民國二十四年	
	數量（公斤）	價値（國幣）	數量（公斤）	價値（國幣）
白絲	二、〇七二、六三五	三四、二七三、五八五	二、六九二、五一四	二九、一八八、二三四

灰絲	八〇、五五一	一四一、三七三	一五七、七三〇	七一八、四九九
黃絲	六四一、三三五	五〇四、七一五	六七七、一四〇	五、七七二、三四〇
廠絲	四、八五八、一〇六	六、六三五、一〇二	五、四三五、六〇九	四、五五一、六九六
出口淨數統計	八、六五三、三〇七	四三、三四七、九七三	一〇、〇四七、九一五	四〇、一三〇、七九九

附表六B 民國三十五年上海商品檢驗局檢驗合格生絲數量統計表（每包計重一關擔）

月份	檢驗數量（包）
二月（二一日—二八日）	三三九
三月	一、八九三
四月	三、八二九
五月	四、〇八九
六月	三、七〇二
七月	一、六五八
八月	三、七三七
九月	二、八四九
十月	二、一六三
十一月	一、六〇三
十二月	二、〇七〇
總計	二七、九二二

五　棉花

棉花一項，自有對外貿易統計可稽，我國卽爲入超國家。輸入貨品中，向來以棉花、棉紗、棉布等居首位。雖在絲茶輸出極盛時期，尙不能平衡此項入超。查紡織業以英國發達爲最早，英人首以其棉所產棉紗棉布傾銷我國。繼起者爲日本，且均在我國設紗廠。在戰前我國已有紗錠五百二十萬枚，屬於華商者二百六十萬枚，日商者二百三十萬枚，英商者三十萬枚。年產機製棉紗約一千萬市擔，手紡棉紗生產約二百萬市擔。自民國元年至十九年，每年平均入超棉紗二百八十九萬六千市擔。民國二十年以後，以國內紡織業發達，平均每年輸出棉紗五十萬八千市擔。民二十輸入原棉爲四、六五二、七二六擔，值一億六千九百萬關兩。民國二十三年以後，棉業統制委員會棉產改進所在河北、山東、河南、陝西、以及其他棉產區，大量推廣美種棉及馴化美種棉，頗著成效。二十四年原棉進口五四八、六六二公擔，大見轉機。二十五年情形更好，原棉進口僅四〇六、九〇四公擔，値一六、〇〇五、五七六金單位。自民元至二十五年輸入棉布平均每年爲九六六、〇〇〇市擔。民二十五年輸入棉布僅值五、三四一、四九一金單位。至輸出棉花在戰前每年平均約七八十萬關擔，以輸往日本爲最多，輸日後再轉輸歐美。次爲英、德、美諸國，該項輸出棉花多爲天津粗絨及餘姚花。河北省所產之西河棉纖維粗短，質地粗硬，輸往歐洲製成棉花織物。民二十五棉花出口三六六、四二六公擔，值二八、一九七、七一九元。輸出棉紗值一二、三九七、九二二元。現在國營紗廠有紗錠一、六三一、四五二枚，民營紗廠有紗錠二、七七六、五五三枚，共計四、四〇八、〇〇五枚。三十五年

五至八月以前開工紗錠二百萬枚每月需棉三十八萬六千關擔。九月以後開工紗錠三百萬枚月需原棉五十四萬九千關擔。三十五年棉產最後估計為棉田二千九百四十一萬八千畝及棉產額七百四十三萬擔（見附表七）。查戰前土紗每年生產量約二百萬市擔抗戰期間更為發達，其用於紡土紗及棉絮之用者，每年至少約四百萬擔。去年餘棉可供紡織之用者約三百萬擔以內。上海、通州一帶所產之中棉僅能紡十六支以下粗紗，不適紗廠需要，堆積於產區者數量頗多，市價在一月底曾跌至十七萬一擔無人問津。陝西、河南所產美種棉品質較佳，因交通困難，運費昂貴，在一月底當地市價仍在十五萬元上下，匯率變更後，上海美種棉市價一躍而至八十萬元一擔，近來內地棉商貪圖少利，攙水攙雜之風甚盛，偏僻之地治安亦有問題，因此紗廠以向內地收花為畏途。棉花價值低廉，農人無利可圖，且多虧折。匯率變更以後，對於棉農有利，惟以棉花已轉移入紗廠及棉販手中，農民對於紗廠剝削，不免怨尤。為救濟棉農，應推廣品質優良馴化中土的美種棉，增加生產與改進品質，同時並進，鼓勵紗廠直接向內地收花。並督導農民組織棉花運銷合作社，專以解決棉花運銷問題，使利益歸於棉農。在棉業改進機關亦宜組織強有力之運銷機構，而國營鐵路局及公路局應設法減低棉花運費，國家銀行對於棉花放款及押匯減低利息，並予以便利。又吾國棉花市價細絨依紐約棉市而上下，粗絨棉依印度孟買棉市為轉移，最好要做到我國棉市不受外界影響，縱然有些變動，亦宜減低至最小限度，方可保護國內棉業及紡織業發展。為保護國內棉花生產，紗廠申請外匯購進外棉，應以消費國棉多寡為標準，至少要消費中棉兩包方可配售美棉一包（每包五百磅）以示公允，並以減少外匯消耗。戰後民生更感困苦，應減低生活標準，乃各紗廠開工紗錠所紡棉紗多在二十支以上，亦屬不當，今後似宜恢復十六支以下粗紗生產量，以救濟江浙的棉農。

附表七　三十五年全國棉產最後估計報告

省別	三十四年最後估計數			三十五年第一次估計數			三十五年最後估計數		
	棉田面積（千畝）	皮棉產量（萬擔）	每畝產量（斤）	棉田面積（千畝）	皮棉產量（萬擔）	每畝產量（斤）	棉田面積（千畝）	皮棉產量（萬擔）	每畝產量（斤）
河北	三、六二三	七二·二	二〇	五、四〇九	一七三·〇	三二	三、八二六	一二四·八	三三
山東	一、六三四	四七·三	二九	二、六〇〇	七八·〇	三〇	二、七〇七	六二·三	二三
山西	五九五	一七·六	三〇	二八〇	二·八	一〇	六五二	一七·六	二七
河南	一、八六九	四二·三	二三	二、八七〇	四二·五	一五	二、五七四	六七·〇	二六
陝西	一、八八九	五一·八	二七	二、二四〇	六七·〇	三〇	二、三七〇	七一·一	三〇
湖北	四、一六九	九六·三	二三	六、一七二	一八〇·二	二九	五、九三五	一七三·一	二九
湖南	一、一六二	二四·六	二一	四八五	一一·六	二四	八九七	二二·四	二五
江西	八二	二·〇	二五	五三九	一二·七	二四	三三六	八·〇	二四
安徽	一九七	五·一	二六	一、一三二	一九·三	一七	六〇四	一二·一	二〇
江蘇	三、七五五	七七·五	二一	六、三三二	一四六·二	二三	五、一三五	一一三·九	二二
浙江	四五一	一三·九	三一	一、一〇九	二〇·〇	一八	一、〇五六	一九·〇	一八
四川	三、三七三	五三·七	一六	三、四八五	六二·七	一八	三、七三四	五九·七	一六

途寧	—	—	—	—	—	—	七一九	一三五.〇	一三
合計	三、七六六	三四〇〇.五	一三	三三、四一五	六九.〇	一四	一九、四一八	七四五.〇	一二五
備考	單位均用市制								

六　皮貨

皮貨出口以牛羊皮爲大宗，其次爲黃狼皮，其他皮貨及皮毯褥等。茲舉民國二十五年爲例，出口生黃牛皮一〇三、八六六公擔，值八、〇〇六、〇五六元，生水牛皮四二、〇五三公擔，值二、五〇〇、九〇五元，牛皮量產以山東及徐州一帶爲最多。山羊皮以四川所產品質爲最佳。歸德及南宿州均爲羊皮較大市場，民二十五出口未硝山羊皮八、一〇四、八四三張，值八、三九九、七〇八元，羔皮一、九九四、四六三張，值五、六一五、七二〇元，羊羔又可分爲肚剝（未出胎）及出胎（初生小羊）二種，黃狼皮出口一、五三三、〇九二張，值二、五一五、七二一元，其他皮貨出口值六、八七八、七六四元，皮毯褥一、五八八、四八二條，值六、二九二、一一一元。狗皮二六五、〇四三張，值二九二、九三八元。以上共計四〇、五〇一、九二三元（見附表八）。生牛皮輸往歐美，用以製革。黃狼喜居近水處，冬季藏於草堆中，獵人在冬季帶獵犬搜捕，剝皮出售。在戰前，公狼皮較大，每只可售六元至八元。母狼毛絨較細，品質佳，因體積小，每只售價四元餘，銷行美國，以製女大衣極爲名貴。次爲白面皮，白面產蘇、浙、皖三省邊區，戰前年產約三百萬張，以製女大衣，內銷或外銷，均甚名貴。他如狐皮、貉皮，外銷亦多。麂皮亦有出口，用以製革。

附表八　民國二十五年皮貨輸出數值統計表

類別	數量（公擔）	價值（國幣）
生水牛皮	四二、〇五三	二、五〇〇、九〇五
生黃牛皮	一〇三、八六六	八、〇〇六、〇五六
狗皮	二六五、〇四三張	二九二、九三八
未硝山羊皮	八、一〇四、八四三張	八、三九九、七〇八
羔皮	一、九九四、四六三張	五、六一五、七二〇
黃狼皮	一、五三三、〇九二張	二、五一五、七二一
皮毯褥	一、五八八、四八二條	六、二九二、一一一
其他皮貨	—	六、八七八、七六四
共計	—	四〇、五〇一、九二三

七　猪鬃

猪鬃以產於川、黔、滇三省，質地堅韌，光澤油潤，品質最佳。湘、冀、蘇北次之，浙東及上海所產之品質又次之。毛鬃稱生鬃，經洗製後爲熟鬃，依尺碼長短相同者紮之成束。二寸以下者稱紮子，由二寸至六寸每增加四分之一英吋作爲一種尺碼，由四寸至六寸有十七個尺碼，稱十七號配箱。尺碼愈長愈爲名貴。熟鬃可大別爲黑鬃、白鬃、花鬃三類。生鬃之鑑別與收購，以及洗製熟鬃包裝，各有專門技術。查民國二十五年猪鬃出

口，計五二、六四八公擔，值二五、三〇三、七四六元。抗戰期間貿委會及復興公司先後收購川、黔、湘出產之猪鬃，抗戰初期，運至香港銷售英、美、蘇等國。仰光淪陷以後，完全利用空運，所以在抗戰期間，川黔之猪鬃生產，不但未減，反而增多。茲舉三十五年二至十二月由上海檢驗出口合格之猪鬃，計黑猪鬃一八、五一一・八七公擔，白猪鬃一、四二三二二公擔，花鬃六五・二九公擔(見附表九)。又由上海轉口之猪鬃，計黑猪鬃八、七二二・三九公擔，白猪鬃二、一五一・八四公擔，花鬃四四三・〇四公擔。

附表九　民國三十五年二至十二月由上海檢驗合格出口猪鬃數量統計表（以公擔爲單位）

月份	黑猪鬃(公擔)	白猪鬃(公擔)	花鬃(公擔)
二月	一、九五四・一六五	八・二六	—
三月	二、六八四・〇〇五	一五・五〇	—
四月	一、九五二・二八四	二九二・一三	—
五月	一、三八六・七〇五	二二二・四〇五	—
六月	六三四・五九五	—	—
七月	一、七二四・六三	三一二・七五五	—
八月	一、三三四・〇八	四九・一四	—
九月	二、三〇四・三八	一五八・六一	—
十月	一、三四四・二〇	二七・一八	—
十一月	一、八三二・八八	七五・二一	—
十二月	一、三五九・二九	二六二・〇三	六五・二九
合計	一八、五一一・八七	一、四二三・二二	六五・二九

八　蛋產品

蛋及蛋產品向居輸出品重要地位。茲舉民國二十五年爲例，出口家禽蛋爲三八〇、〇二一、〇〇〇只，乾蛋黃五三、三七〇公擔，乾蛋白三八、〇八七公擔，冰濕蛋白二八、九八三公擔，冰濕蛋黃九七、六四六公擔，冰濕黃白不分蛋四〇四、〇二八公擔，共計值四一、八〇二、〇一三元，其中冰濕黃白不分蛋以銷英國爲大宗，值一千四百餘萬元。德、法、美諸國，均爲推銷乾蛋白的主顧，乾蛋黃以美德兩國爲最大主顧。沿津浦路及隴海路兩側，均爲蛋的生產區域，蘇北膠東產量尤多，戰後生產減少，三十五年二至十二月由上海出口檢驗合格之蛋類，計乾蛋白五五〇・六九公擔，皮蛋六、五九六只，鹹鴨蛋九、二五〇只，鮮鴨蛋一〇八、〇〇〇只，鮮鷄蛋三六〇、一五〇只(見附表十)。

附表十　民國二十五年蛋及蛋產品輸出國別數值統計表（數量以公擔爲單位，價值以國幣爲單位）

國別	乾蛋白 數量	乾蛋白 價值	乾蛋黃 數量	乾蛋黃 價值
英國	一〇、六〇九	二、八六六、九七五	一五、一九〇	三八〇、三三三
德國	七、九九八	二、〇九二、五三六	一五、二五八	一、一四六、七〇一
法國	二、〇三九	五一二、二三八	二、六〇四	三〇八、六二六
美國	一〇、八二六	二、八三二、一二八	一三、九九四	二、一一二、五六六
其他各國	六、六二五	一、六九八、七九五	八、三一四	七二一、六二七
合計	三八、〇九七	一〇、〇〇二、六七二	五五、三六〇	四、六一六、八五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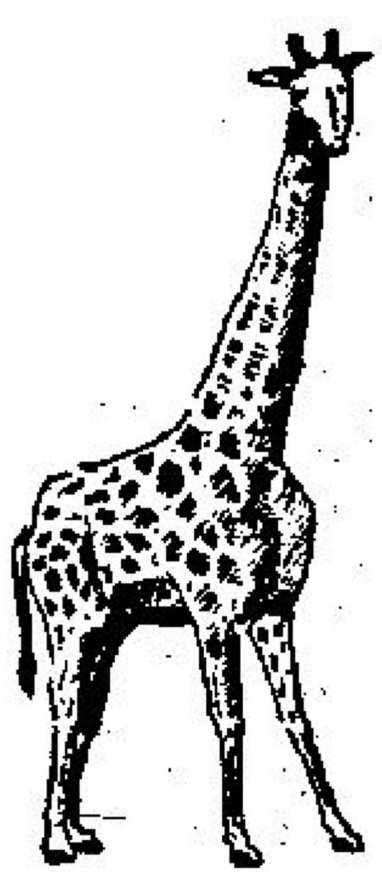
冰凍蛋白		冰凍蛋黃		冰凍黃白不分之蛋		家禽蛋		未列名蛋	
數量	價值	數量	價值	數量	價值	數量	價值	數量	價值
三三、八七〇	八九九、四一六	二六、八三三	一、一六七、五九〇	三六〇、七三三	一四、一三三、八四七	一九五、四七六	五、〇〇三、四六九	—	五〇〇、九五四
二、五三六	九六、一〇一	三六、二五四	一、三六七、七六〇	一〇、六八八	三八八、一九四	三一、〇一五	五二六、九一二	—	九七七、〇〇一
二、一五八	七六、三三四	八、五三七	三四〇、七四二	九三三	三五、七六五	—	—	—	四七、九三八
—	—	四、二九五	一八四、〇三一	—	—	—	—	—	—
四一九	一五、三三八	一九、七一〇	七三六、二五七	一一、六九六	三三一、七四〇	一五五、五三〇	二、一九五、九八三	—	五、六三四、六九七
二八、九八五	一、〇七、三二四	九七、六四六	三、一六六、三九〇	四〇四、〇二八	一四、八四八、三四四	三八、〇三一	五、七二六、三六四	—	七、一六〇、五九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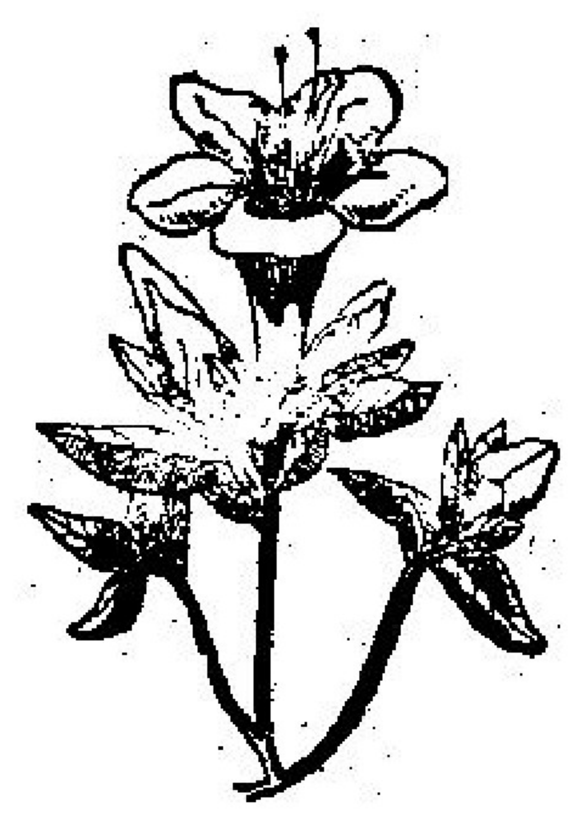
九　羽毛

包括鵝毛、鴨毛、鴨絨、及鷄毛等，以鵝鴨毛爲大宗，以產於南京之鵝鴨毛，萍鄉之鵝鴨毛，南寧之鴨毛著名於市場。在紹興有一種惰民，原出於蒙古，專門以搜集羽毛爲業，所以紹興附近有大宗鵝鴨毛生產。戰後因米糧高貴，羽毛外銷減少，搜集羽毛者並不合算，以至貨棄於地，甚爲可惜。查民國二十五年共出口羽毛四八、九三一公擔，值五、二七九、九五七元。三十五年二至十二月由上海檢驗出口合格之羽毛，計白鵝毛八、一六五·五八公擔，白鵝絨五六〇·〇一公擔，灰鵝毛一七〇二六公擔，灰鴨毛一〇、一二二·四八公擔，灰鴨絨四二〇·五二公擔，鷄毛一〇一·〇三公擔。

綜上以觀，無論生絲、桐油、茶葉、大豆、芝蔴、皮貨、蛋類、禽毛、猪鬃等輸出貿易，無不較戰前大爲劇減，況輸出生絲、桐油、茶葉、羽毛、猪鬃，尚有以前陳貨在內。現在桑園及茶園，往往荒棄，桐林多經採伐，將何以推廣育蠶製絲，何以增加外銷茶、大豆、桐油，實爲一大問題。在通貨澎漲情形下，恢復過去繁榮，米糧、薪炭乃至人工莫不高貴，農民救死不遑，安有遠圖。在以前搜集皮張、羽毛、猪毛等物，均屬輕而易舉，利用廢物，以易外匯，對於國家貢獻，未可輕視。現在以內地一切交通工具困難，運費昂貴，旅途不安，致令貨棄於地，不但減少外匯收入，即傾心整理，恢復舊觀，亦頗費時日。歐美人士未嘗不珍視我國絲、茶、皮貨、花邊等物，惟以戰後物力維艱，國家經濟至上，對於外貨寧願棄而不顧。反觀我國人士以美式配備爲上，衣着如呢絨、羽紗、嗶嘰，飲食如奶粉、咖啡、可可、罐頭等，皆大量輸入，若將我國各種重要出口貨價值相加，尚不敵原棉一項輸入的價值，今後將何以立國，至可悚惕。甚願全國人士，節省外匯，增加輸出，易外匯數

中國





論國家財政兼評本年度預算

王璧岑

戰事結束已一年有餘，由於國內戰爭的繼續延長，物價的逐步跳升，通貨的加速膨脹，以致國家財政，捉襟見肘，挖肉補瘡，迄未步入建設階段；起死回生，千載良機，惜乎不能即時掌握，誠屬憾事！

固然，現實環境的惡劣，吾人不能加以否認，但是中華民族如果還不自甘浮沉的話，則政府當局以及全國民衆，最低限度亦應具有斬荊鋤棘的決心，並作建設新中國的打算和計劃。挖肉補瘡，既無裨於現實，飲鴆止渴，更無異於自殺，筆者不才，願就當前國家財政加以論述，並兼評本年度歲出入預算。

戰後國家財政之短絀，已爲盡人皆知之事實，如何減少支出增加收入，俾收支接近平衡，當爲目前國家財政之要圖。所以筆者認爲在支出方面：第一、應該儘量增加生產性的經費，舉凡有生產性質的經費，應該在預算內逐漸使之增加，此項支出的增加，結果足以造成未來收入的相形增加，其增加比率甚至超過支出，如是則支出增加的結果，反有助於收入，雖多何傷？第二，應該儘量減少不生產的經費，這就是說，應該儘量發揮財物效能，使一文錢能夠當做兩文錢用，因之機關不應濫設，人尤不應濫用，非但應該根絕因人設事的作風，而尤應取消重床疊鋪的機構；另方面，當前政府機關以及國營事業機關，貪污事件層出不窮，是故今後如能慎選人才，嚴密組織，徹底根絕貪污行爲，亦即減少國庫無形支出之要道。

其次，在收入方面，應力求能夠配合支出，逐步使之增加。茲就管見，列舉要點數端如下：

（一）三民主義之經濟建設，是以節制私人資本，發展國家資本爲原則，故可將國營事業的利潤，作爲國家重要收入之一部。縱然國營事業不以營利爲主，但如果以其所得利潤，仍然用之於國家，則與私人利潤之專供個人揮霍者，也就截然不同了。建設初期，此項收入固然不會太大，一俟經建具有基礎，勢將成爲國家主要收入。觀諸蘇聯社會化經濟收入幾佔國家總收入百分之八十五，就是一個極顯著的例證。

（二）中國土地政策，爲使耕者有其田，因之政府不僅應征地價稅，

且應征收因環境改良之土地增價稅、地價稅、及土地增價稅，應視為租稅收入之主體。

（三）為了節制私人資本，所以在直接稅與間接稅之中，應該特別、重視直接稅，逐漸走上負擔平均合理之租稅制度；而累進稅率，尤應普遍應用於一切直接稅。

（四）經過這一次的戰爭，使中國財富集中的現象，極為尖銳化。此種戰時暴發者之非分利得，政府應以特種方式，征收其財產之一部，列為國家財政收入，用以充作經建資本。

以上諸端，僅係當前財政收支扼要之原則。以下再論本年度歲出入預算。

三十六年度歲出入預算，係於去歲歲末見諸報端，並於今年元月杪經由立法院第四屆三一三次例會照案通過，計歲出九萬餘億，歲入七萬餘億，不敷二萬億元。僅就這一點來看，已足說明三十六年度的財政，仍然沒有辦法，仍然還是在挖肉補瘡，借債度日。財政既沒有辦法，唯一救急法寶，只有繼續增發紙幣，加速通貨膨脹。通貨繼續膨脹，物價必然繼續增高。物價不能穩定，整個國家經濟亦必無法步上正軌。物價上騰，經濟不入正軌，則政府財政勢必愈發捉襟見肘，使支出益形增大，終至不可收拾。我們知道，近年來我們始終都在財政決算超過預算中過日子。從抗戰開始至民國三十二年度，決算超過原預算約為百分之四十至五十，三十三年度為百分之一百三十，三十四年度為百分之三百，到了去年（三十五年度）預算是二萬五千億，卻在七個月之內用完了。八月份的支出，為上半年每月平均的二倍至三倍。全年支出據估計，當在七萬五千億元以上，亦即原預算之三倍。今年的預算，收支相差已不敷二萬億，在內戰未能停止，支出繼續膨大之下，決算超過預算的程度，實在是不敢想像的。

這裏讓我們再就本年度預算歲出歲入兩方面，加以分析如下：

第一、在歲出預算方面，總額為九萬三千二百零三千一百六十萬元，其分配情形，可列如下表：

支出項目	數額（單位圓）
國防費	三、八一三、五二一、〇〇〇、〇〇〇
建設費	一、五五三、三八六、〇〇〇、〇〇〇
復員救濟費	一、四二二、三二二、〇〇〇、〇〇〇
普通行政費	八七六、五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補助費	六五一、五二三、〇〇〇、〇〇〇
教育文化費	三四二、一八一、〇〇〇、〇〇〇
償還債務費	二五六、一〇九、〇〇〇、〇〇〇
公務員退休撫卹費	四〇四、五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總計	九、三二〇、〇三二、六〇〇、〇〇〇
備註	以上均係約數

根據上表，吾人可知本年度軍費支出，約佔總支出百分之四十強，這較諸去年軍費佔總支出百分之七十以上，似乎已經是減少了許多

（據估計，去年全年的軍費支出達六萬億，即爲去年原預算總額的二倍強）但內戰如果不停止，誠恐本年度的軍費支出，決不會少於去年度的軍費支出。軍費乃係最沒有生產性的經費，所佔比重竟在百分之四十以上，殊屬驚人。但此項經費，如果用之於培植國力，加強國防，尚有可說，如今卻全部拿來用之於內戰，實在是一件令人十分痛心的事情。建設費僅佔總支出百分之十六強，這算是生產性的經費；但在此百分之十六中，還包括一部份並非直接生產性的支出，如衞生、地政等等，如果把這一部分除去，則真正用在生產上的經費，恐怕祇有百分之一二而已，這在建設三民主義新中國的口號下，實在是一種極大的諷刺。文化教育費約佔總支出百分之三，此項經費雖非生產性質，但在日本長期佔領後的收復區，卻爲洗脫以往奴化教育的消毒劑，本年預算祇佔總支出百分之三，則欲期收復區文化教育水準之提高，似亦難乎其爲教育家。普通行政費，就全體言之，比重並不爲大，但政府如能裁併駢枝機構，裁撤冗員，根絕貪污，仍大有節縮之可能。是故立法院對歲出部份之審查意見，即會指出中央設計局、黨政考核委員會、工作競賽推行委員會，最高經濟委員會，輸入設計專門委員會，輸入品管理處以及糧食部等機構，均應裁撤；國防部組織及稅務機構，應予調整簡化等，均屬十分切要，財政當局應予採納實施。

第二、在歲入預算方面，總額計爲七萬零三百三十三億六千一百一十七萬元，其中各項收入，可列表如下：

收入項目	數額（單位圓）
土地稅	二六四、一二七、一六〇、〇〇〇
直接稅	九四三、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貨物稅	一、二一七、六二一、七〇〇、〇〇〇
礦稅	三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關稅	六二一、四三〇、〇〇〇、〇〇〇
鹽稅	五三五、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國營事業	七九四、一七一、〇八〇、〇〇〇
敵產售價	八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黃金外匯售價	三五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美軍剩餘物資	一、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餘糧變價	五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征收實物	二二〇、八四六、三〇〇、〇〇〇
其他	一〇七、一五六、八七〇、〇〇〇
總計	七、〇三三、三六一、一七〇、〇〇〇
備註	以上均係約數

在上列各項中，土地稅僅佔百分之四弱，所佔比重未免太小。其次，直接稅和間接稅相較，尤屬相形見拙；貨物稅包括棉紗、麥粉、火柴、水泥、菸酒等，連同關鹽等稅，都是屬於間接稅的範圍，此項預算數字，竟約相當於直接稅之三倍，殊屬驚人。間接稅轉嫁在消費者身上，數額愈大，也就愈加重對一般平民的剝削，就中以棉紗、麥粉、火柴、食鹽等，均爲民生日用必需品，其對一般平民之剝削，尤爲顯著，而與三民主義節制私人

資本之原則，背道而馳。我國在抗戰以前的租稅收入，即以間接稅爲主，幾佔全部租稅收入百分之九十六。在間接稅中，又以關鹽統三稅爲台柱，佔租稅收入百分之九十一，佔間接稅收入百分之九十六。按諸直接稅之開辦，在戰前僅係萌芽，二十五年杪開征所得稅，二十八年一月舉辦非常時期過份利得稅，二十九年七月舉辦遺產稅，三十二年一月舉辦財產租賃出賣所得稅，至此直接稅始略具規模，稅收額已有顯著之增加。如今抗戰勝利，即將步入三民主義新中國之建設階段，反將間接稅收入列爲歲入主體，對公平而合理之直接稅制度，不圖積極整頓，至可惋惜。復次，國營事業收入，僅爲總收入百分之十強，所距理想尤遠，更不能與蘇聯之佔百分之八十五者，相提並論矣。此外如敵產售價，甚至連黃金外匯售價以及美軍剩餘物資，亦均列入國家收入預算，雖財政當局事非得已，然究爲一時權宜之計，亟須儘早予以剔除。

總之，預算入不敷出，決算超過預算，成爲當前中國財政之大病，如不迅謀解決，祇在增加紙幣發行上走絕路，則整個國家財政經濟之危機，恐將愈演愈烈，而無好轉之一日。是故筆者最後願再提出征收財產特捐的建議，希望政府當局加以考慮。在此次戰爭中，不少人藉了戰爭的機會，利用其權勢部位，有的是囤積居奇，有的是貪汚舞弊；而套取外匯，操縱黃金者尤爲國人所熟睹，這些人的非份利得，無論就情理、法理、抑或就三民主義節制私人資本之原則言之，政府均有征收其財產之一部，充作國家戰後建設之用的必要。舉辦財產特捐的辦法，是把所有人財產的一部份，轉移給國家，而與普通租稅的僅征收財產之收益者不同。財產特捐在本質上祇征收一次，亦即征收所有人財產的百分之幾，既非全部沒收，當較蘇聯之全部收歸國有者爲溫和，而與三民主義平均地權節制資本之原則，恰相暗合。此項辦法，遠在二十餘年前歐洲的波蘭、德國、捷克、奧匈等國，即已先後舉辦，均著成效。我政府當局亟宜於博採周諮之餘，以革命之精神，見諸實施，則對中國當前處於極度窘迫中的財政經濟，或將有極大裨益！

聯合國安全理事會各理事國出席代表人選

中國	郭泰祺	荷蘭	Dr. E. N. Van Kleffens
澳洲	Dr H. V. Evatt	波蘭	Dr. Oskar Lange
巴西	Pedro Leao Velloso	英國	Sir Alexander Cadogan
埃及	Mahmoud Bay Fawzi	蘇聯	Andrei A. Gromyko
法國	Alexander Parodi	美國	Warren R. Austin
墨西哥	Dr. Luis Padilla Nervo		



勝利後三次修訂小學課程標準

——要點是：簡化，簡化，簡化！——

沈百英

我國自從施行新教育以來，差不多五十年了。在這五十年中，由政府正式頒行小學課程標準，直到民國二十五年七月才開始。以前祇有學堂章程，祇有課程大綱，而沒有課程標準。我國有正式頒行的課程標準，說來眞是可憐，不過僅有十年的歷史。

二十五年首次公布正式課程標準，正待各地試行研究，不幸又遭神聖的抗戰，把預定計畫完全打破。在課程方面，不得不來一次配合抗戰而加以修正。修正的要點，據修訂經過上說明的，有如下五點：

(一)原定標準理想太高，非一般小學所能普遍實施，即優良小學亦未必能切實做到，因此非改簡不可。

(二)原定標準內容較深，非一般兒童所能完全領受，又非改簡不可。

(三)原定標準分量太重，非在規定時間內所能教學完畢，也非改簡不可。

(四)原定各科課程內容，間有重複之處，學習很不經濟，更非改簡不可。

(五)原定標準中祇規定作業要項，而無具體的教材要目，雖富有彈性，各地方可斟酌地方需要情形，編選教材；但因伸縮性太大，教材往往陷於太艱深或太繁瑣，此項課程標準，咸認為有修訂的必要。

三十四年抗戰勝利，國土重光，小學課程配合勝利需要又應該來一次澈底的修改。可是因為茲事體大，非鄭重考慮不可，所以經過三次的大集會，換了三個重要地點——重慶、上海和南京——召集了國內許多專家、學者、或實際從事工作的人員，費了不少時間，耗了不少腦力，最近才把修訂的草案作為初步的完成。現在把三次修訂的大概，摘要分述如下：

……………………………………

三十四年重慶修訂大要。重慶修訂，此間未見報載，不得其詳，僅舉在上海修訂時教育部司長的報告，說明有如下六項原則：

(一)各科課程尙嫌繁複，應力求扼要有趣。

(二)教材範圍，應適應兒童身心發育，使兒童易於領受。

(三)教材內容應有普遍性城市鄉村應能兼籌並顧，並注意時間性和彈性。

(四)訓練方面，重視個人道德的修養、法治觀念、民主精神、及民權實施。

(五)義務教育，應以六年為最高標準，課程須注意六年一貫之原則，但得以四年為一段落。

(六)課程標準是整個的，智德體三育並重，不能偏於知識科目。

…………………………………………

三十五年五月上海修訂大要。此次因限於經濟，未能遍邀各地專家共同參加，引為憾事。修訂結果，記其大要如下：

(一)初小國常混合編配，因各地均感教學不便，擬仍分別教學。

(二)初小算術，一、二年級擬不特設教學時間，即在各科中隨機教學。

(三)高小社會科中公民一目，原定課程因內容過分艱深，不易為兒童領受，修正時特別注意於(甲)個人道德的基本訓練；(乙)公共道德的基本訓練；(丙)法治觀念及民權初步的基本訓練；最後綜合為三民主義建國的最高理想。

(四)歷史地理兩科，原定標準材料太深，不合兒童心理，改用問題出發，取故事材料，並注意於史地兩科的合科教學。

(五)自然科原定標準亦嫌太深，絕非幼年兒童所能了解，此次修訂時，特別注重於科學訓練，選取代表性的教材。

(六)勞作一科，在抗戰時期一因內地設備簡陋、二因內地師資缺乏，都不能依照課程實施，故特別改為簡單。勝利後，大家認為勞作的重要，一面訂定勞作科的最低限度設備，一面建議教育部設立專科師範，或在大學與高中裏附設各門專科，訓練優良教師。

(七)美術一科，在抗戰期間因適應內地環境，改稱圖畫；勝利後，物質條件雖不能盡合理想，但至少不應與戰前過差，故多數主張仍稱美術，將範圍擴大，注意內容充實。

(八)音樂一科，在戰時得用簡譜代正譜，勝利後亦恢復原狀，並將內容擴充，教法改良。

(九)體育一科，各專家認為自從此次大戰之後，體育範圍應加擴充。向來只有在平地上活動的，今後應該注意於立體的活動；小學中不但應有游戲體操和運動，還應該有游泳和跳傘，改為海陸空的立體訓練。

…………………………………………

今年（三十六）二月南京修訂大要。此次在教育部會議室開會，會期也是三天。第一次在重慶修訂的目的，在於配合勝利的需要；第二次在上海修訂的目的，在於配合建國的需要；這一次（第三次）在南京修訂的目的，可說是配合行憲的需要。三次修訂，精益求精，但總不離於「簡化」兩字。

此次修訂，先討論教育部提出的四大問題：

(一)算術一科，教部主張第四學年開始，規定時間教學，而草案則擬自第三學年起規定時間教學，究應自何學年起較爲適當？決議，暫定自第三學年開始，規定時間教學。理由大概有以下各點：

(1)以往從一年級起開始教學算術，現在驟然一跳，改從四年開始，似與慣例相差太遠。

(2)國民教育，雖定爲六年一貫，但在四年時可告一段落。如某兒童在四年級時離校，算術僅學一年，所有日常計算方法，都不能學完，似非相宜。

(3)各地鄉村兒童入學年齡較長，從四年級起開始學算，未免太遲。

(4)據以往統計，全國各地小學，讀完三年即行退學的非常之多，四年起開始教算，也許有一般兒童，要完全失去學算的機會了。

(5)教得早，兒童不明白，進步反而慢，成績反而差；不如教得遲，學得透，進步快而成績好。現在三年級起教算，到四年級結束時，其程度既與前訂課程完全相同，則早教不如遲教；但教得太遲，又不合實際情形，故從三年起開始特定時間教學，最爲相宜。

(二)常識一科，有主張自第三學年開始規定時間教學，在一、二年級則與國語教材混而爲一，不必分開者；亦有主張國常兩科雖可聯絡教學，但教材決不可混而爲一者，兩者究何所取？決議，常識與國語分開，第一、二學年不用書本，另編教學法及圖表等作爲教學參考用書。理由大概有以下各點：

(1)國常兩科各有不同目標，似難混而爲一。一、二年級雖以減少科目爲貴，但混不如分。

(2)假定兩科混而爲一，所編課文，偏了國語，常識等於虛設；偏了常識，國語必無興趣。動機原想雙方兼顧，結果勢必變成兩不討好。

(3)各地小學多以教學國語方法指導兒童學習常識，如果兩科合而爲一，更易造成死讀書的風氣。

(4)因國內師資缺乏，對於常識教學更應特別注重，決不能即以國語課文作爲常識教材。

(5)一、二年級常識應重觀察及研究，如與國語混合，容易忽略常識的特性。

(6)各地鄉校，科目本不完備，勞作美術音樂體育等科，日課表上雖然寫得清清楚楚，實際上如同虛設；惟有國語常識算術三科，卻都認爲重要，大家還能注意教學。現在低年級中既然取消了算術，如果再把常識的名目取消，那不是祇有國語一科了嗎？兒童天天捧着一本國語書死讀死背死默，不是將進步的學校，變成退步的私塾了嗎？所以在教育行政上說來，國語跟常識也是混不得的。

(三)已修訂之全部課程標準草案，有否不適用於鄉村學校之處？如

不適用，是否有改訂或另訂必要？決議：全部課程應以國民必需之基本知識技能而有共同性者爲標準，使全國各地均能適用；至鄉村與城市，可各就環境需要另編補充教材。除決議說明外，再補述一些相關的理由：

(1)全國應有統一性的課程，俾便提高各地小學教育的水準。

(2)城市與鄉村界限難分，有的名爲城市，其實蕭條冷落，還不如一個著名的鄉村；有的名爲鄉村，因爲地近大都市，一切規模，均與城市情況相差不遠。如果把城市與鄉村分訂了兩個課程，何處需用何種課程，試問如何規定？

(3)卽使想訂城市與鄉村兩種課程，但因我國幅員廣大，東至濱海，西及高地，北屬北溫帶，南屬南溫帶。在地勢上言，有的處於盆地，有的據着高陵，有的沿湖，有的近海，物產旣不同，生活又各別，要把全部課程適合各個地方需要，事實上那裏做得到！

(4)全國課程中不能訂定太呆，應留各地補充活用餘地，所以各科課程大綱中細目部分，祇能作爲舉例性質，不能認爲非教不可的必修教材。

(5)小學課程標準，本屬最低限度性質，全部課程所列各項，應以全國各地都能實行爲原則，所以課程非注重簡化不可。這回三次修訂課程，每一次都注意於簡化，原因就在於此。

(四)各省與邊遠省區，是否應分別訂定標準，並分別編集教材？決議，邊遠省區不必另訂課程標準。原標準內所列之要目，不必硬性規定，祇可作爲舉例。邊遠省區可依照教材大綱參酌當地情形另訂要目。除決議外，更補說以下各點：

(1)我國邊疆一帶有少數民族，不僅有獨特的風俗習慣，且有獨特的語言文字，長此下去，對於民族團結大有妨礙，我們亟需訂定一個共通課程，以資統一。

(2)東北九省及臺灣等地曾受敵僞統治，遺毒頗深，我們亟應將全國共有的課程早日頒布，以便各地遵行。至於各該地區的特殊因素，需要補充學習的，不妨在統一課程上另加說明。

(3)所謂邊遠省區，可分兩種情形：在蒙藏一帶，除生活習慣不同外，特別含有宗教的性質，在課程要目上必須加以說明；在東北及臺灣等地，並無宗教不同關係，僅在滌除奴化思想，在課程上不妨也加以鄭重說明。

(4)邊遠省區之課程大綱，適用中央頒行的統一課程，但大綱下所列要目，必須參酌當地情形，重行編配。好比全國各地都應該有常識一科，都應該教幾種家畜，究竟某地應教某種家畜，那就可以斟酌當地情形，自由採用了。

(五)這次開會，除了充分討論教育部提出的四大問題外，對於時間總數也加以仔細的研究，大家一致認爲兒童在校學習的時間太多，對於正在發育的兒童極不相宜，討論結果，把總時間略微減少

一些。現在再把各人的意見，歸納說明如下：

(1)我國各級課程，比歐美各國爲深，在教室內學習時間也比其他各國爲多，但成績不比他們好。現在初中高中都在想法改少學習時間，小學裏更應該設法減少桌上學習的時間。

(2)小學時代，年齡僅在十歲左右，育的成分應比教的成分多，決不能一天到晚，伏在桌上死學功課。

(3)小學裏如果能取活潑的教材，能用生動的教法，一切都以故事、表演、游戲出之，兒童在校時間長些也不妨。不過事實上，現在各地所用的教材，全屬呆板的課本，所用的教法，全屬「讀抄背默」的方式，時間長了，簡直等於逼迫兒童過牢獄生活。

(4)課程的起草修訂，都請專家主持，但專家的眼光，在「專」字上看來，非但時間嫌多，恐怕還嫌不夠，也許他們都在想法把自己以爲重要的科目，超過其他各科，恨不得把小學中所有的時間，完全學他特別關心的一科。好比體育教師說：「體育有關兒童身體健康，對於民族生命非常重大，時間一定要加多。勞作教師說：「養成建國人才，非從小訓練勞動的身手不可，時間也不能不加。」至於音樂教師也會這樣說：「音樂有關品性陶冶。兒童時期德性的培養，應比知識重要，時間非加不可。」總之，公說公有理，婆說婆有理，各人都想爭取時間多，縮減時間大家一定不贊成的。

(5)一般家長，都因爲兒童在家既無法安插，社會上又沒有正當的娛樂機關，祇能希望兒童多在校內逗留一些時間。教師爲了兒童的發育，希望時間減少；家長爲了兒童的游息，希望時間加多，兩方面好像是互相矛盾的，其實並不矛盾。因爲教師想減少的，是在教室內桌上學習的時間；家長想法增多的，是在教室外游息的時間，兩方面相補而不相衝突。所以這次修訂課程，特地把課外活動時間，併訂在課內，實際上就把課內學習時間減少，把課外活動時間放長。

…………………………

綜上所述，低年級取消算術一科，取消常識課本，全部課程都以鄉村爲本位，又減少全部的學習時間，歸納的結果爲簡化。前次在上海修訂，也着重在簡化；在重慶修訂，又着重在簡化，那「簡化」兩字，差不多成爲每次修訂課程的口頭禪了。但也許有人還不瞭解，誤認「簡化」兩字的本意，因此本文不得不再加以說明。

(一)所謂簡化，並不是減少科目。　科目多，固然不合兒童心理；但科目減至從前那樣只有讀寫算三科，也不合宜的。現在低年級裏雖然取消算術一科，但計算的學習，仍須在各科內隨機指導。低年級裏雖然取消常識課本，但常識的研究指導，仍然看得非常重要，而且比了書本教學更加重要。低年級裏雖然將勞作美術兩科，合併爲工作科；將音樂體育兩科，合併爲唱遊科，科目名稱雖然減少，實際上內容並不更動。

（二）所謂簡化，並不是削減內容。學習的對象是兒童，教育應以兒童爲本位。凡屬兒童不能消化的東西應予删除不教。精神食糧好比物質食糧一樣，兒童不能消化的東西，決不能硬叫兒童吞嚥。以前所訂課程中有不合兒童生活的材料，現在一起把牠删除。以前課程中前後重複的材料，現在也把牠删除，其他適合於兒童生活的材料，還是照舊保存着，內容並不削減。

（三）所謂簡化，並不是爲了國窮。一般人很容易誤會到我國經過此次大戰，國力銳減。內地學校非但沒有相當的設備，並且連應有的教科書也沒有，所以課程不得不簡化，其實這種說法是錯的。因爲國家固然窮，教育的設施不能不替下一代的國民想法。換句話說，惟其現在窮，更應該爲將來打算一個富的辦法。目前設備簡陋，亟亟要想法打破這個難關，創造出燦爛光華的境地。如果因陋就簡，長此下去，就變成永遠逗留在窮的階段裏了。所以簡化並非爲了窮，反而想法救濟窮，驅除窮。

（四）所謂簡化，並不是爲了師荒。據教育部在戰時統計，後方十九省市六十四萬小學教師中合格的只有三分之一；受過師範訓練的，又是合格數中的三分之一；如果再把優良的教師挑選一下，也許還不到受過專業訓練中的三分之一。在全國這樣嚴重的師荒現象中，小學課程不得不改簡了，這意思也誤解了。目前的師荒固然嚴重，但決不能犧牲課程，遷就師資，應該設法提高師資，遷就課程。近來教育部特地辦幾個專科師範，目的就在養成師資。

（五）所謂簡化，並不是降低程度。從舊眼光看來，小學裏以前是教文言的，後來改爲半文半白的小說體白話，最近又用淺近口語體的白話文，將來再簡化下去，程度一定愈來愈不行了。這種想法也不對的。因爲簡化是要用世界眼光來觀測的。現在世界各國都在研究電化教育，注意到海陸空生活，難道我國還可以用咬文嚼字的工夫擠在強國之列嗎？我們所稱的簡化，是把不合兒童需要的剔除，並不是把程度降低。

現在再在積極方面，歸納幾點簡化課程的要點：

（一）爲了兒童的身體尚未發育完全，不能不將課程簡化。我國本來是個弱國，不但是無用的弱，而且還是瘦弱的弱。衛生既不講究，營養也無法提高。在歐美各國營養充足的兒童，身體健康的兒童，尚且要把課程簡化，難道我國兒童不應該注意簡化嗎？所以簡化的第一個目標，在於顧到民族的健康。

（二）爲了增進家庭幸福，造就國家人才，不能不將課程簡化。兒童是家庭的承繼者，社會的延續人，兒童培養得好，家庭可獲無上幸福，社會也得不少利益。如果只用商業眼光，在兒童身上打算，希望他們在校時多讀一些死書，多求一些死學問，可以早賺些錢，那末斲喪了他們的身體，使他們進中學困難，進大學更困難，到了年富力壯想爲國出力時，反而因身體夠不上，腦力夠不上，無法爲社會服務。所以簡化的第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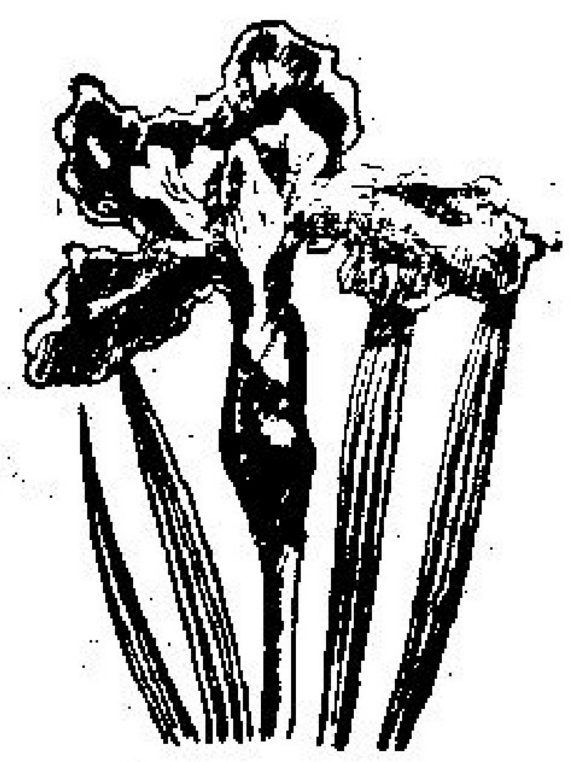
個目標，在於顧到民族的進步。

(三)為了增進國家地位，培養民族德性，不得不將課程簡化。我國向以文盲著稱於世。因了文盲多，變成愚；因了愚，變成貧；因了貧，變成弱；因了弱，變成私。愚貧弱私簡直成了我國的國粹。我們要驅除這四個魔鬼，在小學課程上也該注意一下。課程簡化後，可以把死讀書的功課減輕，使個個兒童都養成健康的體魄，使人人都有勇猛前進積極的觀念，弱可去而私就不會發生了。所以簡化的第三個目標，在於顧到民族的道德。

總結一句話，簡化是有目的的，是合於教育原理的，是合於課程編訂原則的。「簡」不是「簡陋」，是「適合」的另一個說法，這一點意思，我們必須深切地了解。

第二次世界大戰中舉行的重要國際會議

時期	地點	參加者	主題
一九四一年八月九日至十二日	大西洋美兵艦 Augusta 上	羅斯福、邱吉爾	大西洋憲章
一九四三年一月十四日	喀薩白倫迦(Casablanca)	羅斯福、邱吉爾	宣布無條件投降決定
一九四三年八月十七日	加拿大魁北克	羅斯福、邱吉爾	擬定作戰計畫
一九四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埃及開羅	羅斯福、邱吉爾、蔣介石	決定處置日本
一九四三年十二月四日	伊朗德黑蘭	羅斯福、邱吉爾、史太林	計畫歐洲戰局
一九四四年九月十一日至十六日	加拿大魁北克	羅斯福、邱吉爾、艾登等	加速摧毀德日
一九四五年二月七日	克里米亞雅爾達	羅斯福、邱吉爾、史太林	占領德國
一九四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舊金山	四十六國代表	聯合國憲章
一九四五年六月二十六日	舊金山	五十國代表	世界安全憲章
一九四五年七月十七日	德國波茨坦	杜魯門、艾德禮、史太林	日本投降條件



從斯賓格勒看素羅金

施子愉

俄國的素羅金(Pitirim A. Sorokin)是當代的社會學大家，學識淵博，著作極夥。他的社會文化動力學(Social and Cultural Dynamics)出版於一九三七年，是他自己對於社會哲學文化哲學——以及歷史哲學——的一家之言。書分四卷，第一卷爲導言及藝術形式之流變(Fluctuation of Forms of Art)；第二卷爲思想倫理學與法律系統之流變 (Fluctuation of Systems of Truth, Ethics and Law)；第三卷爲社會關係革命與戰爭之流變(Fluctuation of Relationships, War and Revolution)；第四卷爲方法論 (Basic Problems, Principles and Methods)。全書系統完密，引證繁富，眞可以說是「體大思精」了。

這部書立論的出發點，研究的方法，自然是與斯賓格勒的西方之沒落不可同日而語的。但是有許多地方——尤其是對於西方文化將來的預測——卻很足與斯賓格勒之說相發明。這或者可以說是「殊途同歸」了。作者前曾有『斯賓格勒與陶比』一文（載東方雜誌第四十一卷第八號，）今復就斯賓格勒與素羅金二人之說，略加推闡。

第一、素羅金認爲歷史社會的演變，既不是直線式的進展，亦不是圓周式的循環，所以他用了 Fluctuate 這個字，認爲是一種無規則的起伏流轉。但是他在討論藝術史的時候，卻無意中透露了循環式的看法。他把邁西尼 (Mycenean) 希臘羅馬和西歐的藝術拉做一條直線看，（這就是陶比的邁諾 (Minoan) ——希臘——西洋的「三代」文化）說約自西元前十二世紀至九世紀爲現實(Visual)藝術時代，九世紀後經過短期的混合（Mixed）藝術時代，直到六世紀皆爲觀念(Ideational) 藝術時代，六世紀至四世紀中葉則爲理想(Idealistic)藝術時代。此後自西元前四世紀中葉至西元三世紀又爲現實藝術時代，經過短期的混合時代，自五世紀至十一世紀又爲觀念藝術時代，十二世紀至十三世紀中葉爲理想藝術時代，十四世紀至十九世紀又爲現實藝術時代。（卷一，頁四〇四——四〇五）各種形式的次序好像有一個規律，就是：

現實的——混合的——觀念的——理想的——現實的……

而且每一種形式先後出現的時間的長短，也約略相等。混合藝術時代與理想藝術時代均甚暫，僅一兩世紀。現實藝術時代與觀念藝術時代均甚長，可以綿延到三、四世紀乃至六、七世紀。照他這種說法，豈非循環論而何？這一點若以歷史形態學來解釋，就很容易明白。索羅金所謂觀念藝術時代，就是一個文化的醒覺時期，所謂混合藝術時代，即一個文化的毀滅時期。因為邁西尼、希臘、羅馬和西歐三個文化的起迄適相銜接，（這就是陶比所謂的「啓後承先」）所以把他們拉做一條直線看，不期然就遇到一種循環式的起伏了。

索羅金在論理想的藝術時，又謂只有觀念藝術與現實藝術之交纔會產生理想的藝術。這種藝術的形式雖是混合而成，但在各方面卻得到一種平衡，是藝術上最高的成就。但在現實藝術與觀念藝術之交卻不能產生理想藝術，只能有混亂的，不諧和的混合藝術。（卷一頁三二〇——三二一）為什麼這樣呢？索羅金沒有說明。若照我們的說法，那就很容易明白。因為觀念藝術與現實藝術之交是文化的少年時代，觀念藝術好比是「質」，現實藝術好比是「文」，（就字義上來講，Ideational 與 Visual 兩字和「文」「質」兩字對譯時的配合，或許與我們這裏所說的恰巧相反。）觀念藝術是「質勝文則野，」現實藝術是「文勝質則史，」理想藝術，就是「文質彬彬，然後君子。」但是等到現實藝術爛熟（此語恰好譯索羅金所說的 Overripe）的時候，文化已經沒落，此後正是青黃不接之秋，自然不能有理想藝術出現。索羅金雖然對於觀念藝術與現實藝術認為各有千秋，不分軒輊，但是二者的確是有文野之別的。以藝術工具而論，觀念藝術可以說是「不及」，現實藝術則太「過，」惟有理想藝術得其「中道。」

索羅金在論文化的別方面（如倫理學、法律等）的時候，雖然沒有顯明的表示這種循環論的傾向，但是假如照他所說，文化是一個邏輯上的有意義的完整體(Logico-meaningful integration)，那麼一個文化中的藝術作如是的循環，（循環一語其實是不大妥的，就個別的文化說，最好說「代謝。」因為把幾個文化的「代謝」連在一起，所以就覺得是循環了。）他方面自然也要做如是的循環；縱有出入，亦是很微小的。

就上面所說，可知索羅金之說，實在也是一種歷史形態學；只是他對此尚不甚清晰，或不肯明白承認罷了。

第二，索羅金所說的爛熟的物質文化(Sensate Culture)索羅金所用 Ideational, Sensate, 和 Idealistic 很難譯，茲譯 Ideational Culture 為精神文化，Sensate Culture 為物質文化，Idealistic Culture 為理想文化，此處所謂精神文化與物質文化實即沿用民初一般討論東西文化的說法，或與索羅金的原意不甚相遠。索羅金論藝術史時又常以 Visual 一字代 Sensate，故譯名亦略為變通，而以觀念藝術譯 Ideational Art，以現實藝術譯 Visual Art，至 Idealistic Art 則仍譯為理想藝術。此處之「理想」含有能調和 Ideational

與 Visual 而高出一層之意，非與「現實」相對的種種現象（無論是晚期的羅馬或今日的歐美）如文藝上的「官能刺激」「臃腫病」（Colossalism），作家的個人化（Individualism）與職業化（Professionalism）文藝批評上的「爲藝術而藝術」的主張，人生觀上的享樂主義，拜金主義……實在就是斯賓格勒所說的文明晚期的「都市精神」

第三、索羅金謂西洋的物質文化在十九世紀下半期登峯造極，自二十世紀以來已有衰落之兆。目前文化的各方面都在一種轉變的過程之中，轉變所趨，似將爲一種精神文化。這一點也與斯賓格勒那種「末世的」（Eschatological）論調相似。不過照斯賓格勒所說，這種「末世」之來臨還有些時日，而索羅金似謂已爲期不遠了。茲復分述如下：

（一）學術思想之由物質的趨於精神的，就是玄想信仰漸漸代替了經驗理智，百家爭鳴，最後復歸於思想一尊。

（二）伴隨物質文化與精神文化之消長而來的，就是科學的退步。斯賓格勒謂科學的發展自有其限度，希臘羅馬自西元前三世紀後，西洋自十九世紀後，科學即開始衰落。他說：『古代科學的黃金時代是在（西元前）三世紀，亞里斯多德死後，亞奇米底士死後，羅馬人興起以前，古代科學差不多已經完了。我們的黃金時代是十九世紀。一九〇〇年左右，已經不再有像蓋士(Gauss)、洪伯特(Humboldt)、希爾姆霍茲(Helmboltz)那樣天才的科學家了。在物理學方面，化學方面，生物學方面，算學方面，大師都死了。我們現在正在看見一羣著名的掇拾殘碎的人日就衰微。他們只是爬梳搜羅，補苴就像羅馬時代亞歷山大城的學者一樣。凡不屬於生活的現實一方面——政治、技術或經濟——的事物都表現同樣的徵兆。自萊西蒲士（Lysippus）以後，就沒有大雕刻家，沒有舉足輕重的大藝術家，自印象派以後沒有畫家，自瓦格涅以後沒有音樂家。凱撒時代既不需要藝術，也不需要哲學，繼真正的創造者伊拉士托士西尼士（Erastosthenes）、亞奇米底士之後的是爲消遣而搜集材料的波西道尼士（Posidinius）和蒲林尼（Pliny），至於最後的托萊米（Ptolemy）和蓋倫（Galen）則僅是鈔胥而已。就像油畫和管絃音樂在幾百年內竭盡了牠們的可能一樣，力學約於一六〇〇年左右開始萌芽，到今日已凋敝了。』（西方之沒落，（Charles Francis Atkinson）英譯本卷一，頁四二四——四二五）斯賓格勒這種「鑿空之談」竟獲得索羅金的統計數字的支持。據索羅金的統計，純理科學上的發現與應用技術上的發明二十世紀較之十九世紀已有減少的趨勢。純理科學上的發現一般都減少，應用技術上的發明則僅有新興的幾種——如飛機、無線電（自然還有此後的原子能）——尚有增加。

（三）索羅金說現在是「金錢萬能」的時代，但是這種「金錢萬能」的辦法推到極端，勢必「唯力是尚。」這就是斯賓格勒所說的血

勝了錢，軍人勝了商人。

（四）素羅金分人與人的關係爲三種，卽家庭的 (Familistic)，契約的 (Contractual) 和強迫的 (Compulsory)。十九世紀是物質文化登峯造極的時代，也是契約關係最發達的時代。此後西洋文化如轉變而爲精神文化，則人與人的關係或將大部分變爲強迫的。用斯賓格勒的話來說，這就是由拿破崙時代進入凱撒時代的現象。契約關係是鬆懈的自由的，這時候的人是斯賓格勒所謂的「流動的羣衆」(Fluid masses)，等到進入凱撒時代，則政治威權壓倒了一切，國家至上主義代個人自由主義而興，這時候人與人的關係自然是強迫的了。

第四、社會文化動力學第二卷中又有論個人與社會文化關係一章。據素羅金的統計，精神文化時代的第一流人才以從事宗教學術者爲多，物質文化時代的第一流人才以從事「事功」者爲多。這也與斯賓格勒在西方之沒落的導言中的勸告相合。斯賓格勒說：『我只希望新時代的人們，能夠爲我這一本書所感動，與其塗弄畫筆，不如學習機械；與其作抒情詩，不如做點海上事業；與其研究知識論，不如研究政治學。』（卷一，頁四一）

第五、素羅金論歐洲文化，常將俄國包括在內。有些地方，俄國的情形或與西歐的相同。（如法律的演變，但這也是根據素羅金自己研究的結果。）但在藝術上，俄國總是較西歐諸國落後的。素羅金對此只淡淡的說，在歐洲文化範圍內，各國藝術流變的情形都大同小異，只有俄國落後。其實這就是因爲俄國根本不屬於歐洲文化範圍，所以與他國不同。

第六、素羅金說斯賓格勒的「悲觀的循環論」是物質文化就衰時的產物，這是素羅金站在他自己的學說立場上給與斯賓格勒的歷史地位。斯賓格勒站在斯賓格勒自己的學說立場上，卻可以說素羅金那種「獺祭」工作正是科學大師死後的無聊勾當。

素羅金又批評斯賓格勒道：『雖然他看不起十九世紀的社會科學，他仍然像許多「循環論」者一樣免不了十九世紀的武斷之弊，說一切文化和一切社會都有「推諸四海而皆準，俟諸百世而不惑」的社會變遷的規律。「文化是有機體，世界史就是他們的合傳。」「每一個文化都經過一個人的各種階段……每一個（文化）都有它的幼年時代，少年時代，壯年時代和老年時代。」這和孔德所認爲的一切文化都須經過的「三個階段的規律」與一般直線進展論者的觀念實在沒有多大分別。這種見解仍然相信一切文化的活動史的「曲線」是整齊劃一的；仍然相信一切文化經過的階段是相同的；仍然相信各民族各時代的規律是一成不變的。這種規律斯賓格勒名之曰「命運」，十九世紀的直線式的進化論者名之曰「定命的鐵律」。』（卷一，頁二二四）斯賓格勒如果反脣相譏，（可惜素羅金的書出版時，斯賓格勒已死了一年了。）可以說素羅金說文化是邏輯上有意義的完整體，不是比斯賓格勒所說的有機體還要進一步嗎？（有機體等於素羅金

所說的因果上的或功能上的完整體 (Causal or functional integration）素羅金所說的社會變遷的自我規律 (Self-regulation)，當然結果 (Immanent consequence)，邏輯上的限制(Logical limit)，不也就是一種「鐵律」嗎?

此外我們還要附帶提到一點，就是素羅金有許多論斷是和他的統計所得不甚吻合的。譬如他說歐洲自十四世紀以後爲物質文化時代，但是他對於各時代的「心智」(Mentality) 的統計（質方面與量方面）在十七十八世紀時理想的 (Idealistic) 分數仍然很高。又如他駁許多藝術史家的「藝術興衰先後說」（這種說法謂藝術的發達常有先後，普通以建築最先，雕刻繪畫次之，音樂最後。）說藝術既爲文化之一部，自然與文化的全體相呼應，不能分什麼軒輊。但是他在論歐洲藝術的流變時，也承認歐洲的建築雕刻在十三、四世紀時達到了理想藝術的最高境界，但理想藝術的音樂卻在十八世紀方纔登峯造極。素羅金說音樂的這種落後只是偶然的事。但是我們以爲落後的時間如果很短，或者可以說是偶然；落後到四、五百年，恐怕不能不別求其故了。這或者還是那種「藝術興衰先後說」較衷於理罷。

斯賓格勒之年代與著作

斯賓格勒（Oswald Spengler）生於一八八〇年，卒於一九三六年，爲德國之哲學家。氏之思想系統，包羅極廣，舉凡數學、科學、哲學、歷史、藝術，無不涉及。根據其所搜集之大量資料，主張每種文化，皆有周期，自青年經成熟老年而趨死亡。氏認爲西方文化已瀕於死亡之境。其代表著作西方之沒落 (The Decline of the West)，於一九一八年初版，英譯本第一卷於一九二六年出版；第二卷於一九二八年出版。一九三一年著人與技術 (Man and Technics) 補充「西方之沒落」未盡之義。一九三四年著決定的時代 (The Hour of Decision)，主張好武的舊日爾曼主義，反對社會主義、法西斯主義與共產主義。

對於孔學的我見

岑仲勉

論語說，「子絕四，毋意，毋必，毋固，毋我，」「固」是固執，「我」是挾持成見，但本篇標題的「我，」只是箇人的「我。」如果學者們對於孔學的剖析，確有新的見解，能令人誠服地接受，我箇人的管見，是隨時可以改變的。

三十多年來已經發表過的孔學評判，數目總不算少，只因篇幅有限，本文除提出筆者的意見之外，大都以求眞各期所曾發表的言論爲對象，無暇作全盤的檢討，固然有若干問題，已可包括在裏面。

一　晚近孔學被打擊的動因　孔學未嘗實行

我國伏處在二千餘年的專制壓迫之下，忽而改建民主，那就好像脫去羈勒的奔馬，任情放縱，要抓著任一些和從前不良制度密切相關的事物，施行其推翻手段，來洩自己一口氣，（例如法國革命潮達到最高峯的時候，向來習用稱呼的 Monsieur，還嫌帶著貴族氣味，要把牠廢棄，改稱「公民。」）這是革命時代過程所不能避免的。說到專制的淫威，最應受攻擊的當然是君主，惟是我國歷代的君主，除去不堪一擊的不計，其餘如秦始、漢武、唐太、成吉思汗和朱洪武等等，舊史上幾已各有定評，而且箇別的攻擊，不易令人發生一箇概括的觀念。恰巧遇著那位孔老夫子，二千年來幾於不斷地享受著列朝統治階級的供奉，擁有至聖大成先師或其相類的榮銜，從西漢打到清末，從上層打到下層，從學者打到無知階級，大家都無疑地相信著我國歷來是遵奉孔子的遺教；那末，要對專制時代作總清算，舍孔子外，再沒有更好的目標了。

孔子的寶座是應該推翻的，如果我國君主專制的流毒，完全由孔學造成的話。但事情是如此簡單的嗎？「自漢武帝以後，號稱儒術一尊，實際上後來的儒術已經變了像，已經打過折扣了，」「漢宣帝說，漢家自有法度，雜王霸道用之，儒術何嘗獨尊呢，」（求眞雜誌六期嵇文甫氏文，）由此看去，專制的流毒，不應專責孔子。何況孔門學說，隨春秋、戰國的歷史演變而演變，孟子的主義，是孟子自己的事，至多只能說這是孔門思想在一箇不同的歷史階段上之一種新的發展，但絕不能將此

新發展的思想寫在孔子本人的眼上去，（撮引求眞六期歐伯氏文）更見得「孔學」的範圍應該有一箇嚴密的界限，時代愈後的見解，常常愈不能代表眞正的孔學。換句話說，普通認爲繼承「孔學」之戰國、兩漢、南北宋的儒家的思想只當劃入戰國、漢、宋的儒家上頭去，不能與原來眞正的「孔學」混作一起。孔子被統治階級崇拜了二千年，是他夢想不到的，我們不要「遷怒。」

孔子說「性相近也，習相遠也，」而孟子言性善，荀子言性惡，這可見孔門的思想，到戰國時已相當演變。又不獨思想演變，即論語裏面字義的解釋，也一再發現其錯誤。

「子張學干祿，」何注，「祿，位也，」朱注，「祿，仕者之奉也，」試檢毛詩廿八箇「祿」字，均作「祿，福也」解，「俸祿」只是第二義。即就論語本身說，「三年學不至於穀，」（泰伯）「邦有道穀，邦無道穀，」（憲問）朱注均說「穀，祿也，」則俸祿的「祿」，常稱作穀。反之，如「祿之去公室五世矣，」（季氏）「天祿永終，」（堯曰引。朱注均不專爲祿字作解。）如解作俸祿，文義難通，但解作福祿或「幸運，」則文義甚明。還有「君子謀道不謀食，耕也餒在其中矣，學也祿在其中矣，君子憂道不憂貧，」（衞靈）亦只合解作「祿食，」（見呂覽懷寵注）不應解作「俸祿，」因爲「祿」「餒」對舉，許多人的食也不見得從俸祿得來。孔子教人要「謀道」「憂道，」何嘗教人「以學謀取祿位，」如果教人「以學謀取祿位，」又何須斥責子張，由此知「干祿」猶言「求取幸運或機會。」孔子說，「如果說話少錯誤，做事少後悔，幸運也就包涵在裏面，（「言寡尤，行寡悔，祿在其中矣。」）意義甚爲明顯，但若說俸祿也包涵在裏面，未免牛頭不搭馬嘴，這是儒家不了解「孔學的」一箇例子。

又如「子疾病，子路使門人爲臣，」（子罕）朱注，「夫子時已去位，無家臣，」所說日不錯。下文接著孔子道，「無臣而爲有臣，吾誰欺，欺天乎，」朱注解作「故言我之不當有家臣，人皆知之，不可欺也，」那便大錯特錯了。有家臣，無家臣，是事實上問題，當有家臣，不當有家臣，是禮制的問題。孔子生病的時候，只是事實上已無家臣，並不是依禮制不得有家臣，這一點可明顯地從孔子屢次說及「以吾從大夫之後，不可徒行，」（先進）「以吾從大夫之後，不敢不告，」（憲問）反映出來。況且孔子又接著說，「予與其死於臣之手也，無甯死於二三子之手乎，」有家臣如果是違背禮制，孔子自必嚴詞拒絕，何至作「與其」的比較話頭。唯其實際無家臣而子路強使門徒冒充，所以孔子責成子路的「行詐，」否則孔子應直斥子路越禮犯分了，這是宋儒誤解的又一箇例子。

「自行束脩以上，吾未嘗無誨焉，」（述而）邢昺說，「案書傳言束脩者多矣，皆謂十脡脯也，」後人多採用他的解釋，郭沫若氏以爲「這是教書匠的實貫，不得不然。」（十批判書八五頁）但鄉黨篇「沽酒市脯不食，」用「脯」字不用「脩」字，這是一可疑。字書裏面都未見「行送也」的解法，而且「自送」的「自」字，尤爲「蛇足，」難道是

要別人替他送賜，何、邢、朱三家都不解「自行」，當因爲有點不可通，這是二可疑。乾肉不是當日制定的「通貨，」老師的贄禮，儘可送粟、送雁、送酒、送布、……種種日用必需的物事，何以偏偏指定送乾肉，這是三可疑。李賢後漢書延篤傳注，「束脩謂束帶脩飾，」又引鄭玄論語注，「束脩謂年十五以上，」劉寶楠的論語正義檢出後漢金石及後漢書紀傳「用束脩」字樣的共十一例，都不解作脩脯，皮錫瑞氏漢碑引經考六，更補繃衡顏子碑「在束脩之齒」一條，作鄭注「年十五以上」的確證，這是四可疑。有人又引曲禮上正義「束脩、十脡脯也，」替邢昺等辨護，豈不知古籍裏面同詞異解的例子，實在不少。據我所見，「自脩」是普通用語，「束脩」應是一箇「連詞，」不必分開逐字求解。全文的意思，就是「能自己檢束或比檢束更進步（『以上』）的人，我未有不教他的，」這樣說法，孔子直是一箇極熱心傳教的。「飯疏食，飲水，曲肱而枕，」「發憤忘食，樂以忘憂，」（述而）絕不至爲箇人舒適問題而「罷教，」他的人格高尙，和邢昺、朱熹所解，眞有「天淵之別」了。不能明白古書的意義，反要來亂罵古人，我說考據方法萬不可廢，（北平圖書館圖書季刊新五卷四期，二九——三〇頁拙著考據舉例）這又是一箇極顯明的例子。

顯淺的事理，後世儒家尙且弄得不明不白，對於孔子的微言大義，未能心領神會，切實奉行，那更不消多提了。簡直地說，孔子的重要主張，在歷朝尊孔聲中，並未嘗實地奉行過，而奉行的都是變相的「儒學，」—專制流毒，其過在「儒家，」不在孔子。革新運動的人們，處我國學術新舊交替青黃不接的當中，於「孔學」眞相，未暇和過去歷史重新作詳細的檢討比較，那是無可諱言的，所以他們拿著「孔學」來作目標去進攻，讓專制流毒的眞正泉源躲閃在背後，那就有點白費力了。

上項見解，有點似像郭氏所說「孟子、荀子都已經不是純粹的儒家，」又「二千年來的中國學術界，……孔家店僅存了一箇招牌，」（同上一三九又一六〇頁）但因彼此出發點不同，我未敢引來作證。

郭氏又說「道（家）也僅是印度教的拙劣的翻版，」（同上九六頁）可算是「一語破的。」其實「眞人」和後來的「眞人」或神仙，祇有「質」略不同，不必解作「眞正的人。」（同上一七二頁）老學既不足道，那末，東方文化的特色，就祇剩著「孔學；」我國最現實的學說，（參下文）也就是「孔學。」現在我國科學落後，都因爲漢代以來，不肯注重現實，不能注重現實，又完全因爲「孔學」老早失傳；人們如果不作出世觀的話，光這一點，已是「孔學」的無上價值。若說孔子到現在已沒有新的評價，未免輕視學術，無怪乎被人指摘了。

二　孔學的範圍與資料

依照前節說法，爲嚴格區別起見，「孔學」與「後世的儒家，」就應畫分作兩項討論。現在易經、禮記的「子曰，」學者們多不相信是代表孔子，那末，記載孔子學說比較可靠的，只有一部論語，可是問題又來

了。崔述的洙泗考信兩錄，指出論語某部分可信，某部分不可信，某部分界乎疑似之間，如果逐條提出討論，必很難得到大衆公認的結果，是「孔學」的檢討，將無從談起。但崔述那兩本書，本身已滿充著矛盾，（見三十二年拙著評崔述洙泗考信兩錄，——孔學三期，未刊。）我的意見，以爲快刀斬亂蔴，孔子學說，當專以論語裏面標有「子曰、」「子謂、」或「孔子曰」的爲限；至如孔子弟子的說話，也應剔出，因爲弟子的意見，往往和他們老師不盡相同，論語早記下好幾條了。

蔡尚思氏說，「現存的老子一書，一定經過後人修改補充，出現當較晚，不然，何致一本小書內，也會很多自相矛盾？」但其中更許「他們的思想不很徹底」（求眞六期）老子如此，孔子也未必完全例外。比如「大義滅親，」（左傳隱四年。）是「儒家」的信條，而論語偏偏載「葉公語孔子曰，『吾黨有直躬者，其父攘羊，而子證之。』孔子曰，『吾黨之直者異於是，父爲子隱，子爲父隱，直在其中矣。』」（子路）似帶著感情衝動的口氣。再拿別一章「孰謂微生高直，或乞醯焉，乞諸其鄰而與之，」（公冶）來比觀一下，向別人討醋借給朋友不算直，替父親或兒子遮瞞偸羊算是直，那眞主張不能一貫了。

近人對老、孔代表某派，各有各的見地，但任一種的說法，也似非毫無是處，像這樣矛盾；固許由「思想不很徹底」所產生，因而有「仁者見仁、知者見知」的區別。如果此種窺測是不錯，則各家的異見，未必無調和的餘地。

三 士閥？代表統治階級？

用新的或西方的名詞，套在我國上古哲學家派或歷史時代的頭上，是近年研究作家的一種流行風氣；這樣有系統的敍述，給予青年人以較概括的觀念，當然比往日的散漫記錄好得多。但我們先包著一箇理想，以爲他們每一家必代表當時一箇階級，那是先把大前提固定著，似不合於論理的方法。因爲風力、水力、人力、摩擦力等有種種程度差異，舟的進行，遂發生著無數不同的現象，同樣社會政治的進化，也是由各種勢力所推動，地球上某一角落，當自有其環境影響的特點，并不像無機物化合，總經過一定的歷程，由此可見前文所說套上的名詞，未必大小適合，且易生「張冠李戴」的毛病。

春秋、戰國的諸子百家，近人往往根據他們的學說，來重新推測其代表某一層階級；但我們首先要問，某一層階級當某一派學說起源的時候，是否確已形成？漢書藝文志說，道家出于史官，名家出于禮官，墨家出于淸廟之守，……原因是西周初期的學術，只有管理祭祀的宗、祝、史一輩人物纔懂得，他們的傳授，限於親屬和門徒，不會流向民間去。後來天子、諸侯的權力，都逐漸縮小，經濟困難，無法供養那一大班人的生活，他們就不能不向四處遷徙，各謀出路，這卽孔子所說「禮失而求諸野」。論語的「太師摯適齊，亞飯干適楚，三飯繚適蔡，四飯缺適秦，鼓方叔入於河，播鼗武入於漢，少師陽、擊磬襄入於海，」（微子）也是這類記事

的斷片，舊注以為「記賢人之隱遁」實是誤會。在這箇時期當中，下級人民逐漸獲得解放，生活情況較佳，有餘力去尋求知識，那班失職的王官，趁著這箇潮流，來解決他們的生活，把自己所有學識，公開傳授，求學的人，有平民，也有宗、祝、史除外的貴族，我國二千餘年來講學之幕，就從此揭開了。最近嵇文甫氏也承認學在王官，但他以為周末是社會大轉變的時代，在新環境中發生新思想，再加上舊有王官……種種成分，於是構成各派的學說，若說某出於某，完全是就思想論思想，專在形式上打轉，（求真八期五一頁）我的管見，覺得他的說法，如果先後略為調換，似更合於事實。歷史的錯誤，常有其錯誤的原因，藝文志所記，當然自秦、漢以前傳述下來，「清廟之守」與墨家，表面上本無如何聯繫，他家亦然，並不是就思想論思想推演出來的。藝文志所說，即使非完全不錯，我們也不容易相信「芝草無根，醴泉無源」吧？胡適氏反對諸子出於王官，最要的憑證是淮南要略，（古史辨四册二——三頁）但淮南子的說法，多是記他們學說成立的時代，藝文志的說法，則是追溯他們起源的時代，換句話說，即墨家的雛形學說，本由失職的清廟之守傳授出來，到了社會大轉變時代，學習那些學說的人，得到新刺激、新觀感，其思想漸漸擴展，遂形成一箇較有系統的學派。這樣說法，可令到古代的傳述與現代學者的推測，構成順利地溝通，不至強揑古人為錯誤，前文所謂較合於事實，就在這一點。

由此知論語所謂「士」，是包涵著那一班起來求取知識的平民和若干貴族，並不是原來貴族階級大夫士的「士」。

羅根澤氏曾撮錄論語裏面論「士」的各條，加以檢討，其結論贊同馮友蘭氏「士農工商之士，始自孔子」的說法，且謂「士」字在孔子以前，無解作士農工商之士的，至孔子而「士」字始不能盡用古訓來解釋，他所謂「士」，是道德學問上的一階級，與從前是地位上的一階級，絕對不同，所以門弟子每不知如何謂之士而發問。（古史辨四册六三頁）我對於羅說，可算大致贊同。論語裏面說士的還有兩條，羅氏未引，今幷補錄出來：

子張問士，何如斯可謂之達矣。（顏淵）

居是邦也，事其大夫之賢者，友其士之仁者。（衛靈）

不厭繁複，我再把歸納起來所得到的結論，一併寫出：

（1）甲文未發見「士」字，「士」的名詞，在東周學術公開及孔子以前不久的時候，別有新義，所以孔門較高級的弟子，如子貢、子路、子張等，都還不甚明瞭，若已形成一箇階層，那就無須乎請問了。唯是馮、羅兩家以為「創自孔子」（最近觀察三期張東蓀氏說同。）我體察情勢，卻有點不能附和，那正應羅氏說「戰國前無私家著作」，我們現在所見到「士」的新義，就以孔子為最古，無怪乎認為創自孔子了。

（2）由「如何……可謂」的句法，知當日「士」的區別，還是注重操行，貴族階級的人，也可得到這項稱謂「使於四方，不辱君命」，

當然不只限於平民。

(3)末一條「士」與「大夫」對舉，好像是階層；但「周有八士，」（朱注，「或曰成王時人，或曰宣王時人，」）顯係後人追稱，八士未見得全是平民。

總括一句說，孔子時代的「士」幷未形成一箇固定階層，當然談不上「士閥。」然則孔學是代表統治階級、擁護封建或等級制度嗎？從某角度來看，這點似乎言之成理，但從整箇孔學來看，還是難以成立。理由是、孔子主張「三年之喪，天下之通喪也，」（陽貨）是打破階級的說法，我在數年前所寫「三年之喪的問題，」（東方雜誌四二卷十五號）曾略爲揭出，這是第一點。

「越禮犯分」和封建制度絕不相容，但「公山弗擾以費畔，召，子欲往，」「佛肸召，子欲往，……佛肸以中牟叛，」（陽貨）孔子幾於不顧弟子們的反對；行事更比口說要緊，顯見得他非完全擁護階級制度的人物，這是第二點。

禪讓是選賢，封建是世襲，試看「大哉堯之爲君也，」「巍巍乎舜、禹之有天下也，」「禹吾無間然矣，」「泰伯其可謂至德也已矣，三以天下讓，」（泰伯）孔子對於堯、舜、禹、泰伯，均深致其贊美羨慕（禪讓是否事實爲別一問題）。那能說他完全擁護封建。孔子又兩次說到「舉直錯諸枉，」（爲政、顏淵）子夏替他解釋道，「舜有天下，選於衆，舉皐陶，……湯有天下，選於衆，舉伊尹，」這種政策推行的結果，誰也曉得不能維持嚴格的階級，這是第三點。

孔子不見得擁護封建，從論語裏面尚可找出兩箇反證：

第一、孔子曾做過大夫，死後用「家臣」名義來主持喪事，當是封建禮制的正軌，（參下節四）但孔子固寧願「死於二三子之手」而不願擺其「家臣」的派頭，（引見前）是否力求挽回封建頹勢的人的態度？而且「爾愛其羊，我愛其禮，」（八佾）正是一段極好的反面對照的文字。

第二、我曾說，中國上古史至今弄得不明白，使到許多研究發生了誤會。（「禹與夏有無關係的審查意見書，」東方雜誌第四十三卷第二號）西周初期的學術，完全由宗、祝、史一輩所包辦，一般平民幷未享受到教育公開的利益，（孟子說「周曰庠，」或是東周以後纔發生的演變，或是戰國時人的虛搆理想，不能看作西周初期的制度，幷參看前文。）「子適衞，冉有僕，子曰，『庶矣哉！』冉有曰，『既庶矣，又何加焉，』曰，『富之，』曰，『既富矣，又何加焉，』曰，『教之，』」（子路）提倡教育平民，簡直是破壞西周初期封建的禮制，更說不上擁護或挽回頹勢了。

李季氏說，「所謂『吾從周，』是指從周的文物，幷不是什麼始終尊崇周天子，」（求眞三期）那話是很對的。我們更須知「吾從周」是比較，非絕對的意思，卽是說，周代文化大致比夏、商進步；「行夏之時，乘殷之輅，服周之冕，樂則韶舞，」（衞靈）又「子謂韶，盡美矣，又盡善

也，謂武，盡美矣，未盡善也。」（八佾）可見大致贊同周代文化之下，仍多不滿意的地方。謂從周「就是等於擁護了周的社會基礎及其整箇的封建制度，」（求眞六期歐文）未免作過步的推論，而且又何解於贊美堯舜的禪讓呢？（見前）

歐氏又稱「從周」的「周，」「當然是指西周，因爲在他看來，只有西周是『禮樂征伐自天子出，』是『天下有道』的時代，」（同上引）後半截的推論，大有商討餘地。所謂「天下有道，」是籠括的說法，在孔子心目中，當然包舉唐、虞、夏、商若干時期，不應單指西周，而唐、虞、夏、商幷無確實的封建遺迹，那能把這句話看作完全擁護封建制度？再換句話說，「天子」不定指封建時代的「天子，」孔子只是說君主專制爲「天下有道，」封建割據（卽「禮樂征伐自諸侯出」）爲「天下無道，」歐氏謂「君主專制的中央集權制，與西周初年軍事統治的中央集權制，是本質上不同，」（同上引）未免「遁辭。」封建初期之分士，非仗著君主專制，就無從建立，如何能確證西周初期不是君主專制？又秦始皇的統一，完全靠軍事勝利跟著生出來的，「君主專制的中央集權，」試問與軍事統治是否完全離立？「子貢曰，文武之道，未墜於地，在人，賢者識其大者，不賢者識其小者，莫不有文武之道焉，夫子焉不學，而亦何常師之有，」（子張）就是說孔子所學不專於文武，那亦是「禮樂征伐自天子出」非專「以西周初期的情形作藍本」的旁證。

總之，孔子的言論，是隨事自由發表意見，未嘗專替某一階級著想，有時且與老學氣味相同，（如「古之愚也直，今之愚也詐而已矣，」甚近於老子的「爲學日益，爲道日損，」）所以要將孔學看成有系統的學說，必不會做到無瑕可擊的地步。

四　郭沫若氏的孔學觀

這一節是稿成後得讀郭氏的孔墨的批判，始行插入的。他的大意說：孔子在大體上，是站在代表人民利益的方面，很想積極地利用文化的力量，來增進人民的幸福，他的思想體系的核心是「仁，」「仁」字是春秋時代的新名詞，簡單說就是「仁者愛人，」屬於相當高度的人道主義，他很能實事求是，注重客觀觀察，反對瞑想那種唯心的思維方法，他強調禮制，在禮的形式中，吹進了一番新的精神，而且把「不下庶人」的東西下到庶人來了，他承認老百姓該受教，和以前不能受教育的權利，完全不同，他曾主張從衆，但沒有貫徹到底，所以一隻腳跨在時代的前頭，一隻腳又吊在時代的後面，（七五——九二頁。文內有數點，拙見徼倖地與其相合。）和近年多數學者們的見解，幾於對立，（同上四一〇頁）但「意簡言賅，」確是値得稱贊的一篇批評孔學的文章。

我所不敢苟同的，是他過信廖平、康有爲的「託古改制，」因而相信周禮的一部，是孔子假託，這問題太大，本篇自不能討論。

其次，他根據墨子非儒篇裏面關於孔子的七件故事，認孔子是祖護「亂黨，」「亂黨」就是當時比較能夠代表民意的新興勢力。（同

上六三——七四頁）七件當中，佛肸一件，我已在前文引及。陽貨（郭說，「古者布與虎同音，」因疑陽虎是楊布，但「布」是脣音，「虎」是喉音，并不相同。）在古書上未有說過他是孔門弟子，自應剔出。漆雕和季孫兩件，或事無可考，或文義不明；後者的「決植，」如果與呂氏春秋慎大篇「孔子之勁，能舉國門之關，」淮南道應訓，「孔子勁杓國門之關，」又主術訓「孔子力招城關，」同一意義，十分之九是因叔梁紇（左傳襄十年，「孟氏之臣秦堇父輦重如役，偪陽人啓門，諸侯之士門焉，縣門發，郰人紇抉之以出門者，」「抉」「決」音同，字形復相近。）而誤父作子的。（在當時稱謂上，叔梁紇固得稱「孔子。」）何況孔子對季氏，有「孰不可忍」（八佾）的惡評，墨子譏他「舍公家而奉季孫，」事情恰恰相反，更不能將這疑似的事實，推在孔子的身上。又「季路輔孔悝亂乎衛」一件，郭氏也承認其不僅情形不符，且有點似於鞭尸戮墓，那更不能作證了。

剩了石乞和田常兩件，在我的立場，似乎正樂於拉作孔子不擁護階級制度的旁證，但我們的目的在「求眞，」不在「樹黨。」郭氏對於「孔墨的基本立場，」主張「所有關於他們的傳說或著作，我們都不可輕率地相信，……最好是從反對派所傳的故事與學說中去看出他們相互間的關係，……即使有誣衊溢惡的地方，而在顯明相互間的關係上，是斷然正確的，」研究歷史須注重客觀，那是我向來一貫的主張。但涉及某人立場的研究，就要加以變通，因爲純粹的記事和參雜批評的記事，究有點不同，互相仇視的兩造，對於敵派，往往盡情誣揑，是古今中外一成的手法，甚而同走一條路徑的兩派，也常揑別一派爲反動，所以墨子即使確是反對亂黨的人，也不見得孔子必定幫助亂黨。（不擁護封建與幫助亂黨，立場有異。）石乞的故事，郭氏已知其不確，則從此引出的批評，那能「斷章取義」作孔子幫助亂黨之證。至田常的故事，和論語所記情形，完全不同，郭氏又據莊子盜跖篇，主張「三占從二；」但「三占從二」的條件，只可適用於毫無色彩的場合，莊、墨同是孔學的敵派，「從二」就失去牠的作用了。郭氏又說同情亂黨的人，他的子孫後進要替他掩蓋，但何以公山、佛肸兩事，又不替他掩蓋呢？所以研究孔子的立場，我還是主張嚴格取材，像前文第二節所提出的。

末了，郭氏對於「士」「臣」兩箇字的解釋，我也再要附加一點意見。郭說、士就是候補官吏，學爲士就是學爲官，（觀察三期、張東蓀氏說，「孔子劃出一部分的官來改爲士，」所見略同；但孔子當日未必有此劃分的勢力？）如果不誤，則桀溺所說「豈若從辟世之士，」（微子）猶言「辟世之官，」文義上頗難說得過去。惟郭認士不限於儒者，此點我卻極端贊同。

「爲臣」（見前）的「臣，」郭說「臣是奴隸，在奴隸制時，主人死了，奴隸大多數是要殉葬的，即使不殉葬，總必然有一些特殊的行動，」認臣爲奴隸，是唐人及近人的誤解。（另有辨正）再專就論語看，「公叔文子之臣大夫僎，」（憲問）則大夫稱臣，冉有說「吾二臣者，」（季

氏）孔子說「可謂具臣」（先進）則宰稱臣，這是臣非奴隸的確證。孟子曾說，「仲尼曰，『始作俑者其無後乎，』為其象人而用之也，」「無後」是極惡性的責罵，（孟子、「不孝有三，無後為大。」）如果孔子對於「從葬木偶人」的「俑，」尚如此嫉視，對於殉葬的奴隸，斷不止以「行詐」恁麼輕鬆的話來責罵子路；孔子責人，是有分寸的。（郭氏也認仁道是順應著奴隸解放的潮流。）據我的意見，「死於臣之手，是由家臣主辦喪事，同樣「死於二三子之手」，是由門人主辦喪事，如果「死於臣之手」是涉及殉葬，難道「死於二三子之手」亦涉及門人殉葬嗎？

五　正名的眞義

子路曰，『衛君待子而為政，子將奚先？』子曰，『必也正名乎。』子路曰，『有是哉子之迂也！奚其正？』子曰，『野哉由也，君子於其所不知，蓋闕如也。名不正則言不順，言不順則事不成，事不成則禮樂不興，禮樂不興則刑罰不中，刑罰不中則民無所措手足，故君子名之，必可言也，言之，必可行也，君子於其言，無所苟而已矣。』（子路）

馬融注，正名「正百事之名，」恰得孔子的眞意。宋代忠君主義方盛行，因借孔子的招牌以宣傳己見，如胡氏注，「衛世子蒯聵恥其母南子之淫亂，欲殺之，不果而出奔，靈公欲立公子郢，郢辭，公卒，夫人立之，又辭，乃立蒯聵之子輒以拒蒯聵，……夫子為政而以正名為先，必將其事之本末，告諸天王，請於方伯，命公子郢而立之，」（朱註謂輒禰其祖，大意無異。）此種推想，太過突兀。說者又因孟子有「孔子懼，作春秋，春秋、天子之事也，」以為孔子作春秋，即「正名」主義最高的運用；但孔子既痛惡「禮樂征伐自諸侯出，」何又自己履行「天子之事，」豈不是極度矛盾？「春秋」的名稱，論語未曾提及，孔子自認「述而不作，」何以又特作春秋？（此事近代學者多不相信。）然則孟子所說，最少是傳聞有誤，正應如前引歐文「這是孟子自己的事，」孟子與孔學，不是完全一致的。

除上引外，論語裏面孔子所說的「名」字，尚有四箇：(一)名譽的「名，」如「惡乎成名，」（里仁）「君子疾沒世而名不稱。」（衛靈）(二)名稱的「名，」如「蕩蕩乎民無能名，」（泰伯）「多識於鳥獸草木之名。」（陽貨）「正名」不能通用(一)解而應適用(二)解，即「正一般名稱之名，」此可從本文尋出三箇確證：(a)孔子的說話，常比較簡要坦率，如果專指正父禰之名，何以要兜幾箇圈子，花了八十三、箇字，還未吐露其眞意？(b)唯其指普通名稱，故子路敢直率地認是迂闊。(c)名不正則言不順，——名之必可言也，」顯就一般名稱立論，不能作歪曲的解釋。（參郭氏書八六及二一九頁。）據我所見，「相維辟公，天子穆穆，奚取於三家之堂，」（八佾）倒還可作正名的小小注腳，三家之堂，并無「辟公」「天子，」則「言不順」了。若認正名是挽救當時封建制度的頹勢，恐怕比孔子的話再兜上幾箇圈子，還談不到。

郭氏舉「君」及「百姓」的例子，說當時「名實相怨，」一切都須得調整，（同上引二二〇頁）他是從理論演繹出來的。但我從金文

和書本的比較，早就歸納到，若干事物在戰國的名稱和金文的名稱，——而且極重要的——是截然兩套：（一）金屬器皿是國家的「重寶」，但金文裏面所見金屬的名稱，到戰國時完全失掉，而代以新起的一套。（東方雜誌四一卷六號拙著周鑄靑銅器所用金屬之種類及名稱）（二）紀日方法，當然是通行民間的一事，但戰國以後，也忘記了從前根據什麼來紀日，完全換了新的名稱。（同上四一卷二一號拙著何謂生霸死霸）這種變遷的緣故，在這裏未便討論，大約春秋末期，各地已是彌漫著。總之，研究我國上古哲學，還須從歷史方面多用點功，哲學和歷史是不能離開的。

歐氏稱「禮有類如現代的法，」這話是很對的。進一步說，自由遵守的喊做「禮，」強制執行的喊做「法，」兩者間保持著許多共通之點，所以現在俗語還說「禮法。」但「禮」的起原甚古，（梵文 rita，有「合理」「祭事」「風俗」數箇意義，漢文「禮」字切韻念作 liei 廣州 lai，日本 rei，實同出一源。高楠順印度哲學宗教史說，「祭祀與正義相結合的信仰，已起原於印歐時代、試看英語 'right,' 'rite,' 為同一語原，便可明白。」）到封建時代，雖許加上些封建特有的「禮，」這不過禮的一部，非禮的全體。孔子的「復禮，」是身心修養（為仁）的方法，牠的節目是「非禮勿視，非禮勿聽，非禮勿言，非禮勿動，」若把牠完全看作用來「挽救當時封建制度的頹勢，」也是太過牽強。

六　孔學最受攻擊的地方

（甲）君臣的字樣，最惹左派的厭惡，然「君君臣臣，」無異現代所說「各守崗位。」「君使臣以禮，臣事君以忠，」（八佾）兩者對立，更無所偏重。術語常切合環境，這是不必苛求的。

（乙）「樊遲請學稼，子曰，『吾不如老農，』請學為圃，子曰，『吾不如老圃，』樊遲出，子曰，『小人哉樊須也，……焉用稼，』」（子路）（同樣的更有「耕也餒在其中矣。」）前截可說是保持其「不知為不知，」（為政）「君子於其所不知，蓋闕如也」的態度。後截可說是鼓勵樊遲的深造。但南宮适問「禹稷躬稼而有天下，」（憲問）孔子卻稱為君子，所以我說孔子常有隨事立言的地方，試檢問孝、問仁各章，所答絕不相同，亦屬此類。

（丙）最不合民主口味的，就是「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泰伯）我們也無須像郭氏解作「不能夠，」來替他辯護。英國議會的政策辯論，比較最公開的，但我們試問唐寧街十號相府對外交決策之眞意，是否向議會整箇和盤託出，議會有時也開祕密會，何以不令一般人民知道？蘇維埃政府四箇五年計畫的目的，是否曾向人民宣布明白而不至「對國家和領袖的盲目屈從？」（求眞七期劉少嚴氏文）波茨坦何以有祕密協定？經過許久，方纔或且並未正式宣佈。總括來說，從西元前五百年打到現實的二十世紀，政治不可說不大有進步，但無論右傾或左傾的民主政府，似還脫不了「不可使知之」的作風，那末，孔子的理論，雖然不夠民主，要是自今以前的政府「最高明的手段，」倒要

推他做「政治大家」了。

七　孔學是世界和平及大同的基礎

非難孔子的儘管非難，大家遇著希望世界和平時，總免不了要引他的大弟子子夏的「四海之內，皆兄弟也，」（顏淵）作爲一箇幌子。這還不算，試將孔子的學說類列起來：

（1）君子周而不比，小人比而不周。（爲政）

君子和而不同，小人同而不和。（子路）

君子矜而不爭，羣而不黨。（衛靈）

（2）子貢曰，「我不欲人之加諸我也，吾亦欲無加諸人。」子曰，「賜也，非爾所及也。」（公冶）

己所不欲，勿施於人。（顏淵、衛靈）

（3）伯夷叔齊不念舊惡，怨是用希。（公冶）

以直報怨（憲問）

躬自厚而薄責於人，則遠怨矣。（衛靈）

如果人們能照上列的三項說法切實做去，又何至第一次大戰，不及三十年又有第二次大戰。又何至經過第二次大戰，創痕未復，而猶大修軍備，互相監視。又何至組成集團，遇事各執己見，不肯相下，而專向他人拼擊。又何至一國的安全防線，要延伸到別國領土內去。總之，無論孔學是「反動派」也好，「擁護封建制度」也好，國際間或民族間要做到彼此諒解，世界和平，其基礎總須建立在上舉孔學三項原則之上，方幾有點希望，這是我所敢斷言的。

宋朝趙普說，「半部論語可以治天下，」我常常說不要半部，只揀擇幾章，由各箇人切切實實做去，世界便不難立見和平。

八　附言

在九月中旬我所寫禹與夏有無關係的審查意見書裏面，就以爲學術討論，應該「恪守求眞創辦宗旨，」免去謾罵。（那時僻居在川西，祇讀過求眞一期。）十月中旬復員經過重慶，得讀求眞五期，我不覺連想到論語所載好幾段說話：

君子無所爭，必也射乎，揖讓而升，下而飮，其爭也君子。（八佾）

當仁不讓於師。（衛靈）

射是古代六藝的一項，即今日之學科，在學問上作競爭，乃情理中的事。但競爭自有其範圍，「下而飮」就是失敗者甘認失敗，不作無理的反抗。「當仁不讓，」更不至「黨同伐異，」像漢代今文家與古文家之爭，宋代洛、蜀兩黨之爭，同派即使有錯誤，亦必強辭的、歪曲的替他來辯護。

過則勿憚改。（學而）

吾未見能見其過而內自訟者也。（公冶）

不貳過。（雍也）

不善不能改，是吾憂也。（述而）

丘也幸，苟有過，人必知之。（同上）

過而不改，是謂過矣。（衛靈）

錯誤未必自己能夠知到，自己的錯誤，又常常不願意人家知到；惟能覺得人家發見自己的錯誤，錯誤是自己的幸福，且能下決心將其改正，那就是知識的進步。

就有道而正焉，可謂好學也已。（學而）

敏而好學，不恥下問。（公冶）

三人行，必有我師焉，擇其善者而從之，其不善者而改之。（述而）

改過猶是消極的工夫，積極的則應採納他人的意見。大凡同一論點而發生兩種不同的見解，只許兩種皆非，斷不能兩種皆是。（除非附加補充的話。）惟「愚者千慮，必有一得」，故極壞的書說，亦未必無一節可取。如果先存「對人」的成見，就常常「失之子羽」了。

攻乎異端，斯害也已。（爲政）

禦人以口給，屢憎於人。（公冶）

涉於學術討論，如確見對方有誤而加以糾正，是學者的本分事。糾正錯誤，實不是箇人得失問題，而是公共是非問題。抉出眞理，就與「維持公安」無異。所要注意的，檢舉時要謹守公正態度，祢看孔子之排「異端」，祇著一箇「害」字，句法是如何輕鬆。盡情醜詆固然不可，反挖苦的話，（如以爲不妙而偏稱爲「妙」。）亦不宜濫用以加倍挑撥對方的惡感。「禦人以口給屢憎於人」，孔子的話確值得我們玩味。

總結一句，孔子的學說，即使不值得近世學者的信仰，而孔子的平心靜氣，確是近世的學者所望塵不及。如能師法孔子的態度以批判孔學，或者不至陷於重大錯誤吧。

這裏不妨附帶提及的，就是漢語只可說「一枝（管）筆」，「一本（部）書」，不可說「一筆」，「一書」。這是漢語的特點。同樣的，可說「一所地方」，「一所房子」，「處所也」。因此北平說「好幾箇地方」或「好幾處地方」，廣州說「好多處地方」，李文的「所以無一處地方不錯」（四期）無論文言語體都可說得通的。

聯合國善後救濟總署對華援助之物資品類及價值（至本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糧食類	一、〇九四、〇〇〇噸	一三一・五（百萬美元）
衣着類	一五五、〇〇〇噸	九五・九
醫藥衛生用品	三七、〇〇〇噸	四一・三
農業復興物資	五五八、〇〇〇噸	八〇・〇
工業復興物資	九〇七、〇〇〇噸	一八六・三
總計	二、七五一、〇〇〇噸	五三・五



「明靖難史事考證稿」自序

王崇武

明代政治制度之鉅變，以靖難一役爲分野：如太祖痛抑宦官，惠帝管束更厲，迨燕兵逼江北，內臣輸朝廷虛實，成祖以爲忠於己，而狗兒輩復以軍功得幸，遂開宦寺專權之漸矣。太祖分封寧遼諸王，意在鞏固邊防，向外發展，成祖鑒於封建太侈，諸王難制，因移寧王於南昌（原封大寧，）遼王於荊州（原封廣寧，）谷王於長沙（原封宣府，）韓王於平涼（原封開原，永樂五年薨，未之國，子沖㮵徙封平涼。）瀋王於潞州（原封瀋陽，未之國。）自是東北之藩籬盡撤，非復太祖拓邊之原意矣。明初藩王得領兵備邊，服制僅下天子一等，公侯大臣無敢與抗禮者，迨成祖篡立，恐他藩效尤，因削各王兵柄，寖假而二王不准相見，出城省墓，亦須奏請，食祿而不治事，遂成國家之贅疣矣。洪武間以治錦衣衛者多非法陵人，乃焚其刑具，出繫囚送刑部審錄，成祖即位，復其舊，並開設東廠，刺朝臣向背，遂啓廠衛治獄之厲階矣。然則所謂靖難事變者，不僅關係朱氏叔姪之王位繼承，抑且爲一代制度之轉變關鍵，固讀史之人所不容忽視者也。

惟研究靖難之資料極貧乏，奉天靖難記肆洪武三十五年（即建文四年，成祖即位，革除建文年號）六月丁丑記：

上得羣臣所上允炆謀策，即命焚之，有請上觀者，上曰：「一時之言不必觀。」（明太宗實錄作「當時受其職，食其祿，亦所當言，何必觀。」蓋實錄纂修在靖難記後，故修改原文，意尤婉曲。）

又太宗實錄是年七月壬午即位詔：

建文年間上書陳言有干犯之詞者，悉皆勿論，所出一應榜文條例，並皆除毀。

同書是年八月丙寅條：

上於宮中得建文時羣臣所上封事千餘通，披覽一二有干犯者，命翰林院侍讀解縉等徧閱，關係軍馬錢糧數目則留，餘有干犯者悉焚之。

據此，建文朝之榜文奏疏亦即所謂直接史料者，榜文條例除毀，奏疏除軍馬錢糧以外，餘均燔棄，考史者自爲之茫昧矣。

明太祖實錄所記燕王事應爲研究靖難初起之重要資料，然成祖以建文間修本「遺逸既多，兼有失實」又謂惠帝「信用方孝孺等，纂修實錄，任其私見，或乖詳略之宜，或昧是非之正」（見洪武三十五年十月太宗實錄）因勅儒臣改寫，而於前此纂修之本盡焚燬，修史諸臣亦罹重罪，如鄭曉吾學編遜國臣記柒葉砥傳載：

建文元年……召爲翰林，編修國史。（案明代無國史，大臣事蹟附載於實錄之中，此所謂國史者當卽太祖實錄。）……永樂初，坐修史書靖難多微詞，被逮，籍其家，惟薄田廬，故書數篋，事白，仍與史事。

又沈德符野獲編「監修實錄」條：

文皇新卽位，以前任知府葉惠仲等修太祖實錄指斥靖難君臣爲逆黨，論死籍沒。

是成祖于實錄所記靖難之事甚注意，故於前此史臣下獄論死，不稍寬貸，蓋此等直書指斥微詞，皆成祖所謂之「私見」「失實」之筆，史臣懍戒之餘，在其重修本中自大爲刪除矣。惟第二次纂修，以時間匆遽關係（自建文四年十月至永樂元年六月）刪改之處雖多，而增附之文或少，且時之監修官爲曹國公李景隆，景隆本惠帝降將，爲其自身迴護，亦容有刪除未盡處，此殆卽太宗實錄所詆爲「心術不正」者乎？故在永樂九年十月又開館重修，迨十六年五月成書，已歷時六載餘，經此長期之刪改增益後，其分量驟增加，據解縉進實錄表謂再修本一百八十三卷，繕寫成一百二十冊，而夏原吉進三修本實錄爲二百五十七卷，二百零五冊，庫本實錄每冊之行款字數應相去不遠，以此較之，則今傳三修之本殆增前倍蓰矣。其中粉飾之辭及預爲靖難作伏筆處必甚多，宜成祖閱之，謂「少副朕心」也。夫初修本既經成祖焚燬，再修本又久失傳，（顧亭林答湯荊峴書謂再修本大梁宗正朱睦㮮曾有其書，後遭流寇決河之難，毀於水。）僅據三修粉飾之本，何以考求史事眞相乎？

至建文間同時人之記載，政府亦爲嚴禁，明史壹柒壹楊善傳載永樂間藏方孝孺文集者罪至死：

（永樂元年，）其爲（鴻臚寺）序班，坐事與庶吉士章樸同繫獄，久之相狎，時方窮治方孝孺黨，樸言家有孝孺集未及燬，善從借觀，密奏之，樸以是誅死，而善得復官。

又同書壹肆壹方孝孺傳：

永樂中，藏孝孺文者罪至死，門人王稌潛錄爲侯城集，故後得行於世。

案方集初由其門人鄭楷輯錄成四、五冊，復經王稌搜集補充，宣德以後始漸行於世。據余所知者，其較早之刻本凡四：（一）天順七年，臨海趙洪輯本，（二）成化十六年，太平謝鐸輯本，（三）正德十五年，蘇州顧璘輯本，（四）嘉靖四十年，范惟一復綜合三本彙刊之，范本甄採雖廣，然去孝孺之死已一百六十年，且時對靖難史事猶有禁諱（解禁在萬曆以後）故集中一方面既濫收他人詩文（如卷貳貳有俞金墓表，王褘文集及

明文衡皆載之，實爲偽作。卷貳叁有勉學詩二十四首，陸容菽園雜記謂爲元末蘇陳謙作，而錢謙益列朝詩集以爲「爲李九江作」「爲齊黃輩作」「傷時政作」，則失檢矣。又都穆南濠詩話更指漁樵一首爲楊孟載作，牧牛圖一絕爲元人作。）一方面又不載違礙文字，靖難記謂惠帝詔檄多出自孝孺手，故方集亦應爲研究靖難之重要文獻，而今傳之本全不收載，以此例彼，則當時人之記載失傳者蓋已多矣。官書曲解史實，野史漫無根據，皆非信史，故自明末王世貞、錢謙益以迄清初徐乾學、朱彝尊、王鴻緒輩皆思於此段史事有所考索，而其實甚少發明者，誠以史料缺乏之故也。

以余聞見之陋，自更不足語此，茲稿之所欲提供者，不過擬於前賢討論以外，別搆假設，求一可能之解釋而已。又靖難史事關涉甚廣，本書僅就其尚可考知者試作推論，凡舊史記載已明及個人知解未審者概不牽入，故所論列諸事未必全關重要，且所論問題之內涵亦非僅具於此。抗戰以還，求書不易，其參考之未周與識解之愚闇，亦半因環境所限，而事之無可如何者也。

一九四七年英國人口趨勢

英格蘭與威爾斯之人口業已停止縮減。嬰孩之數目二十四年來已第一次超過「接防標準。」一九四六年最後一季之人口登記報告於本年三月三十一日公布，該季中共生嬰孩一三、八九一人，亦卽全人口中每千人之生育率爲二〇・五。此數爲一九二一年來冬季中最高之紀錄。一九四〇年爲一三・〇。一九四六年全年之生育率爲每千人一九・一，爲一九二三年以來之最高紀錄，比一九三八年超過四・〇。一九三八年生育率直降至一四・一，自一九四一年起連續三年作曲線上升，一九四五年減少一・四，一九四六年生育率每千人突升三・〇。

展開新世紀的探險

Roy Chapman Andrews
陳澤永譯

原作者爲美國自然史博物館前任館長，現代最偉大的自然史學家之一。他組織過多次以我國蒙古等西北爲對象的探險團，與瑞典的斯文赫定媲美。原文載於去年十二月八日紐約時報周刊。

新探險的時代正在展開，並且這將要成爲一種新的方式的探險。在舊時，探險者四處去發現遼遠的、神祕的陸地，他們已有良好的成就，到今天地面上未被發現的陸的實在寥寥無幾了。現在的注重點已移於科學的探險上，自然界資源的搜尋，以及一大串科學問題的實驗考察，這些問題包羅甚廣，從氣象學起一直到人類學止。

舊時代的探險者心目中只有一椿目的，他們的任務只是在地圖上劃去那些空白的空間，於是那些無人知的地域，接一連二的爲人類深入與畫上地圖。這些探險者帶回了好多豐富的見聞，使地理成爲一門生動的學問，他們也帶回了極有價值的科學資料，但所有這都是他們探險的附帶的產品，他們不過爲新進的探險者做了一番篳路藍褸的功夫。

對於未來的搜索將有各種不同的方式。我們要在世界各地開闢新的航空路線，那就是說對各地的氣象情形以及飛越險阻地區時各項飛行的情況，必須先有精密的研究。我們要去搜尋新的油田，那就必須發掘新礦的蘊藏。原子動力的鈾，一切礦物中最稀有的金屬，將激引世界各國科學探險者的活動。植物搜尋者同樣也繼續他們的活動，他們的工作是去尋找新的穀類，新的果實，新的樹木與花卉，來繁榮我們的農村與花圃。此外，科學探險家中又包括人類學家與考古學家，因爲研究人類及其生活方式，是永無止境的。

在各種人分頭進行之時，地理探險者們自然不會獨自偷懶。地球上還有着尚未被完全開發的空間，仍在冰期時代的南極洲，就是其中之一，這也是世界上最廣大的尚未開發的地區。拜德海軍上將(Admiral Byrd)進入南極洲的新猷，兼具新時代探險與舊探險的兩種特質：他將充分利用飛機船艦甚至航空母艦的輔助，（都是近代科學與戰爭的產物，而有才力的人已經知道如何利用的，）以解決各種問題。

南極洲因爲領域的遼闊，普通的工具難以使用，呈顯着無數的新的問題，所以使探險者爲之眩惑傾倒。以南極爲中心的這一片大陸，比整個歐洲要大三分之一，堆積着二千英尺的冰雪。只有山嶺的峯巔伸出在白雪之上。在大陸上沒有人類的生存，除了地衣與苔蘚外，沒有植物，除了冰海內的生物外沒有任何動物。這個遼闊的地方，大部分區域還未曾被人類所目睹。

光臨這片冰天雪地的，不止美國人一家。英國人在戰爭結束前，也曾來過；過去在這世紀之初，他們曾來過好幾次。俄國人也正在路上，據報告澳洲人，秘魯，與智利的當代探險者也正在打算遠征這冰雪的禁區。這片禁區如果可以稱之爲大陸，則最後一次的大陸爭奪戰已經開始了。

爲什麼大家都熱中於這番競爭呢？我想每一個國家的加入都有其自己的企圖。在我們的印象中，最先想到鈾鑛的爭取，雖然就算找到之後，如何開採與運輸一定仍有極大的困難；此外還有煤與其他的鑛藏以及氣象台的設立等。但是競爭的眞正目的，則爲對於『將來的賭博』會不會有一天突然一個新發明，將使這南極洲在世界戰略中之中佔着最高的重要性，誰能知道呢？

另外還有一廣大的地區，舊式探險者還沒有完全揭露它的秘密。或許因爲我自己探險的地點大部分在亞洲，因之在我看來，西藏的東部（包括青海）仍爲沒有被發現的世界偉大的自然界的神秘之一。這是地球上一片我們知道得最少而生活狀況最奇異的區域，在探險者的心目中，它是一顆無價之寶的珍珠。額非爾士峯（Everest）是不是地球上的最高峯呢？百科全書上說是，但可能是錯誤的。也許那高聳入雲的磧石山（Amnyi Machen）比人類所知道的一切諸峯還要高呢。再有那繚繞的羣山伸展着白雪罩沒的山脊，像雄偉的大海中起伏的波濤，爲幽暗的叢林所繞的深谷與暴露在寒風中的一片盆地，其不爲人所知幾乎和天上的火星一樣。

西藏人相信磧石山之神居於在一片高聳的山嶺頂尖。這一帶是屬於隔斷的崑崙山脈，位於青海黃河轉折處的西部。額非爾士峯高達二萬九千一百四十一英尺，但是有極強有力的理由可以相信磧石山高出海面達三萬英尺以上。

磧石山是存留給現代探險的極偉大的寶藏。此外西藏東部的周圍地帶，中國西部的邊疆；以及長江，黃河，湄公河，薩爾溫江的發源地，也差不多無人知道。與蘇聯爲鄰在外蒙古的西部唐努烏梁海（Tannu Tuva）也是如此。

在這次大戰中，許多隱埋的荒遠的角落，先後消逝，會使我爽然若失。它們是我們私人獵奇的園地，從這些小天地中，我們帶回那些神奇的事蹟，以及我們努力的結果。但是軍隊並不曾『請勿通過』的，以前認爲是地球的盡頭，如今卻作爲大戰的前線了。

新幾內亞便是極顯明的例子。十年前它還是地球上一片遼闊的

未經開發的地方。亘古以來一直是一片蠻荒，在那裏籠罩着可怖的燠熱，繚繞着無數泥沼，簡直完全是一片野生植物的高牆。棕櫚，蔓草與繩藤與荊棘的叢刺交錯，正像有鈎刺的電線網；高樹壁立，聳入雲際，這便是蠻荒。爬蟲叢集於枝葉上，成羣的蚊蟲尖喙上帶着熱病。那裏很少人跑去探險，自葡萄牙人首先發現該島以後，四個世紀以來，這片內地始終使生客無從插足。要去探險需要太大的費用，運輸也極困難，那熱病足以使人送命。一直等到飛機發現，新幾內亞的神祕開始揭露了。

一九三八年，亞契布德 (Richard Archbold) 作了一次費用達五十萬美元之鉅的探險，他們乘一架海上飛機飛越白雪皚皚的羣山，降落在一處超出海平一千一百尺的湖面上。幾天之內，便有一百十人員，攜同帳篷以及足夠三個月的儲備，飛到這高原的基地。他們自篷帳中出發，經過長日的徒步，發現了有六萬人口的土著，這是一種新的族類，仍舊過着新石器時代的生活。起初，這些土著不相信那些白人是眞的人，有時他們與白人相遇相隔幾步，便快快蹓開，眼睛睨視，一似這些白人們自天而降，帶着他們自己的房屋，簡直是一樁不可能的事。

最後這一隊探險者深入村落，纔知道這一種人幾世紀以來一直與外界隔絕，過着與世無爭的生活，同時在這個時期內，外面的世間正在亂嚷嚷的造就了無數的歷史事件。

這一切僅是八年前的事情。但是一個地方，如軍事有爭奪必要，軍隊就得作戰。納稅人負擔着金錢，將領們擔任着組織，兵士們貢獻了他們的生命。結果乃有成千的美國青年們闖入了林莽，越過了叢嶺，在白人足跡從未到過的地方，忍受燠熱、熱病同毒蚊的叮咬，也使我們對新幾內亞有了很多的認識。雖是如此，新幾內亞的許多地方，仍舊無人知道。在我們之前仍有艱鉅的工作，特別是威爾海敏娜峯 (Wilhelmina Top) 與卡坦司峯 (Cartensz Top) 一帶的地方。

還有一處極廣闊的倘未開發的地方，爲巴西山嶺地帶的外圍，位於巴拉圭，玻琍維亞，秘魯，哥崙比亞，委內瑞拉與圭亞那的邊境。智利南邊的山嶺區域，火島 (Terra del Fuego) 迤西的幾處島嶼，與朝北一帶的山嶺區域，也正等待探險者的探發，此外在中亞高原同澳洲的中部，都從來不曾有人去開發過。

上述這些地方，是主要的空白的地點，有幾處雖已認識而不淸楚，有幾處簡直還沒有人知道。隨着時間，探險者總會去填實這些空白的。這方面的工作，儘夠地理上的探險者作好幾代的努力，給科學家的探險者的工作，甚至更多。現在讓我們提出幾件科學上的探險工作，就從自己本土開始。

誰是第一代來到北美大陸上的居民呢？他們究竟從什麼地方來的？誰都不知道。只有從更深入的探險與考察，特別在常有新的化石發現的西部與西南各洲，纔能解決這個問題。

有一個時期，我們認爲那些三千年前以貝殼爲飾物和編織籃子的人，是最早的美洲人。但是以後在福爾塞姆 (Folsom, N. M.) 地方

發現了在一萬五千或兩萬年前的冰期時代末期的人類工具，這發現，推翻了以前的論斷。目前的工作就是要填補那些纖鑑者與福爾塞姆人之間的空罅去貫穿美國早期居民人種的線索。我們已經發現了福爾塞姆人的手工製品，但我們還得進而發現他們的骨骼。如果他們的骨骼眞被發現了，則在我們關於美國最早居民的研究中，就有了一個非常重要的線索。

在阿拉斯加，一件偉大的工作正等在面前。阿留申羣島（Aleutian Islands）與白令海峽（Bering Strait）在古代爲亞美兩洲陸地的橋梁，亞洲的移殖民連人帶畜奔到美洲來。在這條一度移民行動的故道，目前正在建築機場和公路。跟在平地機的後頭，科學家們應該跟在後面考察冰凍的大地，發掘化石，由化石的遺跡中可以知道我們已經失去了的一段歷史。在冰凍中已保存萬年之古代巨獸，已常有發現，那最早移入阿拉斯加的人類遺體的發現，也未必是不可能的事。

關於北極區方面的各項問題，又屬另一種不同的性質，大部分的問題屬於氣象學與海洋學的領域。對於北極區的氣象，冰塊的移動，以及洋底的內容，有許多應待研究的問題。

有許多人一生致力於北極海與沿岸的探險，他們帶着狗與冰橇，滑行在移動的冰塊上，熬受凍餒的苦楚與難以置信的艱險，一般人都認爲這是『時間與金錢的浪費』，但是到今天，這一帶地區已成了捷速的運輸點，有戰略重要性的空軍根據地與氣象台。史蒂范生(Vilhjalmur Stefansson)二十多年努力對大衆宣傳北極區域的重要，那些先前蔑視他的人，現今也不由不欽佩他的先見。北極卽刻就要成爲國際運輸的通衢，最近夢舟號(Pacusan Dreamboat)的飛行畫下了幾乎直接通過北極的路線。

現在再轉到世界之底層——到南極洲。幾年前威更士爵士(Sir Hubert Wilkins)曾指出，南極洲的氣流，影響着澳洲與南美的農作。它造成淫雨與毀壞的風暴。探險的科學者可能有一天在這凝凍的大陸上建立起氣象台來，但除此以外，他們還有其他的工作，例如對於冰河的研究，以及研究南極洲在古代是否有一條陸地的橋梁與南美聯接起來的。

亞洲仍爲科學探險者的一個領域。在西藏東部同中國西部，仍有過着幾乎石器時代生活的原始部落。在蒙古高原，那豐富的化石蘊藏，足夠五十年的研究工作。西藏東部的許多哺乳動物，鳥類，昆蟲，爬蟲，魚類與植物，都得證明爲科學上的新東西，由研究這區域的地質狀況，也許可以由而解答大陸構造的複雜問題。那裏的居民，爲人類學家前未所知的獷野的諾洛克族(Ngolok)。

從研究人類進化的觀點而論，爪哇是世界上最重要的場所之一。在蘇魯河(Solo)岸曾經發現過最早可稱之爲人的遺骸。以後，那中斷的人類祖先進化的線索，逐年都有新的發現，直至大戰發生纔止。

從業經發現的骨骼與齒牙，我們知道曾有過一種原始的巨人，其

中體重有達六百磅的爪哇的原人化石的研究，必須繼續進行，因爲那些葬身泥土中取古代的人與獸類而代之的其他化石跡象，很可能是更爲重要的線索。

澳洲的土著也許是今天世界上最原始的人種。科學家們應該參照我們所知道的二萬年前石器時代人類的情形，去研究他們的石器時代文化。

非洲業已經過澈底的探發，對於它的地形，已有良好的瞭解，但探險者在那裏仍有一樁重要的工作。非洲是世界最大的野生禽獸的地方，但是不幸，許多野生生物正在很快的被消滅。有許多種獸類在幾年內便將絕種。所以探險的動物學家必須趕緊把非洲的獸類與禽鳥作詳審的研究，以免遲將不及。南非洲同爪哇一樣，也是研究人類起源的重要地方。

南美洲，具有科學上的理由可以吸引探險者。巴西的森林業經空中的測畫，但是我們對它還是茫無所知。人們將進而尋覓植物的藥材，去研究禽鳥與走獸，去考察森林居民以及他們的生活方式。至於中美洲，也將如舊大陸一樣，足以吸引考古學者的研究。

新幾內亞的探險者也有許多問題，例如原始人類以及植物的研究。因爲新幾內亞在各方面看來，幾乎還是一片處女地，所以新舊的探險在此便融而爲一。

是的，新與舊的探險者都有無限的機會。一個問題剛解決，另一個問題便代而引起注意。我們還不曾完全瞭解這世界，它仍充溢着驚心動目的神祕。

非洲的發現探險史實

	探險者	事跡	年代
非洲大陸	腓尼基人	周航	六〇〇紀元前
剛果河 Congo River	葡萄牙航海家高氏(Cao)	發現	一四八四年
好望角	葡萄牙航海家地亞士(Bartholomew Diaz)	通過	一四八八年
阿比西尼亞	葡萄牙特使高維爾浩(Covilhao)	遊歷	一四九〇年
岡比亞河 Gambia River	派克(Mungo Park)	探險	一七九五年
撒哈拉沙漠	鄧海姆及克拉柏當及英國探險學家(Denham, Clapperton)	越過	一八二二年
三比西河 Zambesi River	英國李文斯頓(Livingstone)	發現	一八五一年
蘇丹 Sudan	德國探險家拜斯(Barth)	探險	一八五六年
剛果河	英國探險家斯坦雷(Stanley)	探險	一八七七年

現代史料

行政院長易選

自經濟緊急措施方案頒布後，全國經濟紊亂風潮暫告安定。惟各方對於行政主管未能彌補風潮於機先，於風潮已發以後，又未能迅採有效處置，頗表不滿，於政府之黃金政策，外界尤多指摘。三月一日國防最高委員會舉行臨時會議，通過行政院院長宋子文辭職照准，行政院長職務由國民政府主席蔣中正暫行兼理。同日國府明令中央銀行總裁貝祖詒呈請辭職准免本職，特任張家璈為中央銀行總裁。蔣兼院長於四日起視事，親自主持行政院例會，通過將最高經濟委員會由國府改隸行政院。

宋、貝兩氏於三月一日曾出席立法院之臨時會議，分別報告財政情形及金鈔政策的得失，茲將原辭錄後。

宋氏之報告稱：

本人在上星期貴院例會本來打算來列席報告，因為二月十六日國防會通過了經濟緊急措施方案，十七日即須實施，本人必須赴滬督促一切實施辦法，因此與孫院長商定在今天來報告，實在很覺抱歉。

今日可以奉告本人在去年已經向主席請辭行政院長的職務，先後三次，到現在已蒙　主席允准了，但仍樂於借此機會向諸位報告一切。

現在社會一般人士對當前經濟危機發生的緣由，表示疑問，他們明瞭現在的局勢由於共產黨的軍事行動而日見惡化，但是他們不能了解的是我們過去未曾沒有內戰，可是從來沒有像目前遭遇的危機一樣的嚴重。

本人覺得這個問題的確值得研究，同時本人以為解決這個疑問應該抓住這問題的中心來檢討。

現在略略的敘述以前財政的經過。

當民國十一年時本人奉　國父任命為廣州中央銀行行長的時候，有兩家銀行停業了，這兩家銀行就是龍濟光執掌政權時的中國銀行廣州分行，因準備金被他刮奪，和陳炯明時代的廣東省銀行濫發紙幣，所以當時人民對於鈔票，簡直毫無信心。

國父看到這個情形，知道對於金融財政，非穩紮穩打不可，因此他吩咐除非有切實的準備，不准發行一張紙幣，本人至今牢記未忘。自廣東內部叛亂作戰起以至國父逝世後北伐為止，雖以廣東一省應付整個軍閥軍隊的戰爭，軍事財政極度困難的時候，中央銀行同人對於　國父的訓令始終未敢忘懷，雖然各方壓力重重，財政緊危萬分，但中央銀行並不因此發行一張不可靠的紙幣。

原文献残缺